

丹东保险信息

2021 年第 3 期

(总第 253 期)

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编

2021 年 4 月 6 日

本期摘要

重点关注

银保监会开展大数据反保险欺诈行动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互联网浪潮下，你怎么买保险？

协会动态

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获评我市首批 5A 社会组织殊荣

丹东银保监分局、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开展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落实整改情况监管抽查

公司资讯

凝聚力量助扶贫 践行责任显担当

让爱来 让碍走

“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护航幸福晚年”

富德生命人寿丹东中支党支部开展 3 月份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关爱老人 孝行天下

华汇人寿丹东中支组织观看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直播视频

太平人寿丹东中心支公司开展“太平玫瑰有约”特别关爱活动

农银人寿丹东中支开展三八节系列活动

富德生命人寿丹东中支元宵节走访慰问贫困家庭

巾帼心向党 百年正辉煌

英大人寿丹东中支召开内勤会议

理赔服务

快速理赔显诚信 新华服务暖人心

3.15 消费者权益日专题

人保财险

太平洋财险

平安财险

中华财险

天安财险

大地财险

永安财险

大家财险

太平财险

永诚财险

国寿财险

华安财险

阳光财险

安华农业

中航安盟

浙商财险

英大财险

富邦财险

亚太财险

渤海财险

中国人寿

太平洋人寿

平安人寿

泰康人寿

太平人寿

富德生命

民生人寿

人民健康

人民人寿

中荷人寿

新华人寿

阳光人寿

合众人寿

中意人寿

百年人寿

光大永明

恒安标准

英大人寿

华汇人寿

大家人寿

国华人寿

农银人寿

中英人寿

建信人寿

和谐健康

华泰人寿

数据透视

2021 年 1-2 月丹东市财险市场运行情况分析

2021 年 1-2 月丹东市人身险市场运行情况分析

2021 年 1-2 月丹东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 年 1-2 月丹东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 年 1-2 月丹东县域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 年 1-2 月丹东县域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主办单位

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

编辑部

主 编：赵家忱

责任编辑：苗向菊

执行主编：王景雯

联系电话：0415—2592870

传 真：0415—2592870

投稿邮箱：ddbxxh@163.com

丹东协会网址：www.ddbxxh.com

地 址：丹东市振兴区兴五路坝外 2 号

帮市场“挤水分”

银保监会开展大数据反保险欺诈行动

“反欺诈工作对保险公司越来越重要了，尤其车险综改后，险企经营更需要‘挤水分’。”一位中型财险公司车险部负责人对《中国银行保险报》表示。

为防范化解欺诈风险、严厉打击金融犯罪，银保监会近日在行业内部印发《关于做好2021年大数据反保险欺诈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及《大数据反保险欺诈手册》（2021版）（以下简称《手册》）。《通知》指出，2021年，银保监会风险处置局将继续借助全国保单信息平台，针对车险、意健险、农险、保证保险等重点领域，组织开展欺诈线索筛查、串并、移送，进一步健全制度机制和信息服务保障，深入推进大数据反保险欺诈工作。

健全长效机制

近年来，伴随保险覆盖面的扩大，保险欺诈犯罪活动也日益增多。2020年，保险诈骗类涉刑案件已达保险业案件总量的90%，案件风险形势严峻。

“目前车险欺诈大致分为三种类型：专业团伙诈骗；发生事故后临时起意型欺诈行为类似酒驾顶包等；发生事故后扩大损失型欺诈。”上述负责人介绍说。

“保险欺诈案件有产业化、团伙化、职业化的倾向。为维护市场秩序，保护保险公司和保险消费者权益，必须运用大数据等技术防范保险欺诈风险，遏制保险欺诈扩展的势头，《通知》和《手册》的发布正当其时。”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教授王国军表示。

为推动构建大数据反欺诈常态化工作机制，全面提升行业反欺诈能力和水平，《通知》要求一是紧抓数据核心，提高大数据反欺诈有效性，包括提高数据质量、加快数据融合、提升数据价值；二是优化风险模型，增强大数据反欺诈科学性，包括强化跨区域欺诈线索筛查、适应欺诈风险的区域差异、推进保险公司风控升级；三是健全制度机制，夯实大数据反欺诈基础，包括深化反欺诈执法协作、建立反欺诈行业联盟、探索高风险名单制度。

其中，在深化反欺诈执法协作方面，《通知》指出，银保监会联合公安、司法部门针对车险团伙欺诈、“人伤黄牛”等职业犯罪团伙和黑色产业链条开展重点打击。各级监管部门应主动与地方公安、司法机关加强信息共享、线索移送、案件督办、强化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的协作配合。

在建立反欺诈行业联盟方面，银保监会风险处置局将指导保险业协会组建行业反欺诈联盟，针对跨公司、跨区域欺诈案件线索，探索联防联控联合打击方式。

此外，还将探索高风险名单制度，指导中国银保信、保险业协会组织行业研究完善意外险风险名单标准及后续应用机制，实现对恶意重复投保、带病投保等高风险客户的风险提示。

王国军认为，健全制度机制至关重要。保险业与公安、司法部门的反欺诈执法协作、建立反欺诈联盟和探索高风险名单制度是大数据反保险欺诈的制度和组织保障，是典型的长效机制建设。

推进风控升级

王国军认为，优化风险模型，强化跨区域保险欺诈线索筛查，对推进保险公司风控升级，促进保险业反保险欺诈工作的开展，也将起到重要作用。

《通知》指出，加快车险、意外健康险、农业保险等险种反欺诈系统建设和整合，以职业团伙跨区域跨公司欺诈为打击重点，持续优化欺诈线索提取规则。结合实际推进智能化反欺诈的转型升级，强化重点业务领域、关键操作环节的风险管控，提高欺诈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能力。

按照《手册》，中国银保信将于2021年3月和7月，分两批将统一提取的车险疑似欺诈线索通过互联专线服务器发送至各地保险行业协会。

除集中下发外，中国银保信还将采取二次筛查，即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开展意外健康险、农业保险、航空延误险、雇主责任险及保证保险的疑似欺诈线索报送和筛查工作。

其中包括各地保险行业协会组织收集辖内疑似欺诈线索，填写《疑似欺诈线索核查需求表》，分别于4月15日和7月31日前通过专线机登录中国银保信新运维服务平台（以下简称“运维服务平台”）报送；基于行业数据对欺诈风险人的承保理赔情况进行串并，并通过运维服务平台反馈核查结果。

《通知》要求依据《手册》抓紧部署落实。各保险公司总公司应将其纳入公司欺诈风险年度报告报送监管部门。各地保险行业协会、各保险公司总公司应于2022年1月10日前向中国银保信提交年度工作成效统计表。

为提高反保险欺诈筛查和应用的准确性，《手册》指出，各保险公司总公司应按照前期发布的数据模型要求，按时向中国银保信车险平台、保单登记平台、农险平台传送保险数据。中国银保信将向银保监会风险处置局报送各区域、各公司数据质量传送情况监测报告，数据质量报告将作为保险公司“偿二代”欺诈风险评分依据。（来源：中国银行保险报网）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3月22日，中国银保监会召开系统党史学习教育动员（电视电话）大会暨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集体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和《党史学习教育实施工作方案》要求，银保监会党委书记、主席郭树清作动员讲话，对全系统党史学习教育进行部署。邀请原中央党史研究室副主任章百家就党史学习作专题辅导。银保监会党委委员、副主席曹宇主持会议，银保监会党委班子成员出席会议。

会议指出，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立足党的百年历史新起点、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为动员全党全国满怀信心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作出的重大决策。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为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银保监会系统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牢记初心使命、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伟业的必然要求，是坚定信仰信念、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要求，是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永葆党的生机活力的必然要求，是实现“十四五”目标任务、推进银行业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通过学习党史，教育引导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全面认识和把握在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下，中国红色金融事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光辉历程，总结其中的优良传统和宝贵经验，为当代金融人继往开来、开拓创新提供强大精神力量和动力源泉，更加深刻地认识到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是金融工作不断战胜困难、化解风险、取得成就的重要法宝，更加自觉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坚定不移深化金融改革开放，不断化解金融风险，充分发挥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和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作用，把“十四五”规划擘画的宏伟蓝图一步一步变为美好现实。

会议要求，银保监会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准确把握党史学习教育的要求和重点，坚持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真正做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要进一步感悟思想伟力，增强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的政治自觉；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更加坚定自觉地践行“两个维护”；进一步把握历史发展规律和大势，始终掌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历史主动；进一步深化对党的性质宗旨的认识，始终保持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鲜明本色；进一步总结党的历史经验，不断提高应对风险挑战的能力水平，打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主动仗，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切实维护国家金融安全；进一步发扬革命精神，始终保持艰苦奋斗的昂扬精神。

会议强调，系统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党史学习教育各项任务。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要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成立相应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强化督促指导，会党委将派出巡回指导组，对系统各单位党史学习教育情况进行督促指导。同时，按照中央部署，会党委将派出指导组对中管金融企业的学习教育开展指导。发扬优良学风，以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精心组织专题学

习，讲好专题党课。严肃认真开好专题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抓好宣传引导，用足用好各类宣传阵地，在全系统大力营造开展学习教育、喜迎建党百年的浓厚氛围。聚焦履职实效，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观照现实、推动银保监会中心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开展好“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不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新进展和新成果。

会议采取电视电话形式，各首席，驻会纪检监察组办公室，机关各部门、金融工会、各监事会办公室正处长及以上干部，各在京会管单位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及党委宣传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在主会场参会。各银保监局党委班子成员、副处级及以上干部在一级分会场参会。各银保监分局党委班子成员、副科级及以上干部在二级分会场参会。（来源：中国银行保险报网）

互联网浪潮下，你怎么买保险？

目前互联网保险对我们的影响越来越深，尤其对保险营销伙伴。互联网保险新规的实施，究竟会对保险营销带来哪些影响？保险机构是否做好了准备？在中国银行保险报学习频道主办的互联网保险新规解读课程上，北美准精算师，特许企业风险分析师牟剑群就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分享了个人见解。

新规对于保险代理人影响深远

2020年12月3日，复旦发展研究院中国保险与社会安全研究中心等发布的《中国互联网保险代理人生存状况调查报告》显示，有94.2%的互联网保险代理人认为直播对业绩有提升，他们也愿意通过保险直播成为未来发展的核心。但是也有一些保险代理人谈及进入保险行业的担忧。比如，担心互联网平台上配套服务缺位、担忧未来自身的职业功能容易被一些大型保险to C平台取代。

互联网保险新规对线下营销员带来哪些影响？牟剑群指出，互联网保险对于保险代理人的影响可以分为三个层面：

第一，保险配置理念方面。比如，在互联网上营销的时候，有些自媒体会宣导一些购买保险的理念，比如说：保险就是要追求极致性价比，所以大家在购买保险产品的时候，也许会倾向互联网保险产品，可能保费就差几块钱，就会影响消费者的购买决策。

第二，保险产品选择方面。有些互联网保险平台针对自己平台定制开发一些网红产品，由于产品是专属某一个保险经纪平台的产品，因此可以不断迭代，然后在市场上产生一定的影响力。很多客户找到自己的保险代理人，就会咨询这一类产品，说明这些互联网保险产品对于客户的影响很大。

第三，购买渠道方面。互联网保险的营销渠道有很多，比如，最早在公众号文章中挂链接，让客户自行下单购买；这种方式不可行之后，有些互联网平台会通过社群运营的方式让客户进行购买，或者是引导客户加咨询顾问的微信，然后进行一对一的咨询后再进行购买；还有一些头部流量平台直接触达用户进行销售，省掉了很多中间销售成本。由此来看，销售渠道的选择也是互联网保险对客户的重要影响之一。

身处互联网时代，互联网保险对客户的影响越来越深，作为一名线下保险代理人、保险经纪人，更需要对这个领域加深了解。

新规强调五个重点

牟剑群指出，互联网保险业务的监管经历了一系列的进程，才演化到今天的新规。

2015年10月，《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暂行办法》发布，文件明确了互联网保险业务的定义是指通过自营网络平台，第三方网络平台等订立保险合同，同时提供保险服务的业务叫做互联网保险业务。该办法适用了5年，一直到2020年底，银保监会下发《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才被废止。2020年6月，《关于规范互联网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的通知》发布，明确互联网保险销售行为也要做到可回溯管理。

新规如何界定互联网保险业务

牟剑群指出，同时符合下面的三个条件的保险业务，就可以称为互联网保险业务：第一，保险机构通过互联网和自助终端设备，就是移动端销售保险产品，或者提供保险经纪服务。第二，消费者能够通过保险机构自营网络平台的销售页面，独立了解产品信息。第三，消费者能够自主完成投保行为，也就是说消费者通过指示就可以自主完成投保行为。

一般来说，保险营销员可以销售线下的保险产品，也可以销售线上的互联网保险产品。涉及线上线下融合开展保险销售或保险经纪业务的，线上和线下经营活动就要分别使用线上和线下监管规则。如果实在是无法分开，那么就同时适用线上线下监管，规则不一致的就要坚持合规经营以及有利于消费者的原则。

另外，新规规定所有互联网保险业务的销售都必须要通过保险机构自营网络平台进行。保险机构应该通过其自营网络平台或其他保险机构自营网络平台销售互联网保险产品或提供保险经纪保险公共服务，投保页面必须属于保险机构的自营网络平台。

新规有关于自营网络平台的定义是，自营网络平台要求客户投保页面必须属于持牌机构的自营网络平台。这样定义，主要是为了全面强化持牌经营的理念，压实保险机构的主体责任。如果一个保险产品的投保页面和介绍页面不属于保险机构的自营网络平台，就属于违规。

牟剑群还表示，个人保险代理人如果是在互联网上宣传保险产品，不管这个产品是线下产品还是互联网产品，都需要符合互联网保险营销宣传的规定。

另外，从产品经营范围来看，在新规中，对于保险产品的经营范围和销售区域都有所放开。在2015年下发的暂行办法中，互联网产品只有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定期寿险和普通型的终身寿险这几类产品可以拓展至保险公司未设立分公司的地区。

总结来看，整个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强调的重点有五个方面：第一，坚持“机构持牌、人员持证”的原则。清晰界定持牌机构的权利义务，压实主体责任，并以负面清单形式明确非保险机构的禁止行为。比如，不得片面对比保险产品，不得设计投保方案，不得做保费试算。第二，明确自营网络平台的定义，要求投保界面必须要属于保险机构的自营网络平台。第三，强化信息披露要求，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第四，强化网络安全和客户信息的保护要求。第五，建立监管信息系统。加强信息报送，提高监管的及时性、有效性和针对性。理解这五点，就对于整个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的核心有了比较全面的把控。（来源：中国银行保险报网）

协会动态

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获评我市首批 5A 社会组织殊荣



2021年3月19日，丹东市民政局举行了“2020年社会组织等级评估牌匾发放仪式”，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被评为5A级社会组织。

2020年9月，我市首次启动社会组织评估工作。历时四个月时间，经过社会组织自评、第三方评估机构初评（实地测评）、全市性社会组织评估复核委员会审核及公示公告四个阶段。评价考核包括基础条件、内部治理、工作绩效、社会评价4个方面共83项内容。本次评估工作是我市首次对全市社会组织进行的等级评估，数十家机构参评，其中仅有6家获得最高评估等级——5A级，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位列第二位，这一评估结果是对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工作的极大肯定。

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自1997年成立以来，坚持党建促会建，加强内部治理，切实履行自律、维权、服务、宣传和交流五项职能，在推进行业自律管理、维护行业合法权益、防范化解行业风险、改善行业发展环境、增进

行业交流等方面都做了扎实有效的工作。初步建立起行业自律与行政监管有机互补、良好性互动的机制，为行业的健康、规范、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此次评估得到丹东市银保监分局领导的大力支持。市协会成立了评估工作小组，各部门全程参与，有序推进各项工作。按照市民政局的评估要求，完成 64 项报送目录和 317 份子项材料的收集、整理和报送，同时通过梳理查漏补缺，不断完善，使得协会各项工作均达到了市民政局对优秀社会组织的指标要求。2020 年 12 月 11 日市民政局社会组织评估专家组进行现场评估考察，专家组对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内部治理、工作绩效等方面均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并对协会在相关系统建设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将以荣获 5A 等级为契机，在市银保监分局和市民政局的指导下，坚持党建统领，继续立足于服务行业、服务社会，努力形成组织管理规范，服务功能到位，作用发挥明显的协会工作格局，推动协会工作再上新台阶，为促进我市保险业健康发展、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好的服务。

丹东银保监分局、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开展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 落实整改情况监管抽查

3 月 11 至 3 月 12 日，为贯彻落实辽宁银保监关于开展《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落实整改工作的通知(辽银保监办发[2020]963 号)要求，丹东银保监分局、丹东保险行业协会对东港地区保险中介代理机构及部分丹东地区保险代理机构开展监管抽查。本次抽查选取 29 家保险代理机构，其中：2 家法人机构，27 家分支机构，抽查率 42%，市内中介代理机构 9 家，东港地区中介 20 家。

本次重点抽查三个方面内容，一是查看各机构是否充分认识落实新规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是否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把落实工作抓紧抓实抓细；二是核实机构自查情况，查看机构自查发现的问题整改措施是否落实、责任人是否明确、是否按时完成整改；三是查看各机构是否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了解机构业务开展情况和员工管理情况，关注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引导机构完善管理、规范经营。对抽查中发现的问题，检查组现场提出了整改意见，要求各代理机构按照监管要求，立即进行整改。

公司资讯

凝聚力量助扶贫 践行责任显担当



中国太保产险丹东中心支公司始终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持续推动乡村振兴工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自觉将企业社会责任充分融入到经营发展之中，提高政治站位，压实主体责任，凝聚全司合力，扎实推进工作。

深入农村基层，加大定点扶贫工作力度

2016 年至 2020 年的五年间，公司对宽甸满族自治县下露河乡连江村进行定点帮扶。建立联动机制，派出具有丰富农险工作经验的部门经理作为包扶干部，与村委会进行对接；坚持优先购买帮扶贫困地区的农产品；优先到帮扶贫困农村进行关爱活动；优先走村入户慰问贫困群众；先后多次对省内多起自然灾害进行及时救助；不断提升农业保险保障水平；大力实施大病医疗保险，为贫困地区困难群众筑起保障。2020 年，通过入户走访、爱心捐款、消费扶贫、宣传活动、推广防贫等具体工作，切实为宽甸县脱贫攻坚工作做出了实际贡献。在 2020 年度县（市）区脱贫成效考核中，经

市脱贫攻坚考核小组综合考评，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同意，中国太保产险丹东中心支公司被评为定点扶贫优秀单位。宽甸县委、县政府发来感谢信，对公司在脱贫攻坚工作上的支持和参与表示感谢。

践行脱贫攻坚，拓宽保险服务领域

中国太保产险首推的“防贫保”业务模式，通过保险机制解决新增贫困和返贫问题，为建立稳定脱贫长效机制提供了途径。中国太保产险丹东中心支公司努力尝试拓宽保险服务领域，积极推进“防贫保”项目在当地落地开花。公司已先后与凤城市、元宝区签署“防贫保”业务协议，为 1.35 万贫困人口带来防贫保障，让“脱贫不返贫”的长效保障惠及更多建档立卡贫困户。凤城支公司被凤城市扶贫办授予“脱贫攻坚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元宝区政府也在区政府网站上发布了报道。

依托政策性农险，全面贯彻落实惠农政策

在开展农险承保、理赔工作中，对贫困户进行照顾和帮扶，提供专业的农业保险保障，优先查勘，开通绿色通道。扶贫先扶智，在日常农险承保、理赔与农户接触过程中，推广保险扶贫，送保险知识下乡，广泛宣传保险知识与保险正能量，提高农民对保险的认知度。2020 年内，丹东地区多次遭受台风及冷空气影响，多日形成暴雨到大暴雨、局部特大暴雨。尤其 8 月 13 日 9 号台风“利奇马”和 8 月 26 日台风“巴威”，重点靠近鸭绿江边我司所负责承保的地区，如丹东振兴区汤池镇、宽甸县振江镇、步达远镇等地区作物大面积倒伏，受灾较为严重。面对灾害，我司第一时间赶赴受灾现场，妥善进行理赔查勘。对受灾的贫困农户优先查勘，开通绿色通道，保证理赔时效。主动向政府汇报理赔进展，并协助政府开展后续工作。同年累计向受灾农户支付赔款 160.76 万元，受益户次近 1 万人。保障了种植农户的基本利益，分担了种植农户的种植风险。农业保险切实提高了农业抵御自然灾害风险的能力，构建和完善了农业生产风险保障体系。

疫情期间送保障，全力支持复工复产

2020 年疫情期间，奋战在脱贫攻坚基层一线的驻村扶贫干部成为疫情的主要防控力量。随着工作的不断深入和持续，这部分人员的健康风险加大。在战疫的关键时刻，公司积极行动，主动拜访丹东市扶贫办，表达了率先支持地方企业复工复产的意愿。为了保障扶贫干部投身扶贫和疫情防控工作无后顾之忧，按照上级公司的统一部署，发挥主业优势，勇担社会责任，向全市驻村扶贫干部提供 20 万元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意外险保险保障，有效的转移和化解了驻村扶贫干部防疫风险。同时，积极协调各方资源，想方设法采购口罩赠送扶贫办，发放到基层村干部手中，以解村干部防控燃眉之急，积极保障扶贫干部防疫安全。

中国太保产险丹东中心支公司将继续巩固来之不易的脱贫成果，深化精准防贫内涵外延，搭建乡村振兴良好氛围，进一步充分发挥主业优势，履行社会责任，彰显责任担当，创新开发具有保险特色的精准防贫与乡村振兴的双轮驱动太保服务体系，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持续推动乡村振兴贡献“太保力量”。

让爱来 让碍走

——记百年人寿丹东中支志愿者公益活动



今年的 4 月 2 日是每年一度的世界自闭症关注日，也是第 10 个壹基金蓝色行动，今年的主题是“让爱来，让碍走”，倡导全社会都力所能及地帮助自闭症群体创造一个就学、就业、就医、出行、社区无障碍，更加理解和包容的社会环境。在“世界自闭症日”前夕，百年人寿丹东中支的志愿者们又一次走进东港童盈心理健康培训中心，为自闭症儿童群体送温暖，希望通过力所能及的帮助，送去一份心意，用集体的关爱和热情融化孩子们的心，帮助孩子们逐渐敞开心扉、走向社会。

3 月 26 日上午，丹东中支的 21 名内外勤志愿者在中支负责人樊总的带领下，驱车 40 公里来到东港童盈心理健康培训中心，对在这里进行康复治疗学习的自闭症儿童进行了公益关爱慰问。樊总在活动开始前首先

代表百年志愿者发表致辞，向辛苦付出的老师们致敬，向孩子们送去亲切的问候和祝福，并表示公司今后将持续关注自闭症儿童的成长以及童盈培训中心的发展。

本次活动丹东中支为培训中心的孩子们精心准备了水杯、水彩画板画笔、小食品以及消毒湿巾等礼物，伴着一声声稚嫩的“你好”、“谢谢”，志愿者们将礼物分发到了孩子们手中。活动中在老师和家长的陪伴下，百年志愿者们还与孩子们开展了跳韵律操、手拍手、叠纸飞机等形式多样的互动游戏，孩子们脸上洋溢的笑容，让志愿者们更加的全情投入，近一个小时的活动中，整个现场一片其乐融融的温馨场面。

最后培训中心负责人徐主任为百年志愿者们专门介绍了培训中心的建设历程以及自闭症儿童单的现状，通过聆听他的介绍以及活动中分发到志愿者们手中的“致公交系统工作人员的一封信”，让到场的志愿者们深深地体会到自闭症儿童要立足于社会的不易，太多的不理解和包容萦绕在自闭症儿童的身边，而东港童盈心理健康培训中心的筹建与发展，让一批批来到这里的自闭症儿童通过学习与康复逐渐融入社会，被社会所接纳，东港童盈已成为众多的自闭症儿童家长编织希望的港湾。本次爱心之行，不仅让百年人寿丹东中支的志愿者们接触到自闭症儿童这个群体，对自闭症儿童有了更多了解，同时也让志愿者们特别是一批新入司的代理人深刻地认识到自己肩负的社会责任，受到了深刻的教育。

百年人寿丹东中支的志愿者们希望每个星宝贝心中充满更多的自信与坚强，也希望社会能给予他们更多的理解、包容与关爱。在关爱自闭症群体的活动中，有了更多人的参与，我们的世界将更加美好！

“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护航幸福晚年”

—新华保险丹东中支志愿者在行动



3月16日，新华保险丹东中支志愿者在锦山大街主要路段，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活动。活动口号为“有温度的金融服务护航幸福晚年”。

志愿者们向路过的老年群体宣讲金融知识、发放宣传折页，对他们提出的问题进行耐心宣传和引导。针对老年人权益的保护内容，进行有针对性的金融教育，提升金融素养。加大金融消费者保护和金融服务政策宣传，让老年消费者了解并懂得主动维护自身财产安全权、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依法求偿权、受教育权、受尊重权、信息安全权等权益。提醒他们防范不法分子的不法行为，聚焦老年人常用的金融产品、专门针对老年人的保险服务政策进行教育宣传，增强群众获得感，普及保险智能应用知识，增强老年人对智能技术的了解和信任，促进老年人融入智能时代。同时加强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的提示和宣传，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此次活动旨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尤其要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性消费观念，是志愿者们义不容辞的责任！（隋丹）

富德生命人寿丹东中支党支部开展3月份支部主题党日活动



3月3日，富德生命人寿丹东中支党支部组织党员开展3月份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中支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钟晶主持会议，党员全部参会。

中支党支部书记钟晶带领党员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由党支部组织委员张建对《中

国共产党地方组织选举工作条例》原文内容，进行学习，深入领会《条例》精神。第二项内容，开展了党员自评和互评环节，各位党员干部结合自身工作以及部门条线目标达成情况进行自评，深入剖析，直击问题，互相警醒，互相探讨，互通有无，切实将问题。最后由党支部书记指出了目前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相关工作要求。要求全体党员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以身作则，从自身查找缺点，在员工面前要做榜样、带好头。

富德生命人寿丹东中支党支部在辽宁分公司党委领导下，全体党员将增强党的意识，坚定理想信念，做到学有所思，学有所用，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应对风险能力、推动业务发展、助力公司各项业务指标全面达成。

关爱老人 孝行天下



光大永明保险永远深怀一颗敬老之心、畅通一条便老之径，用细细办、轻轻讲、暖暖爱的初心，照亮每位老年人的保险服务之路。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积极落实总、分公司推出的“暖心银发行动”，从保单业务和理赔服务出发，推行关爱老年人的8项便民举措，全方位向老年人提供更周到、更贴心、更便利的服务。

1、丰富老年人办理保单服务的方式

尊重老年人办理保单业务的习惯，为老年人提供导办、帮办、代办服务。尤其对行动不便的老年人，采取服务人员上门代办保单业务的服务方式。

2、设置老年人保单服务绿色通道

在公司服务柜面设置老年人服务绿色通道，如遇老年人亲自到服务柜面办理保单服务时，服务人员主动上前为老年人提供引导，通过绿色通道，耐心、细致、快速地协助老年人办理各类保单服务。

3、提升老年人办理保单服务体验

在公司服务柜面设置老年人服务专座，为老年人提供老花镜、放大镜、饮用水等必要物资。服务人员将随时关注老年人办理保单服务的过程，让老年人感受到“一份关心、一声问候、一个微笑”的暖心体验。

4、建立老年人理赔专属服务通道

接到老年人理赔报案后，第一时间安排服务人员提醒老年人办理注意事项和理赔所需资料，协助其办理理赔业务。当老年人到公司服务柜面办理理赔时，通过理赔专属通道优先处理理赔申请，让老年人享受便捷高效的理赔服务。

5、开展老年人理赔后健康关爱服务

在老年人完成理赔后，向其发送健康服务信息资讯，给予老年人康复指导和健康关爱，帮助老年人快速康复。

6、强化老年人保险消费者宣传教育

开展面向老年人的保险宣传、教育活动，公司通过电子设备播放防范金融诈骗、集资洗钱危害、保险基础知识、服务指南等电子资料，提升老年人保险消费群体的金融风险防范意识。

7、建立老年人应急服务保障机制

加强突发事件下对老年人的服务保障，建立应急服务预案，尤其在涉及保险金领取、满期给付等周期性、集中性业务办理高峰时段，采取临时增设服务窗口、弹性工作时间等举措，确保老年人有序办理保单业务的进程。

8、高度关注并妥善处理老年人投诉

高度关注并及时处理老年人在保险消费、保单服务、理赔等方面的投诉咨询，快速、妥善处理解决投诉问题。

华汇人寿丹东中支组织观看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直播视频



3月5日上午，华汇人寿丹东中支组织员工在大会议室观看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直播视频。

直播内容分为五大部分进行：一、听取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关于政府工作的报告；二、审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三、审查国务院关于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四、审查国务院关于2020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202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及2021年中央和地方预算草案；五、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修正草案的说明、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事规则修正草案的说明、关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完善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制度的决定草案的说明。

观看结束后，丹东中支负责人李广军要求员工要沿着两会确定的方向，坚决贯彻两会精神，进一步增强自身的使命意识和责任意识，在以后的工作中立足本职工作，为公司发展贡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王涵楚）

太平人寿丹东中心支公司开展“太平玫瑰有约”特别关爱活动



今年是“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3周年，为纪念这一具有历史意义的节日，丰富女职工的业余文化生活，让全体女教职员过一个健康、和谐、快乐、温馨、难忘而有意义的节日。3月8日，太平人寿丹东中心支公司开展“太平玫瑰有约”特别关爱活动。

早会时，太平人寿丹东服拓负责人王海平首先作了热情洋溢的讲话，为单位女职工献上了最诚挚的节日祝福。接着丹东机构负责人李伟为女职工发放节日礼物和鲜花，并对她们在工作上做出的努力给予肯定。

这次活动不仅使广大女职工在紧张的工作之余放松了心情，也增加了集体凝聚力，为早春的职场增添了一道靓丽的风景。

此次活动的开展，既增强了女职工的主人翁意识，又愉悦了职工的心情，增进了和谐的人际关系构建。提高了“做健康幸福好女人，支撑事业家庭半边天”的责任感。

农银人寿丹东中支开展三八节系列活动



3月8日，农银人寿丹东中支工会组织全体女员工开展了三八节系列活动。

为了让大家了解和学习中国的传统文化，领略传统文化艺术的魅力，工会组织女员工开展中国风剪纸和涂鸦彩绘活动，通过剪纸和涂色的过程，丰富自己的想象力和创造力，培养自己的兴趣爱好，陶冶情操。

通过此次活动，既让女员工感受到了公司的温暖，又享受了集体活动带来

的乐趣。

富德生命人寿丹东中支元宵节走访慰问贫困家庭

正月十五元宵佳节将至，为了让困难家庭度过一个温暖祥和的元宵节，富德生命人寿丹东中支工会组织志愿者团队深入到公司一直以来帮扶的困难家庭，为他们送上节日的问候和冬日温暖。

正月十五当天，丹东中支工会主席一早来到公司，为走访准备物资。为了号召公司更多的人参与到扶贫帮困的活动中来，公司提前一周向所有员工发出倡议，号召大家捐赠家里不用或闲置的小家电及衣物，活动得到了员工的积极响应和参与，不到两天的时间，已经收到有电水壶、电蒸锅、衣物数件，捐赠的物品都是全新或九成新，大家纷纷表示希望奉献出自己的一份爱心。这些物资连同节日准备的元宵、牛奶都将在这次慰问活动中捐赠给贫困家庭。在工会主席的带领下，志愿者团队分别来到黄有军、王德胜两家，询问了他们的家庭生活情况，对他们的身体状况、生活保障、存在的困难等进行了解，鼓励他们要树立信心，努力生活，日后有需要的方面也可以第一时间联系公司，公司也将不遗余力为他们提供帮扶。黄有军一家在接收到慰问品后，激动地说道，感谢富德生命人寿为我们送来这么多东西，给我们解决了很多的实际问题。

一直以来，富德生命人寿丹东中支不忘初心，热衷慈善公益事业，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尽企业使命，积极传递保险正能量，大力发扬保险大爱精神。

巾帼心向党 百年正辉煌

2021年3月8日，为庆祝“三·八”国际妇女节，太平财险丹东中支组织全体女员工开展“巾帼心向党百年正辉煌”专题活动，意在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营造浓厚的节日氛围，丰富女职工的文化生活，激励广大女职工充分发挥半边天的作用，立足本职、岗位建功。

因今年即将迎来建党100周年华诞以及公司境内复业20周年，丹东中支围绕与新时代同行为主题，开展了歌颂祖国 歌颂党诗词朗诵活动，活动最后，设置职场五连拍活动，为每名女性职工记录了在职场内风采，从而激励动员广大女职工立足岗位、凝心聚力、开拓进取，做新时代的追梦人。为公司实现“坚持价值成长的专业化财产保险公司”的发展愿景贡献“半边天”的力量。

英大人寿丹东中支召开内勤会议

2021年2月25日，英大人寿丹东中支召开了2021年内勤的第一次会议，总经理傅丹参加了会议。会议贯彻落实了分公司英大人寿辽【2021】1号文件精神，并开展工作部署，以增强丹东中支公司团队凝聚力、激发工作积极性、促进丹东中支各部门员工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力争全面达成分公司下达的年度任务目标。

会上首先由丹东中支总经理助理何洪涛带领全体内勤人员学习英大人寿辽【2021】1号文件精神，各部门经理根据部门任务目标进行研讨并制定2021年工作举措，员工根据岗位设立2021年工作目标。东港、凤城营服经理对2021年脱离弱体机构拿出方案举措，并表明信心必保完成任务。最后丹东中支傅丹总做总结发言，强调2021年丹东中支必保通力合作达成人力过千、保费过千万的“双千工程”任务目标。

通过本次会议，我们中支全体内勤人员士气高涨，信心满满。相信在分公司领导的正确引领下，中支领导的大力支持下，中支全体内外勤的共同努力下，丹东中支2021年必将取得更加令人瞩目的业绩。

理赔服务

快速理赔显诚信 新华服务暖人心

徐某，男 45 岁，2020 年 10 月因干活时右脚不慎被机器绞入，导致皮肤软组织损伤、脚趾断离、脚跟粉碎性骨折，在医院治疗，花费医疗费用合计 24.5 万元。

因突发意外遭受身心重创的徐某猛然想起自己之前在新华保险丹东中支购买的康健华贵 B 款百万医疗。2021 年 3 月 1 日，徐某提交理赔申请，公司收悉客户报案后，新华保险丹东中支工作人员迅速启动理赔程序，确保理赔款迅速到位。经核实事故属实，根据条款公司给付医疗理赔款 11.1 万元。客户从申请至结案理赔款 2 天到账。客户收到理赔款激动的说：“新华理赔快速，感到顺心，说一千道一万，保险理赔是关键。一个保险公司说得再好，说得天花乱坠也没有用，它必须用实际行动来证明，不但要赔，而且要快”！新华保险能够将客户的利益放在第一位，作为一个世界 500 强企业，细节见证品质，人性成就未来。切实感受到了公司对客户的关爱之心、尊重之情！

新华保险始终坚持“为客户寻找赔付理由”的理念，以实际行动践行了“快理赔、优服务”的品牌特色。客户从申请至结案理赔时效如此之快，体现保险服务社会的责任担当，与时俱进，理赔服务速度与温度齐升。

新华保险将积极响应市场变化，准确把握新时期客户的真实需求，不断优化客户体验，增厚社会责任的内涵，继续回馈客户以温暖，为社会增添和谐安宁的力量。（隋丹）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专题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 号）要求，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组织辖内保险机构于 3 月 15 日至 3 月 21 日开展了“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主题的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各保险机构积极响应，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活动周期间，全行业共有 4309 人参与了宣传活动，开展线上线下教育活动 868 次，活动触及消费者 25.78 万人次。

人保财险



3 月 12 日开始，为认真贯彻落实主口号为“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3.15”教育宣传活动，丹东市公司开始按照行协及省公司要求，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迅速有效的将本次教育宣传活动的口号及海报内容一一落实，3 月 15 日全面组织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

一、电子屏滚动播放活动口号，内容为——2021 年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主口号：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

二、营业厅张贴宣传海报，辖内所有营业网点张贴“3.15”宣传海报，以消费者为中心优化金融知识普及方式，聚焦“一老一少”，带动中间人群，尤其注意多增加对老年人权益的保护内容，开展针对性金融教育，提升金融素养。

三、理赔中心/客户服务中心主任带队，在市公司大楼门前发放宣传手册，让消费者了解并懂得主动维护自身权益；针对老年人的保险服务政策进行教育宣传，增强老年人对智能技术的了解和信任，促进老年人融入智能

时代，加强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提示和宣传，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四、朋友圈转发金融消保知识。

通过本次“3.15”的教育宣传活动，不仅达到了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的目的，在关注老年人，尤其是对老年人权益保护，也达到了预期效果。在活动周内，丹东公司将持续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培育良好金融消费环境。

太平洋财险



为了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根据丹东保险行业协会《关于印发〈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丹保协发〔2021〕13号）要求，太保产险丹东中心支公司以“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主题，认真开展了2021年“3·15”教育宣传周活动。

公司对“3·15”教育宣传周活动高度重视，成立了宣传活动工作小组，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1. 门店宣传

活动期间，公司在营业场所及分支机构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活动口号，悬挂条幅，张贴活动海报，摆放易拉宝，在柜面和客户休息区摆放宣传手册和自制的宣传页，在醒目位置公示服务监督方式。循环播放“金融消费者的八项基本权利”和金融百科系列动画片。在3.15当天设立了咨询台，总经理带头向客户讲解金融知识，解答客户咨询。充分发挥了营业网点阵地宣传作用。

2. 高管聆听

3月15日当天，公司开展“总经理接待日”活动。总经理与客户面对面直接互动，从承保、理赔及业务等各种服务的角度了解客户需求。针对客户的问题进行现场解答，不足之处及时调整改进，为公司品牌做代言。

3. 户外宣传

注重加强老年人及年轻人权益保护。公司集中了数名业务骨干前往元宝山公园、平安社区、新丰社区等开展了户外宣传，发放反洗钱、防范非法集资、防电信诈骗、合理规划养老金、新青年学习金融、个人征信等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手册。引导老年人及年轻人根据其需求选择合适的保险产品和服务，熟悉相关金融政策，做好个人信用保证保险作为风险保证作用的正面宣传。加强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提示和宣传，提高老年人和年轻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4. 线上宣传

组织全员进行金融知识学习并充分利用微信朋友圈推广宣传，转发金融知识普及系列文章，扩大宣传范围，将金融知识普及到各类受众群体。公司还组织员工和客户收看辽宁银保监局组织的“金融3·15消保在行动”线上直播联播活动，提升社会公众对保险产品和服务的认知。

太保产险丹东中心支公司在活动期间，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认真维护有温度的金融服务，“有责任、有担当、有温度”的公司形象，树立理性消费观念，维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为传递保险正能量贡献了自己的力量。

平安财险



为进一步维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高效应对投诉突发事件、妥善处理纠纷、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树立保险行业良好形象，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丹东市行业协会《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平安产险丹东中支3·15期间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1、店内宣传

通过张贴海报、悬挂横幅、发放普及读物、播放宣传短片、现场咨询、散发宣传折页等方式普及保险知识，倡导科学理性消费理念。提升客户消费安全的自我保护能力，营造维护消费安全的良好氛围。

2、线上宣传

通过微信工作群，全员学习金融知识普及学习；全体员工转发朋友圈，让周遭朋友和客户都一起学习金融知识，提升消费安全，维护合法权益；组织全体员工观看辽宁银保监局主办的“3.15”消费者权益教育宣传，提高自身素质，更好服务客户

3、专项宣传

针对客户焦点问题：如商车费改、车船税代缴；投诉多发问题：如理赔定损，及保险条款相关专业术语等，采用通俗易懂、多样化方式进行宣传。提升客户保险理念，及时提出合理诉求，保障自己的合法权益。

通过此次的 3.15 宣传活动，提高了公司整体的服务水平和工作效率，同时也为保险行业诚信服务宣传做出了一份努力，不断普及金融消费安全知识，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为广大金融消费者保驾护航。

中华财险



为切实做好“3.15”期间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全面贯彻落实财险总公司《关于开展 2021 年中华财险“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中华财险办发〔2021〕36 号）、辽宁银保监局《辽宁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辽银保监办发〔2021〕186 号）文件要求，我公司制定了《中华财险丹东中支“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并积极组织相关活动。

（一）全辖积极开展，多维度宣传

1. 丹东中支公司通过职场大楼 LED 电子屏滚动播放“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字幕。根据上级公司要求增设老年人权益保护专栏。通过线上、线下宣传的形式，对老年人保险服务进行教育宣传。聚焦青年群体，倡导理性消费。利用职场内部的多媒体循环播放《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利》和金融百科系列动画片，在业务办理、咨询投诉处理等服务工作中强化消费者教育宣传，依托营业场所开展多种形式的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我司运用“互联网+”教育。坚持线下教育与线上教育相结合，利用微信等互联网新媒体渠道传播快、受众广优势，增强消费者教育效果。组织公司员工收看辽宁银保监局组织的线上直播联播活动，不断增强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并用微信等多种渠道积极宣传“3.15”活动周的相关信息。

2. 东港支公司利用公司 LED 屏进行“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校园附近进行宣传，利用宣传板和宣传手册对广大市民进行讲解，组织公司员工收看辽宁银保监局组织的线上直播联播活动，树立理性消费观念，谨防过度借贷。

3. “3.15”期间，凤城支公司组织全员观看“3.15”《辽宁银保监局组织的线上直播联播》的活动，开展了走“进学校”保险知识进校园活动科普金融基础知识，同时在公司 LED 屏上打出“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宣传口号，让大家更好的了解本次宣传周的主题。

4. 宽甸支公司也积极响应上级公司号召，利用职场渠道，在公司 LED 屏上打出宣传标语，并且组织员工通过手机、电脑等办公渠道自行学习本活动周内容。

5. 孤山支公司在接到上级公司指示后，积极认真部署落实，利用职场 LED 屏滚动播放“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宣传标语。以“关爱老年人、帮助残疾人，向全社会树立保护弱势群体的榜样”为中心思想开展了走“进农村”走“进学校”的活动。科普金融基础知识，促进消费者提高风险保障意识，群众反响较好。

（二）心系客户，服务有责

开展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活动的同时，理赔服务部与车商联合走访宝马 4S 店并增设“3.15”宣传教育活动站点，与客户面对面点对点一对一讲解教育宣传，有针对性地开展保险消费风险提示，让保险消费者懂保险、学保险，提升消费者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识、选择能力以及风险责任意识，增强广大投资者的风险防范意识。引导消费者通过合法合规的手段，维护自身权益，我们也会不断提升服务，助力疫情防控。

服务是保险业永恒的主题，我们永远牢记“客户的需求是我们一切行为的原动力”。我们要努力以卓越的服务

为客户分担风险，为客户的稳健发展提供保障，通过长期的不懈努力和执着追求，赢得客户的充分信赖，做到让客户明明白白买保险，踏踏实实得保障。维权，不仅是消费者的权利，更是诚信企业的责任。

天安财险



根据分公司《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和（银保监消保发【2021】4号）文件精神，结合本单位实际，积极组织开展了相关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通过本次活动。

总经理室根据银保监会和总、分公司的相关要求，确定了活动的中心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观念；以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关注老年人、年轻人等重点人群，尤其要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广大人民群众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培育良好金融消费生态环境，让人民群众更加平等、便捷地享有金融基础服务。

公司成立了 3.15 宣教活动领导小组，由总经理李德成担任组长，公司各部门和营销服务部负责人为组员。广泛发动员工积极参与活动，并要求员工动员其亲属参与活动，扩大天安财险影响力。

一是利用线上宣传，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口号，引导消费者树立理性投资、价值投资观念；

二是通过现场宣传保险金融知识，不断提高人民群众保险金融知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

三是通过开展总经理接待日活动，提高消费者依法理性维权意识和能力。让消费者了解并懂得如何维护自身财产安全，并现场答疑解惑，对保险承保和理赔中客户关注的问题一一作了解答，受到客户的好评。

四是组织营销服务部人员，深入社区和养老场所，加强对老年人进行权益保护宣传，将金融教育宣传活动与推动金融服务适老化相结合，通过对老年人保险服务政策的教育宣传，增强了群众获得感，受到了老年人的普遍欢迎，提高了老年人的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五是结合宣传推广学平险，组织相关人员走进有业务往来的学校，重点面向学生倡导理性消费，通过讲解校园贷典型案例，提高学生对校园贷、套路贷等防范意识。

在疫情防控任务依然严峻的形势下，今年的“3·15”教育宣传周活动结合防疫工作线上线下互动，公司所有网点、所有员工都能积极参与线下活动。家属和代办点人员也积极参与线上活动，做到了参与率 100%。活动中公司在线上 and 线下等醒目位置公布了咨询及投诉联系方式，确保客服渠道便捷、畅通、有效，并告知消费者维权途径，便于及时妥善处理消费纠纷。

通过教育使客户获得了保险消费者法定权利的相关知识，提升了消费者权益保护行业的整体形象，营造了丹东保险市场健康和谐的保险消费环境。

大地财险



为提高保险机构服务意识、服务质量，提高消费者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能力，提升金融消费安全意识。根据辽宁银保监局、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相关要求，根据分公司的统一部署公司在全辖开展了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为确保此次活动顺利进行，丹东中支成立以总经理为核心的领导小组。围绕活动主题开展“3·15”银行业和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工作小组要做好协调沟通，确保活动有序开展。

（一）张贴标语

我公司在营业场所设立独立的、公益性金融知识教育宣传区，配备充足的教育宣传资源并及时更新。在职场

悬挂本次活动的宣传标语，在业务办理、咨询投诉处理等服务工作中强化消费者教育宣传，依托营业场所开展多种形式的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为给老年客户提供便利，我公司还给老年客户配备老花镜及绿色窗口等快捷便利的承保服务。

（二）进社区活动

公司在宣传周期间积极开展金融知识“进社区”的活动，我公司业务运营部、理赔部和综合部分别派出代表进入林江名城社区普及保险智能应用知识，增强老年人对智能技术的了解和信任，促进老年人融入智能时代。加强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提示和宣传，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三）总经理接待日

本次 3.15 活动周期间，设置总经理接待日，对当日有问题、有诉求的消费者，建立快速处理通道，当场为消费者解答疑惑，现场解决问题。

3.15 活动周期间，我公司为广大金融消费者广泛宣传普及金融消费的保险理念。提高消费者的保险保障和维权意识。普及金融知识，传播正能量。以自身的合规经营和优质服务，为广大客户带来更加贴心、高效的服务体验。大地保险丹东中心支公司为保险业健康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永安财险



为进一步加强保险公众宣传力度，不断提高社会公众保险意识，根据《辽宁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辽银保监办发〔2021〕186 号）和总公司《关于开展 2021 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永保办发〔2021〕79 号）以及分公司《辽宁分公司关于开展 2021 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及部署，永安财险丹东中支于 3 月 15 日至 21 日开展了系列宣传活动。

（1）永安财险丹东中支对进入职场的客户进行宣传、发放宣传材料；3 月 16 日起，丹东中支组织人员在永昌社区开展宣传活动，派发宣传折页、粘贴宣传海报，摆放印有公司简介的宣传展板、现场讲解等形式，向社会公众宣传、普及金融知识及保险消费知识。通过正面引导，积极与到访客户沟通，解决疑难问题，提示保险消费风险，倡导科学理性的保险消费观念，指导客户选择适合自己的保险产品。

（2）活动期间，通过丹东中支微信群、微信朋友圈持续金融知识普及-重疾险篇、农村居民篇、少儿篇、老年篇、防诈骗篇等相关保险知识。

（3）大力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和信访投诉维权活动

积极开展客户回访工作，保险营销人员和理赔查勘人员通过面对面或电话拜访等形式，积极与客户沟通，了解客户承保理赔情况，询问需求，解答疑问，做好服务工作。

机构内部开设总经理信访投诉绿色通道，积极向社会公布公司信访投诉维权电话，保护消费者权益，让客户放心、安心、舒心。

本次活动共计派发 3.15 主题宣传折页 100 余份，受众人数 150 余人，LED 宣传屏 1 条。

此次活动充分极大的宣传了公司诚实守信、服务优良、经营规范的企业形象，增强了消费者的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提高了消费者依法理性维权的意识和能力，收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大家财险



为贯彻落实中国银保监会消保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银保监消保发〔2021〕4 号）文件精神及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印发〈2021 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大家保险发〔2021〕57 号）《辽宁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的安排》（辽银保监办发〔2021〕186 号）《关于印发〈2021 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丹保协发〔2021〕13 号）工作要求，强化内外部宣传教育活动，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织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由于疫情的原因，提倡以线上活动为主，充分利用横幅、海报等形式进行教育宣传。

大家财险丹东中支本级及下辖东港、凤城四级机构全部三个营业网点全员积极参加本次“3.15”教育宣传周活动，总计参加宣传人数 15 人。全辖营业网点悬挂本次活动主口号“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条幅，室内张贴集团统一的宣传海报。充分利用“大家网店通”宣传，在网店通上发布了“3.15”相关宣传资料 8 条，分别是：大家保险启动 2021 年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金融知识普及-个人征信篇、谨防高息骗局 安享幸福晚年、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护航幸福晚年、【风险提示】车险理赔有哪些注意事项、【3·15】关于警惕网络平台诱导过度借贷的风险提示、【3·15】关于防范金融直播营销有关风险的提示、知识宣教之金融消费者八项权利。并通过朋友圈全员积极转发宣传，以消费者为中心优化金融知识普及方式，聚焦“一老一少”，带动中间人群，尤其注重老年人权益的保护内容。在深入开展集中宣传同时，推动金融知识普及工作常态化，使金融知识普及更接地气、更有创新。

太平财险



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银保监消保发〔2021〕4 号）要求，为全面贯彻落实 2021 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精神，持续推动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不断强化消费者教育，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太平财险丹东中支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太平财险丹东中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关注老年人、年轻人等重点人群，尤其要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消费观念，培育良好金融消费生态环境，让人民群众更加平等、便捷地享有金融基础服务。

在“315”宣传活动期间，丹东中支在宣传屏上打出“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护航幸福晚年”“树立理消费观念 谨防过度借贷”“高息回报有风险 投资理财需谨慎”“甄别非法金融广告 谨慎选择投资渠道”系列口号，在丹东中支营业大厅，也悬挂了客户服务流程、太平服务诺书，车险承保流程图；在职场内醒目位置公布投诉方式，摆放投诉意见箱；理赔条线紧急召开“315”服务宣导会议，要求查勘人员在查勘环节向消费者按要求发放服务监督卡；积极推动查勘环节线上消费者服务评价活动；建立上门客户投诉台账。确保投诉渠道便捷、畅通、有效，告知消费者在发生纠纷或争议时，可采取投诉、调节、仲裁、诉讼等解决途径，依法理性维权，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丹东中支积极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服务和宣传引导，通过抖音平台，发布“以案说险”风险提示，选择消费者关切、社会关注、具有普遍教育意义的案例，采用案例分析的方式进行宣传。

3月15日太平财险辽宁分公司在阿里云云犀直播平台，参加辽宁银保监局组织的线上直播联播活动。丹东中支全体员工进入直播平台收听收看并积极参与互动与评论，加强自身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营造良好宣传氛围。

按照《太平财险辽宁分公司总经理接待日制度》要求，积极开展总经理微信、电话等线上接待日活动，3月15日当天，丹东中支许妍风总经理亲自接待我司出险标的客户及三者伤者。针对发生的案件认真听取双方的诉求并进

行沟通，经过多次协商，于当日调解成功，双方满意并当场签署调解协议书，完成赔案。标的车主及三者伤者对我司的理赔工作表示非常满意，进而体现了太平财险的高效服务。

宣传活动周期间，丹东中支通过辽分公司下发的工作手册，对来往客户及周围群众进行手册发放及金融知识普及，聚焦“一老一少”，带动中间人群，尤其注意多增加对老年人权益的保护内容，开展针对性的金融教育宣传，从而达到金融素养提升。

通过“315”宣传活动，丹东中支将金融教育宣传活动与推动金融服务适老化相结合，专门针对老年人的保险服务策略进行教育宣传，增强群众获得感。加强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提示和宣传，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聚焦个人信息安全、非法集资等问题，尤其要加强对青少年、在校学生等年轻消费者群体的积极引导，帮助他们树立负责任的金融意识，正确认识各类保险产品的风险保障作用。开展保险知识进校园活动，科普金融基础知识，促进年轻消费者提高风险保障意识。

太平财险丹东中支以“315”活动宣传为契机，向社会公众普及保险知识、宣传保险政策，树立公众金融风险防范意识，为不断加强保险文化宣传，树立良好行业品牌形象贡献力量，让活动落到实处，让活动深入人心，打造太平优良央企形象！

永诚财险



为落实丹东保监局关于印发《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要求，积极应对“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永诚财险丹东中心支公司开展了系列宣传活动，普及保险知识，宣传保险功用，维护客户权益，有效树立了公司的良好社会形象。

首先，公司特别成立了以总经理王骋东为组长、总经理室成员及各部門经理为组员的“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工作组”。总经理王骋东更是亲自部署、重点关注相关风险，各工作小组各司其职，守土有责，确保“315消费者权益日”平稳和谐度过，以维护公司正常经营秩序。

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期间，我公司在晨会中即设立了“假如我是保险消费者”大讨论活动，各部门、各业务单位广泛参与其中，有效提升员工的诚信意识和服务意识，为广大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服务。

3月18日，公司在客服大厅开展了“315保险宣传日活动”。活动现场悬挂“活动横幅、摆放活动宣传展架，为活动营造出积极和谐的宣传氛围。同时通过现场业务咨询、服务指导客户，发放健康宣传材料等方式，增强公众的保险意识，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

永诚财险丹东中支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持续深入加强保险诚信建设工作，以自身的合规经营和优质服务，为永诚财险贡献应有的力量。

国寿财险



根据《关于印发〈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丹保协发[2021]13号）文件要求，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2021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精神，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中国人寿财险丹东中支与3月15日-3月21日开展了宣传周活动。

今年的“3·15”教育宣传周活动以线上教育宣传工作为主，同时发挥营业网点阵地宣传作用。结合不同受众人群特点创新活动形式，积极营造多形式、多渠道、立体化宣传氛围。

（一）加强阵地宣传。我公司在全辖营业场所设立独立的、公益性金融知识宣传台，总经理助理亲自带队到室外进行宣传、宣讲并发放宣传折页、讲解保险知识。在各营业职场悬挂宣传标语，LED电子屏循环播放活动口

号。在业务办理、咨询投诉处理等服务工作中强化消费者教育宣传，依托营业场所开展多种形式的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

(二) 运用“互联网+”教育。坚持线下教育与线上教育相结合，充分发挥微信等互联网新媒体渠道传播快、受众广优势，增强消费者教育效果。组织公司员工收看辽宁银保监局组织的线上直播联播活动，微信朋友圈转发相关金融知识普及链接，不断增强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三) 履行主体责任畅通保险消费者维权“渠道”。我公司切实做好消费维权渠道信息披露。通过在职场公开本单位消费投诉维权热线，确保投诉渠道畅通，及时接待保险消费者的投诉和咨询；切实履行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主体责任。

通过开展此次“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我公司积极通过不同方式，通过自媒体微信朋友圈等方式，通过不同视角，全方位对本次活动主题进行宣传，加深了客户对我公司保险产品和优质服务的认知程度，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并在全社会进一步树立起了保险公司良好的企业形象，增强了员工诚信服务的观念，提高了公司整体服务意识和水平；加强了对本行业的自律建设，促进了保险业服务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和提高，对行业发展和社会和谐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华安财险



为持续推动银行、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不断增强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力，华安财产丹东中支开展“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及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文件后，立即召开工作会议部署相关工作，明确牵头部门，并成立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小组，开展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宣传教育工作。

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公司加大了线上推广，主要通过手机转发视频、图文资料，微信公众号转发，向消费者宣传金融消费者的八项基本权利、疫情期间的诈骗行为等知识，强化消费者风险防控意识，提升金融消费者保障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依法维权。

通过在公司醒目位置悬挂条幅，张贴3·15宣传海报等方式，向金融消费者宣传提升金融防范意识。

作为一家保险公司，通过开展3·15宣传活动，普及保险知识，提高消费者风险意识，介绍保险责任，保护消费者权益，倡导诚信保险理念，全面提高金险和收益，让客户明明白白消费。

落实“3·15”教育宣传周期间客户承保、理赔等方面投诉案件的处理工作，排查并解决存在损害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隐患的未决赔案、各类纠纷争议等。

通过开展此次专项活动，引导消费者合理选择保险产品和服务，防范化解保险服务纠纷，提升了保险消费者满意度和公司品牌形象，促进了公司业务发展。

阳光财险



为贯彻落实《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发[2021]55号）文件及《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根据总分公司的统一工作部署，阳光财险丹东中支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在3.15前期公司由总分公司组织安排对3.15期间的活动进行安排部署，按照要求我司成立领导小组关注落实相关工作，按照省分公司下发的相关材料进行印刷制作等工作，并对各项工作落实至

各个部门。

3月15日活动正式开始，按照会议计划落实的活动计划，在各三四级机构前台投放金融宣传折页300张，活动期间统计共发放出20张，利用室内电子屏滚动播放宣传电子海报，对于银保监制作的金融知识宣传稿进行转发，全司前后线人员合计59人，全员积极进行朋友圈转发，公司原创宣传文稿一份通过员工朋友圈进行转发统计点击365人次，本次活动主要宣传渠道为网络微信渠道，达到了良好的宣传成功。

本次活动通过线上线下模式积极进行消费者权益维护及金融知识宣传，因现在网络化的发达，客户到店量极低，线下活动未取得良好的效果，主要通过现在线上化的发达进行普及，公司在未来的工作中依旧会重视金融知识，消费者权益的维护工作。

安华农业



安华农业保险丹东中心支公司在开展主题宣传活动中，结合实际，采取行之有效的形式和方法，将这一活动开展得有声有色，取得了明显成效。公司开展本次活动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特点：

一、思想统一

在接到分公司文件后，安华农业保险丹东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室高度重视，对文件精神进行层层贯彻落实，做好活动前的思想发动工作，让全体员工了解开展本次活动的目的和重要意义，组成活动领导小组，为

活动的顺利开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主题鲜明注重实效

安华农业保险丹东中心支公司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利用微信朋友圈积极转发分公司以及银保监局公众号发布的3·15活动宣传文章，并在公司门前张贴活动宣传海报，在活动中牢牢把握“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主题，向广大市民宣传树立理性消费观念，谨防过度借贷；高息回报有风险，投资理财需谨慎以及甄别非法金融广告，谨慎选择投资渠道等金融知识。很多市民称赞宣传活动搞得很好，搞得及时。

三、宣传到位效果显著

本次活动使广大市民更直观地了解到了安华农业保险朝阳中心支公司“诚信服务、做人民满意的保险公司”的具体内容和做法，加深了他们对本公司保险产品和优质服务的认知程度，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

通过“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主题宣传活动的开展，首先起到了教育员工、锻炼团队的作用；其次，在全社会进一步树立起了安华农业保险丹东中心支公司良好的企业形象，增强了每位员工诚信服务的观念，提高了公司的整体服务水平；第三，加强了对本行业的诚信自律建设，促进了保险业诚信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和提高，对公司的发展和社会和谐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中航安盟



为扩大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宣传，增强保险消费者维权意识，更好地开展保护消费者权益工作，切实解决行业内存在的保险误导以及理赔难的问题，加强保险社会宣传，提高公众的保险意识，消除对保险合同的误解，与消费者共创和谐保险消费环境，根据丹东保险行业下发的《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要求，3月15日至3月21日，中航安盟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丹东市中心支公司开展了主题为“以

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宣传活动。

丹东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室高度重视此次活动，传达协会及上级公司精神，做好活动前的思想发动工作，让全体员工了解开展本次活动的目的和重要意义。组成活动领导小组，责成有关部门周密部署、精心策划，在活动形式选择、时间安排、宣传方式等方面做了大量的前期准备工作，为活动的顺利开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宣传教育活动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开展，利用微博、微信等社交软件进行集中宣传，线下职场张贴宣传海报、悬挂横幅，共发布线上宣传资料2000余份，转发总公司微信公众号以案说险、风险提示等具体案例，活动触及消费者约1万人次，营造有利的舆论环境，赢得消费者的一致认同。我们还利用公司门

前的 LED 宣传保险知识，提升品牌实力，扩大中航安盟财险知名度。

在活动过程中，公司通过不同的视角，全方位对“守信用、担风险、重服务、合规范”的核心价值观理念进行宣传，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加深了人民群众对我公司保险产品和优质服务的认知程度，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

浙商财险



为贯彻落实《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1〕55 号）的文件要求。在 2021 年“3.15”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之际，浙商保险丹东中支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口号的 3.15 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

一、公司对此此次活动高度重视，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各部门为组员的宣传活动小组。

二、通过各种宣传媒介对消费者进行全方位宣传，在职场职场播放“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利”宣传片、LED 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微信媒体宣传等方式宣传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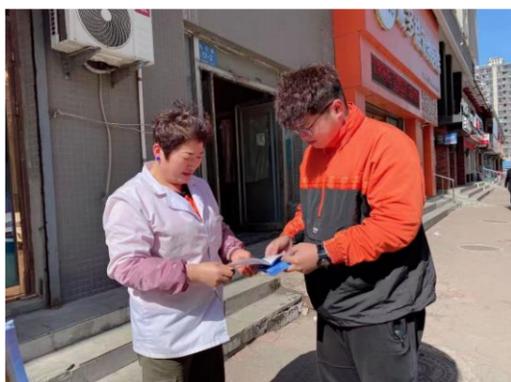
公司各部门人向广大客户普及保险知识，增强保险消费者维权意识解答客户疑难，为消费者宣传、普及保险知识，热心提供保险方面的专业指导和服务。受理投诉、咨询，广泛宣传保险知识、普及保险理念、推介保险服务、听取保险诉求等，提高消费者保险意识。

三、在“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我司设立投诉服务小组，24 小时接待客户咨询及投诉，并设立总经理接待日活动，畅通信访渠道，直接听取保险消费者的诉求和意见，以切实解决保险消费矛盾为目的，落实保护保险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的企业责任。

四、公司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作为日常重点工作。根据监管要求和行业形势，对公司现有投诉处理制度和流程进行全面梳理，确保各项制度合规合法，加强客户服务培训，切实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提升自身服务质量和水平。

通过开展本次 3.15 保险主题宣传活动，强化公司服务意识，注重服务质量和效率，提高消费者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能力，加强了对本行业的诚信自律建设，促进了保险业诚信体系、服务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和提高，对公司的发展和社会和谐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英大财险



英大财险丹东中支按照《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银保监消保发〔2021〕4 号）及辽宁银保监局、辽宁省保险行业协会和营口市保险行业协会相关工作文件要求，根据辽宁分公司的统一部署，为推进我中支在全行业的良好社会形象，为进一步推进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英大财险丹东中支在 2021 年 3 月 15 日-17 日期间开展“3·15”宣传活动。

公司此次宣传活动均按照监管要求开展，活动范围在全公司内进行，通过线上线下两种方式进行

（一）线下活动开展情况

线下宣传主要以市内、室外现场宣传为主，室内宣传通过在职场悬挂宣传条幅，通过 LED 宣传金融知识常识。公司室外宣传通过在职场周围及走进闹市区对群众进行宣传，公司员工来到丹东林江名城大市场、老年公寓向周围商户发放宣传单，宣讲保险金融知识常识。

（二）线上活动开展情况

线上宣传主要通过微信宣传，公司员工通过向微信朋友圈发送《英大财险“3·15”宣传短片》及普惠金融知识常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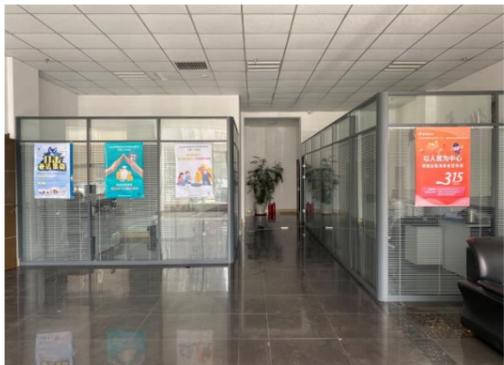
此次线上宣传，公司员工通过微信向大众发放宣传视频及保险常识，也获得了相应的反馈。通过线上方便

快捷的宣传方式，使更多群众了解保险金融知识，增强自保能力。

此次宣传总共发放宣传单 100 份，发放宣传视频及保险常识共 115 条，悬挂带有宣传标语条幅一副，每天在职场滚动播放金融知识。

公司开展的“3·15”宣传活动，取得了良好的金融知识宣传效果，提高了我公司在保险行业中的良好形象，同时也增强消费者对保险的理解，提高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为保险行协的诚信发展做出贡献。

富邦财险



为响应监管部门要求，遵照银保监消保发[2021]4号《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及总、分公司相关工作部署，积极在辖区内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周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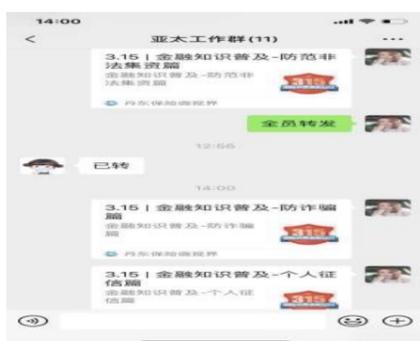
公司紧扣“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宣传周主题，以线上宣传活动为主，主要通过微信朋友圈、朋友圈、职场张贴海报、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宣传口号等形式普及宣传金融知识，告知广大消费者合法维权途径，提升金融素养。

通过线上渠道及多种形式内容来引导消费者提升风险防控意识，依法维权意识，齐心协力做好本次“3.15”教育宣传周活动，共同营造健康和谐的金融消费环境，全力保障消费者权益。

富邦财险丹东中心支公司下设东港支公司，营业网点2个，共有客户量0.31万人，活动触及消费者0.02万人次。通过微信公众号宣传发布8条，阅读量580人次。

富邦财险丹东中心支公司秉承“富邦三信条和核心价值观”通过线上宣传向消费者全面宣传保险知识，引导消费者正确了解保险，认识保险，树立保险公司的社会形象，传递保险行业社会正能量。

亚太财险



为贯彻落实《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的文件要求。“3.15”期间，我司通过持续开展“3.15”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不懈怠、不放松地做好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引导消费者依法理性维权。加强“3.15”期间客户投诉维稳及舆情管理工作的有限开展，以蔡哲总经理为组长的“3.15”消费者权益保护互动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下设投诉处理工作组和舆情处理工作组，负责客户投诉处理和舆情监测，“3.15”期间实行24小时值班制，确保通讯畅通。

公司通过正面引导，倡导依法理性维权，充分发挥互联网线上渠道作用，加大线上服务推广力度和功能优化。

（一）公司内网宣传

通过内网“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专栏”公布315活动信息，推送银保监局、行业协会以及“3.15”活动方案，向内部员工及销售人员进行宣传315宣传教育活动方案。

（二）加强销售人员宣导

公司通过微信转发、推送等方式面向销售人员宣导“3.15”，以金融知识普及，组织全员在线学习，提高员工金融保险知识素养，提升全员消费保护意识。

（三）积极转发“金融风险知识”相关风险提示

通过“防诈骗”“个人征信”“非法集资”等热点问题，进行案例剖析、热点问题答疑等方式。

公司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作为日常重点工作。根据监管要求和行业形势，对公司现有投诉处理制度和流程进行全面梳理，确保各项制度合规合法，加强客户服务培训，切实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提升自身服务质量和水平。

通过开展本次 3.15 保险主题宣传活动，强化我司服务意识，注重服务质量和效率，提高消费者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能力，加强了对本行业的诚信自律建设，促进了保险业诚信体系、服务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和提高，对公司的发展和社会和谐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渤海财险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消保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要求，渤海财险丹东中支以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为己任，强化服务意识，统一安排，组织员工举办一系列丰富多样的以“强化保险机构服务意识，规范市场秩序，注重服务质量和效率，提高消费者对保险产品和服务的认知能力，提升保险消费安全意识，引导消费者依法、理性维权，优化保险生态环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关注老年人、年轻人等重点人群，尤其要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培育良好金融消费生态环境，让人民群众更加平等、便捷地享有金融基础服务。

3 月 11 日，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消保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要求文件精神，结合自身的实际，制定下发了《关于做好 2021 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在公司经营地点组织开展主题为“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教育活动，明确了活动的主题、内容、形式、步骤，以及职责分工与工作要求。公司总经理滕飞高度重视本次宣传活动，有针对性地制订具体的活动计划，亲自担任组长，展开了宣传教育活动。

（一）充分发挥营业场所主宣传阵地作用。

公司在各营业网点门口 LED 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宣传周主题标语。系列口号：“有温度的金融服务护航幸福晚年”、“树立理性消费观念谨防过度借贷”、“高息回报有风险投资理财需谨慎”、“甄别非法金融广告谨慎选择投资渠道”在营业场所醒目位置公布投诉方式，确保投诉渠道便捷、畅通、有效。

同时，在营业网点醒目位置摆放 315 活动宣传海报，让前来办理业务的客户更加切实的了解保险，告知消费者在发生纠纷或争议时，可采取投诉、调解、诉讼等解决途径，及时接待保险消费投诉，回应保险消费诉求，认真做好咨询、投诉处理工作和总经理接待日活动，引导消费者理依法理性维权，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二）通过保险知识进校园等活动进一步加强宣传

活动现场，重点面向年轻人倡导理性消费，组织开展保险知识进校园活动，广泛宣传保险文化与科普金融基础知识，促进年轻消费者提高风险保障意识。针对非法集资、电信诈骗、销售误导以及金融知识折页、宣传单等向年轻人介绍人民币防伪识别、理财投资风险、反防诈骗等与生活密切相关的知识热点，加强对金融消费者风险责任意识教育，提升风险意识。

通过本次“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周”活动的开展，一是增强了客户的维权意识，树立了金融消费者信心，促进了金融知识进一步普及，提升了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意识，为社会公众营造了一种懂金融、用金融的良好氛围。二是改善和加强了我行的服务水平尤其是对特殊群体的服务水平，通过本次活动的有效开展，对全体员工进一步树立立足本职岗位搞好服务的意识产生了促进作用，使员工充分认识到维护金融消费者权益的重要性，从而在提升业务水平和服务素质上下大了力量，员工的整体服务水平显著提高。三是促进了我公司的业务创新能力。通过本次宣传活动与客户近距离的接触，进一步了解到客户对金融服务新的需求，稳固并提升我行的市场份额，增强核心竞争力。



为有效提升金融消费者风险责任意识、权利和风险管理能力，进一步降低金融风险，构建和谐的金融消费环境，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周”活动。

一、高度重视，统一宣导

丹东分公司运营服务部牵头，于3月12日召开舆情管控视频会，会上明确各条线职责，排查了2021年投诉案件及2020年潜在的再纠纷风险，评估可能引发舆情风险投诉案件。加强重点风险的检测预警，主动服务，对敏感客户及靠客户纠纷问题件进行全面排查，做到预先预防、集体处理，防止客户重复投诉、矛盾升级，确保做好活动期间的客户咨询工作，设立专门接待客户室、意见簿、宣传区等，提前公示“总经理接待日”，对销售渠道风险防范、舆情管控进行预警及提示。

二、活动亮点，夯实形象

丹东分公司围绕消费者权益保护活动周主题：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关注老年人、年轻人等重点人群，尤其要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培育良好金融消费生态环境，让人民群众更加平等、便捷地享有金融基础服务。开展推广各种宣传活动，大力推广宣传口号，围绕主题普及金融消费知识。

以“科技驱动、服务卓越”为工作目标，坚决执行省公司的运营工作部署，进一步夯实基础管理，聚焦客户体验、借助科技手段、创新服务供给，加强风险管控，开展后援保障服务工作，同时全力助推保险行业业务发展。

三、内外宣传，普及知识

（一）对内开展各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周”知识培训。

丹东分公司全辖8个销售单位共计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培训4场次，培训达800余人。培训内容丰富，进一步将投诉管理压实责任，从岗位做起，严防死守，加强源头管控，本着管事前、防事中、罚事后的原则，提升投诉处理质量。培训提升运营管理水平，保持新业务价值率稳定。进一步优化核保政策，提高核保智能审核通过率，严控重疾型产品短期出险率。通过培训和宣导提高销售人员操作能力，提高投保资料智能审核通过率。强化续期管理，持续提升保费保单继续率。继续扩大理赔直付范围，提高理赔时效，通过销售、柜面等渠道的宣传，提高理赔e化业务；发挥服务潜能，全力推广电子化应用。根据省公司客户服务发展政策，持续做好推进VIP客户服务和官微商城的服务工作，做好新老客户寿险APP的下载注册、身份认证及通知服务偏好，持续做好客户信息更正率，确保掌握所有客户的相关信息，改善客户服务感知，增强客户忠诚度及满意度，夯实国寿服务品牌形象。

（二）对外积极普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调动全民对315学习热情，实现天天315日日语维权。

倡导借助科技力量，提供全方位及时服务。采取线上和线下两种服务相结合，线上服务摆脱了时间、地点的局限，通过丹东全辖销售服务群，组织运营服务部骨干力量，及时解答解决销售过程中应规范的行为准则。

线下服务，营业大厅根据销售节奏调配好人员业务需求，一站式服务，树立“国寿315诚信我代言”的柜面形象，将监管宣传片在营业厅循环播放，温馨提示老年人对金融风险防范的意识，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的普及及推广，以生动、友善、温暖的讲解，渗透到每一位国寿客户。

知识普及金融消费者受到保护的八项基本权利，并将宣传片覆盖播放全辖两级柜面，关爱老年人，护航幸福晚年，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树立理性消费观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中国人寿，我们在行动。

太平洋人寿



为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金融知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贯彻落实 2021 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精神,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根据总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组织开展“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太保寿发〔2021〕72 号)的各项工作要求,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积极响应,李娜总经理多次召开内勤会并强调,一定要做好自查自纠工作,做好风险排查,将风险遏制在萌芽之中,并落实安排开展“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系列活动。

(一) 公司职场内摆放“四深入、全覆盖”金融知识普及相关彩页,张贴“3.15”宣传海报,张贴保全、理赔、投诉办理流程,帮助消费者了解公司服务的业务模式、办理渠道、重要内容、功能作用及相关风险等,并提醒消费者在购买产品时,认真阅读合同,了解权利义务。

(二) 组织外勤人员观看辽宁银保监制作的《金融消费者的八项基本权利》,倡导所有员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服务理念的,同时不断提升自身服务水平,协助提高人民群众金融知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

(三) 凤城机构组织内勤、主管及部分业务员在公司楼门前进行宣传活动,对金融知识等宣传资料,为消费者解答保险问题,大力宣传金融消费者保护和金融服务政策,让消费者了解并懂得主动维护自身权益。

(四) 根据总分公司下发的名单,进行筛选,主动联系客户领取生存金、满期金,为不方便出门,不会使用电子设备的老年人,提供上门保全服务,解决老年人实际困难,并普及银行保险智能应用知识。真正做到主动适应老年群体金融需求,将金融教育宣传活动与推动金融服务适老化相结合,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五) 在公司微信群内发表 3.15 相关内容的文章普及保险知识并号召全体内外勤学习并转发,以“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宣传,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并加大消费者对保险知识的了解。

(六) 设立总经理接待日,中心支公司李娜总亲自坐镇,做好“3.15”投诉接待工作,热情接待消费者来访,及时办理消费者来电、来信,积极化解涉及消费者权益的矛盾纠纷,对投诉集中领域、社会热点问题主动提示和宣传,避免再次出现矛盾纠纷。

本次“3.15”活动周的宣传宣传丹东中心支公司以“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多角度宣传,重点关注老年人等重点人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了解并正确使用自身权益。同时,丹东中支会一如继往的秉承公司为客户提供诚信服务的公司使命,以有温度的金融服务护航客户的幸福晚年,并让客户有一种感悟和理解生活丰富含义的生活方式,打造太保有温度的品牌文化!

平安人寿



为扩大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宣传,增强保险消费者维权意识,更好地开展保护消费者权益工作,加强保险社会宣传,提高公众的保险意识,与消费者共创和谐保险消费环境,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及丹东行协工作通知要求,平安人寿丹东中心支公司于 3 月 15 日至 3 月 21 日期间开展了主题为“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在开展主题宣传活动过程中,中心支公司结合实际,精心部署、周密安排,采取多种行之有效线上宣导形式和方法,取得了明显成效。

中心支公司十分重视“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认真仔细监管及分公司相关文件要求,借助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契机,做好保险服务和教育宣传活动,同时提高风险

防范意识和合规经营敏感性。

中心支公司在职场及客服部门前 LED 屏滚动播放 3·15 宣传标语“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利用公司电子屏播放 315 宣传海报；并在职场内布置宣传展架；摆放 315 宣传标识；通过电视循环播放“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利”动画片，营造宣传氛围。

中心支公司利用抖音、微信群和公众号等自媒体渠道，转发宣导 315 宣传周专题，包括：保险专属名词释义、代理退保风险、保全知识、预约挂号、保单贷款、防范非法集资、犹豫期、理赔优质服务案例、温馨提示等等专题内容向员工及社会公众进行现场宣导；通过抖音 APP 制作“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原创视频，多渠道开展宣导活动。

中心支公司通过向客户发放反洗钱、防范非法集资等宣传材料、讲解“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利”动画片、解答等候区客户疑问以及柜面等候区集中宣传等方式进行宣传；中心支公司 315 宣传队走进周边社区，通过张贴条幅、发放宣传材料、面对面讲解等方式进行宣导，效果较好！

本次宣导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宣导，线上通过抖音、微信群和公众号等自媒体渠道开展；线下通过布置职场等方式营造宣导氛围，在客服柜面开展集中宣导，客户等候区进行一对一交流，走进周边社区，面向中心支公司全体员工、客户和社会公众，通过多种渠道、多种方式开展宣导，宣导氛围很好。

通过开展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进一步树立起了平安人寿良好的企业形象，增强了每位员工诚信服务的观念，提高了公司的整体服务水平，加强了对本行业的诚信自律建设，促进了保险业诚信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和提高，对公司的发展和社会和谐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中心支公司在客服部等候区对客户进行一对一模式的宣导，缓解了客户等候办理业务时的焦虑情绪，利用等候时间为客户宣导知识，客户接受效果好，更有很多客户讲述自己的所见所闻，一起分享讨论。这种宣传模式不仅达到了宣导知识的效果，又缓解客户的焦虑情绪，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宣传效果很好！

“3·15”活动周快要结束了，但平安人寿不会停止服务的脚步，合规的宣传、拒绝非法集资及打击洗钱犯罪的学习不会停止，任重而道远，我们会努力站好每一班岗，努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实现保险服务创新，合规经营，为千家万户送去平安。

泰康人寿



2021 年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泰康人寿丹东中支为贯彻习主席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 2021 银保监分局、行业协会、总分公司的工作要求，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增强服务意识，提高公众的保险意识，消除对保险合同的误解，与消费者共创和谐保险消费环境，3 月 15 日—3 月 21 日期间，泰康人寿丹东中支开展“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口号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

丹东中支在本次宣传周活动开展过程中，结合实际、精心部署采取行之有效的形式和方法，把活动开展得有声有色。

（一）职场布置

室内重点宣传，泰康人寿丹东中支客服中心通过电视循环播放“金融消费者八项权利”，新生活广场悬挂本次宣传口号“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条幅，在所辖机构和新生活广场的广告机投放 315 宣传海报，做到视觉提示，做好金融服务和教育宣传活动。中支各部门在陈玉宝总带领下，全天接待客户咨询，聆听客户的意见及建议，并为客户解决办理业务过程中所遇到的麻烦。

（二）自媒体宣传

总、分公司协会通过微信公众号、行协统购丹东保险微世界发布本次 3.15 活动宣传链接，中支号召内勤及代理人发送微信好友、微信朋友圈进行转发，最大化的告知新老客户，同时丹东中支发布抖音短视频 3 条，全方位对本次金融消费者宣传教育周活动进行宣传，普及保险知识，提示保险消费风险，倡导科学理性的保险消费。

（三）户外及其他宣传

3.15 活动当天下午，开展外部宣传活动，对来访的客户及广大群众进行保险基础知识、反洗钱、非法集资折页资料的发放及内容的讲解，内外勤伙伴积极参与。通过本次宣传展业，提高了群众对当前金融风险的认识，提示保险消费风险，倡导科学理性的保险消费观念，提升了对我司服务的认可，为和谐金融消费环境的构建贡献一份力量，当天晚也对全辖内外勤组织观看 315 晚会，加深诚信服务的消费观念。

本次活动在总经理陈玉宝的高度重视及领导下，组织有序，多次组织召开会议，3月8日办公室组织召开内勤早会，宣导诚信 3.15 活动方案及策划，制定应急预案和值班表；3月14日利用周末，陈总为中支部门经理召开紧急风险管理会议，会上成立舆情控制沟通群，把 315 防控流程，应对口径，职能划分进行阐述，同时按照部门督导部处分工，各部门对外勤团队召开腾讯或者现场会议，旨在强调如何安抚客户，如何分散疏导客户，并责令办公室对各部门舆情防控进行座位划分；3月15日早会，客服进一步宣讲 315 相关知识，会上领导再三强调职责和岗位分工，成熟的流程模式，正确的应对处理办法，有备无患，达成丹东共振共鸣。

通过本次开展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首先起到了教育员工，锻炼团队的作用；其次，在全社会进一步树立起泰康人寿良好的企业形象，增强了每位员工诚信服务的观念，提高了整体服务意识和水平，加强了每位员工诚信服务的观念，提高了公司的整体服务意识和水平；加强了对本行业的诚信自律建设，促进了保险业诚信体系、服务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和提高，对公司的发展和社会和谐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太平人寿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 2021 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精神，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组织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本次活动主要以线下教育宣传为主，线上转发宣传为辅。根据银保监会要求，本次活动使用了统一名称，统一口号，在统一时间开展。

（一）畅通维权渠道

公司在官方网站公布统一投诉电话 95589 和消费投诉处理流程，在微信公众号、保单等媒介上宣传统一服务热线，在营业场所醒目位置公示本机构投诉电话、通讯地址等投诉渠道信息。对客户投诉及时响应，积极通过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方式，依法及时妥善处理。

（二）加强风险提示

公司通过官方视频号在活动期间共发布了两条视频，得到了近 2000 的点赞；在抖音上发布的两条视频得到了近 1000 条的转发。通过热点问题答疑等方式，面向消费者开展风险提示，不断提升消费者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三）多种教育宣传

认真组织开展“3.15”教育活动周，积极宣传银保监会发布的活动统一标识、统一电子海报等内容。结合银保监前期部署的“金融服务回归初心 知识宣教赋能社会”活动，开展面对金融机构的宣传活动，得到了较好的效果。

太平人寿丹东中心支公司在“3.15”教育活动周期间，对前期丹东银保监分局部署的“四深入，全覆盖”工作中的大小企业进行“上门”宣传，活动期间共计“入户”18 家企业，包括丹东市银信典当有限责任公司、丹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丹东市金澄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丹东荣达门窗销售有限公司、丹东振安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等。

公司结合了丹东情况，整合内外部资源，面向不同人群需求开展有针对性的教育宣传，提升线上宣传的针对性和影响力；同时，在营业柜面通过电子屏、宣传海报等方式，加大宣传效果，确保线上线下全面覆盖。

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学习，在保险产品咨询、销售、存续、投诉处理各环节加强对消费者的教育，以消费者投诉问题为导向，向消费者进行风险提示和依法理性维权宣传引导，切实将消费者教育作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第一道防线予以筑牢。

通过开展本次“3·15”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持续强化了保险服务在全面打赢疫情防控战

争中的作用；凝聚了行业力量、强化了消费者金融消费安全意识、营造了健康和谐的金融消费环境，提升了消费者权益保护行业整体形象；不断的提高了公司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促进了公司业务健康发展。

富德生命



投保、放心消费。

公司在客户服务中心摆放活动主题海报，悬挂“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条幅，电视屏幕滚动播放“金融消费者的八项基本权利”和金融百科系列动画片、丹东中支“我为诚信代言”视频短片，设置“3.15”宣传栏，摆放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手册。

线上“3.15有奖竞赛”、“3.15诚信代言”；线下“进社区、进厂区”、户外保险知识普及宣传教育活动、员工3.15知识竞赛活动、“我为孩子/父母讲保险”活动、总经理接待日活动，普及消费者权益及金融保险知识，提高消费者法律意识及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满足不同消费群体需求，实现消费教育覆盖人群最大化。

1、线上、线下有机结合。3月15日，总公司推出线上“3.15有奖竞赛”答题与代言活动程序后，丹东中支率先在公司内、外勤微信群中进行转发与互动，每日由营运部专职人员在群中提醒内、外勤员工进行答题与转发的活动；线下活动，此次不仅走进社区，还进驻丹东市金锁汽修厂，进行保险知识普及宣传教育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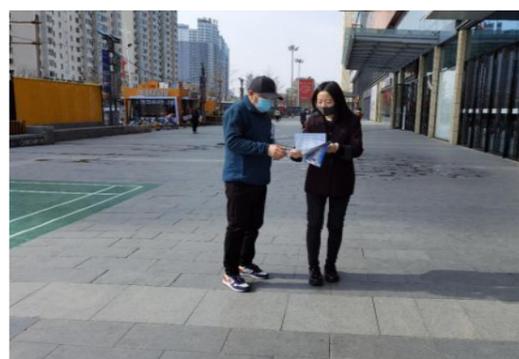
2、举办“3.15”知识竞赛现场活动。组织公司内外勤员工共同参与，加强保险从业人员对消费者权益知识的学习，熟练掌握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提升合规经营和消保意识，

围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开展“我是富德人，我为诚信代言”宣传短视频活动。

3、在内勤员工中开展“我为父母/孩子讲保险”活动，请父母/孩子做保险义务宣传员，以点带面，将保险知识普及更多消费者。

一直以来，富德生命人寿丹东中支坚持倡导并推行以“诚实守信，令行禁止”为中心的合规文化，恪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管理制度以及诚实守信的道德准则。未来，丹东中支将持续开展保险宣传教育活动，加大宣传力度，拓展宣传广度，为保险行业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展示保险业诚信服务的良好形象。

民生人寿



为了有效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做好“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深入推进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树立保险业良好的社会形象，根据中国保监会、辽宁省保险行业协会的统一要求，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结合实际，于2021年3月15日至21日开展了以“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护航幸福晚年”为主题的“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

中支总经理室非常重视，召开专门会议，强调本次活动的重要性。

3.15活动，展示的不仅是公司形象，更是行业风貌。能够代表行业参加本次活动，大家定要高度重视。由于本年3.15的宣传主题是“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护航幸福晚年”，丹东中支、东港营服和风城营服同时召开了3.15诚信专题早会及客户会活动，为优秀服务员工颁发服务标兵证书，有效提升员工的诚信意识和服务意识，为广大客户提供更加完善的服务。

同时邀请客户参与早会活动，宣传公司2021年理赔金额较高、社会影响力较大的理赔案件相关新闻稿件，

多种渠道推广播放《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利》专题宣传片，员工们走上街头对于老年群体进行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聚焦消费者的知情权、自主选择权、依法求偿权、公平交易权、信息安全权等依法享有的基本权利。有利于保险从业人员及保险消费者进一步准确理解、合法行使、正确履行自身的各项法定权利和义务；扩大保险服务的受众面，加深了保险消费者对公司的认知度，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良好社会形象。

为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通过有效沟通解决客户问题，民生保险丹东中心支公司开展了“总经理接待日”活动。根据分公司要求，将“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应知内容打印塑封放置于办公桌前学习。“3.15”当天，民生保险丹东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在办公室接待来访客户，现场处理客户咨询与投诉。在现场，遇到一位情绪较为激动的女士。经了解，该女士代替生病的家人前来办理满期领取业务。但因金额涉及较大，为保障客户权益，公司柜面人员告知该女士此业务无法代办，需客户本人办理。了解此情况后，总经理当即做出指示，由运营部安排工作人员上门面访，并在当天将资料交回运营部操作并录入系统，确保不耽误客户满期金到账时效。此举得到了客户的一致好评，同时对公司的服务表示认可，也了解了保险公司的要求是为了保障客户的权益不受到损害，并积极配合公司进行业务办理。

活动期间还设立咨询服务区，在醒目位置悬挂以“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护航幸福晚年——3.15 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日”为活动口号的宣传条幅。公示公司客服电话、理赔热线、官网网址、公众微信平台、对外服务承诺及理赔时效等宣传内容，让保险消费者快速了解维权的各类正当渠道和方式，消费者可现场咨询，接待人员现场听取消费者诉求，对消费者反映的突出问题及时提出改进方案并妥善处理，促进消费者与行业的相互理解，有利于化解矛盾，切实保障“3.15”期间保险行业的和谐稳定。充分发挥微信群及朋友圈的广泛宣传作用，通过奖励性质的知识问答，激发员工及广大客户的积极性。

民生保险丹东中心支公司将以此此次活动为契机，持续深入加强保险诚信建设工作，改善服务质量、提高服务能力，以自身的合规经营和优质服务，为保险行业贡献应有的力量。

人民健康



为持续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不断增强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做深做实集团公司“温暖工程”要求，根据丹东银保监局下发《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和丹东市行业协会制定《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丹保协发〔2021〕13号）要求，人保健康丹东中心支公司（以下简称“丹东中支”）于2021年3月15日至3月21日在全市范围内开展“3·15”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一）加强活动主题宣传

丹东中支在宣传周期间，在公司主要营业场所大厅或门前显示屏滚动播放活动主题“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在主要营业职场张贴、悬挂活动主题海报、条幅，提高保险消费者参与教育宣传周活动的积极性，提升公司服务形象。

（二）保险知识普及

在宣传周期间，丹东中支以线上为主要宣传方式，通过微信、微博转发等方式全方位开展保险基础知识普及、常见保险问题解答、保险消费风险提示等保险消费者应知应会的服务与宣传，提供保险消费者明明白白买保险的消费途径。

（三）聚焦老年群体，加强消费权益保护

在“3·15”教育宣传周期间，丹东中支聚焦“一老一少”，带动中间人群，尤其注意多增加对老年人权益的保护内容，开展针对性金融教育，提升金融素养。积极开展金融保险知识“进社区”、活动，普及保险智能应用知识，增强老年人对智能技术的了解和信任，促进老年人融入智能时代。

丹东中支由健康管理医师以及保险销售人员、理赔人员、客服人员共同参与了“进社区”活动，为老年人进行血压监测以及血糖监测服务，并根据客户的基本身体素质提出合理的健康管理方案，并专门设立了妇科健康知识咨询台，提高女性健康护理意识。

现场参与检测的客户 50 余人，发放宣传资料 60 余册，群众积极参与，反映良好，切实加强了“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的获得感”，提高了人保健康在社会中的影响力，初步实现了提高金融消费者的金融安全意识。

人民人寿



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2021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精神，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下发的《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制定了《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人保寿险丹东中支根据文件要求在全辖开展2021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3.15活动时，丹东中支各机构的职场内都悬挂了活动主题的条幅，显著位置上张贴了3.15活动宣传海报，营造了浓厚的活动氛围。各机构在3.15活动当天，利用早会时间播放金融百科知识动画短片防范金融骗局。

线上宣传，除组织学习观看金融百科知识动画外，丹东中支各机构利用微信群、朋友圈转发3.15活动宣传、3.15金融知识，转发代理理赔侵害金融消费者权益的案例等，强化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

人保寿险微信公众号“人保寿险E服务”，在3.15活动周开始时，增设了“有奖问答3.15专场”，题目为保险相关知识，简明的题目能让客户了解保险知识防范风险。丹东中支工作人员指导来公司办理业务的客户，关注公司公众号随时查询保单情况，并同时邀请客户参与3.15问答活动，客户对问答题目非常感兴趣，表示以后再有类似活动还会继续参加。

户外宣传，3月15日、16日丹东中支各机构组织内外勤员工，在公司门前摆放宣传台进行3.15主题宣传，向过往的行人发放宣传折页，宣传金融知识。针对此次3.15活动主题，对过往的老年行人予以了重点宣传和讲解，用老年人听得懂、听得进的方式和内容讲解金融知识和消费理念，提高老年人的自我保护意识，树立金融风险保障意识。面向年轻人倡导理性购买金融产品，在追求高收益的同时也面临着高风险，选择适合自己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远离非法金融活动。

丹东中支在2021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中，充分调动内外勤员工的积极性，积极营造活动氛围、积极参与宣传活动，使得宣传周活动开展的卓有成效，提高了广大群众对保险知识的了解程度、提高了人民群众的自我防范意识。3.15宣传活动得到了广大群众的认可和赞扬，为丹东中支树立了良好的企业文化形象和品牌形象，并进一步提升了丹东中支在本地的知名度。

中荷人寿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要求及丹东市保险协会关于3.15宣传活动的指导，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丹东营销服务部高度重视2021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宣传活动，围绕“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主题，开展活动宣传及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在确保活动效果的同时，要求我公司全体员工认真组织开展本次宣传活动。

1. 为切实维护保险消费者权益，维护中荷人寿诚信服务的良好形象，结合《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总经理接待日工作管理办法》，公司特别安排“3·15”期间客户投诉处理接待工作小组，总经理任组长，银保经理任副组长。我公司要求工作组所有成员认真履行投诉处理接待工作职责，建立投诉处理接待工作值班表，保证24小时手机畅通，同时增加“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总经理投诉处理接待日，设立接待场所，受理“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期间保险消费者投诉处理接待工作，“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期间，公司无客户投诉情况发生。

2. 公司职场主视觉条幅、海报、X展架布置，共悬挂条幅1条，展架1个，海报2张，同时在我公司设立独立的

金融知识教育宣传区，聚焦“一老一少”，摆放宣传折页及老年智能机指导手册，共计摆放3·15宣传折页150份，老年智能手机指导手册20份，配备充足的教育宣传资源并及时更新，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

3. 公司组织全体内、外勤人员共计 82 人利用早、夕会及部门周例会，普及“代理退保”“非法金融”等行为危害及防范保险销售误导等知识，自觉抵制非法金融广告，宣导正确的金融知识和保险专业知识，打造金融正能量。

4. 公司组织全体内、外勤人员82人推广“3·15消费者权益保护周”主题宣传海报，号召全体内、外勤人员在微信群及朋友圈广泛转发，提升活动宣传效果，扩大活动知悉范围。

5. 公司开展户外咨询宣传活动合计 1 场，向社会公众发放《3·15 您的保险权益知多少》折页，向社会公众普及金融消费者八项权利及投保风险提示，进一步提升活动宣传面及影响力。

6. 公司将 3·15 宣传活动与“四深入、全覆盖”活动有机结合，举办“保险五进入”宣传共计 1 场活动，其中，我公司深入宝山新城小区进行活动宣传，向近 100 人发放宣传折页，普及保险知识，传播保险功用，普及正确的金融保险理念，加强老年人智能化使用宣传，加强对学生、老年人及贫困人群等金融知识较薄弱人群的知识普及，帮助他们提升加深公众对正规金融机构及产品的了解，培育良好的金融消费环境。

7. 公司分公司以“代理退保”及“诚信宣言”为主题，拍摄短视频 4 则，通过“以案说险”揭露“代理黑产”的视频，形象展示保险消费者享有的知情权，帮助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提醒消费者投资理财需谨慎，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同时，我公司组织业品俱乐部会员拍摄“诚信宣言”及“我身边的诚信故事”短视频，展示我公司业务人员良好精神风貌，树立保险行业良好形象。

8. 公司分公司围绕“金融消费者八项权利”“反洗钱知识”及“防范非法集资”内容自主创作金融知识普及沙画作品 1 个，帮助广大消费者了解享有的八项权利及应该履行的义务，普及反洗钱及防范非法集资金融知识，提升活动创新性。

9. 公司组织全体内、外勤人员共计 82 人邀请广大客户积极参与“金融知识闯关赛”线上答题活动，结合理性消费观念、高息风险、非法金融广告等内容，让消费者在答题中加大对违法金融消息的警惕，提升金融素养。

10. 公司分公司联合沈阳地铁传媒共同举办地铁保险宣传活动，借助沈阳地铁资源优势 and 人群聚集效应，通过沈阳工业展览馆地铁站摆设展位，过往人群发放 3·15 宣传折页，向老年人发放《老年人智能手机指导手册》，聚焦精准客户群，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活动累计触及近 200 人次，有效树立行业公益形象，打造一站式咨询、沟通、服务平台。

11. 公司分公司积极响应辽宁银保监局号召，组织员工参与3.15直播联播活动，以双人访谈的形式，带领广大保险消费者了解投保时的注意事项，增强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活动合计5.9万余人次观看，有效助力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12. 公司分公司将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与公司品牌活动有机结合，在品牌活动中播放自主创作的金融知识普及沙画，向广大消费者普及金融消费理念，活动累计触及消费者100人次，进一步扩大本次宣传活动的影响力。

13. 公司积极响应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号召，组织参加各项其它活动。

本次2021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宣传活动，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丹东营销服务部积极筹备工作，认真聆听，多方宣传，不断尝试规范化服务以增强客户满意度，全面提升保险产品消费者宣传、普及保险理念、推介保险服务，让全社会了解保险、支持保险，让消费者明白投保、放心消费，为保险业的发展创造有利的外部环境。未来，中荷人寿辽宁分公司丹东营销服务部将以本次活动为契机，持续向社会大众普及保险意义与功用，弘扬社会正能量，真正做到“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实现保险让生活更美好的目标。

新华人寿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 号）要求，按照市协会《2021 年丹东保险业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我公司认真组织落实，于 3 月 9 日 14 点整，在视频会议室召开中支此次活动工作部署会议。丹东中支室主任以上人员参会，会议由张文旋总主持召开。会上就丹东保险业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相关活动进行了部署。

此次活动主口号为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旨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关注老年人、年轻人等重点人群，尤其要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培育良好金融消费生态环境，让人民群众更加平等、便捷地享有金融基础服务。

丹东中支第一时间制定活动方案下发全辖，并成立此项活动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要求丹东、东港、凤城 LED、条幅制作、张贴海报、客服摆放折页等在 3 月 10 日前布置完毕，由办公室转发最新版本相关培训资料下发全体员工进行广泛转发，通过线上组织全体内外勤学习。注意留存好宣传痕迹，活动结束后上报办公室。

丹东中支户外宣传确定为 3 月 16 日上午，丹东、东港、凤城同步进行。当日参加宣传人员 30 人，受众人数 178 人，发放宣传折页 165 份。向路人宣讲。普及保险智能应用知识，注重加强老年人权益保护增强老年人对智能技术的了解和信任，促进老年人融入智能时代。加强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提示和宣传，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重点面向年轻人倡导理性消费，聚焦青少年、在校学生等年轻消费人群，积极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引导青少年、在校学生等年轻消费者树立负责任（四）重点面向年轻人倡导理性消费聚焦青少年、在校学生等年轻消费人群，积极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引导青少年、在校学生等年轻消费者树立负责任的借贷意识，珍惜个人征信，养成良好的消费还款习惯，不过度依赖借贷消费，远离“以贷养贷”“以卡养卡”。合理发挥信用卡分期、消费贷款、网络小额贷款等金融产品的消费支持作用，正确认识各类保险产品的风险保障作用。开展保险知识进校园活动，科普金融基础知识，促进年轻消费者提高风险保障意识；加强校园贷典型案例宣传，防范校园贷、高风险保障意识；加强校园贷典型案例宣传，防范校园贷、套路贷等非法借贷侵害。

阳光人寿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 号）及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关于开展 2021 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丹保协发【2021】13 号）、的相关要求，阳光人寿丹东中支在宣传活动期间积极开展相关工作。

一、明确主题，统筹安排

3 月 12 日，在部门经理会议上宣讲了银保监会对“3.15”宣传工作通知，明确以“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本次宣传活动主题，提升服务意识，改善服务质量。旨在提高消费者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能力，提升金融消费安全意识，引导消费者依法、理性维权，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以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提高保费消费者的获得感。

同时确定 3 月 16 日做户外宣传活动，落实户外宣传活动具体细节。

二、内容丰富、形式多样

1、对内外勤开展保险知识教育宣传普及活动

丹东中支及略四级机构利用早会时间对全体内外勤员工进行金融知识普及，宣传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利、保险保全理赔知识、反洗钱的内容、防范非法集资常识及防疫常识等。

在公司职场显著位置悬挂“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条幅。张贴“3.15”消费者权益

保护教育宣传周海报。

2、开展户外宣传活动

3月16日上午，丹东中支组织员工进行户外宣传，向民众发放《消费维权指南》、《防范非法集资》、《扫黑除恶》及反洗钱手册和折页。当天共为80多名客户发放宣传资料，为20多位客户讲解咨询，得到民众的认可。

3、制作抖音短视频

利用抖音平台，发布制作的《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远离非法集资》的视频宣传短片，同时要求全体内勤和业务员工进行转发，预计受众人员在500人以上。

4、微信转发“3.15”专项信息

利用微信平台，积极转发监管机构、总公司制作的“3.15”专项信息，共转发10条，转发量预计700余人次，受众人数预计13500人以上。

阳光人寿丹东中支在本次活动中，积极推进落实，紧扣“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主题，向民众宣传保险知识，让广大民众了解保险，认识保险，提高了防范非法集资和反洗钱的意识，树立了公司良好品牌，起到了很好的社会效应。

在今后的工作，公司拟加强社区、街道宣传，更好的宣传保险知识及金融者八项权利，提高广大民众的金融消费获得感。

合众人寿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要求，以及丹东市保险协会关于3.15宣传方案的指导，为了不断增强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大力提升保险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进一步提升金融消费者金融知识普及，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以下简称：合众人寿丹东中支）开展了一系列“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活动。

合众人寿丹东中支总经理赵威总亲自负责牵头本次宣传活动，各部门紧密围绕“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活动主题，组织好本次活动的具体承办工作。要求各部门充分认识“3.15”宣传活动对服务消费者，尤其是中间年龄层的消费者，提升他们的金融素养，对行业品牌形象以及创建和谐社会的重要意义，保障宣传活动的顺利开展。

1、宣传期间，合众人寿丹东中支在职场醒目位置张贴了3.15宣传海报，宣传横幅，职场内的电视屏滚动播放《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利》等宣传视频和图片。利用早夕会等时间，对代理人进行金融知识宣导及讲座。

2、组织总经理接待日活动。合众人寿丹东中支总经理室，认真落实总经理接待日活动，确保消费者反应的事项能够及时处理，给消费者明确的答复。3月16日，以总经理室为中心，运营室为辅助，设立受理投诉、咨询接待室，听取保险诉求，解决客户的疑难问题。

3、3月16日在公司职场楼下，举行了主题现场宣传日活动。采取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工作人员与客户零距离沟通交流，解答咨询者提出的关于保险方面的问题，让社会各届和广大消费者了解关注保险行业的发展动态，获得消费者的一致认同。

4、积极开展线上宣传。丹东中支积极响应、统筹安排，做出3.15—3.21期间开展线上3.15宣传活动的部署。利用空课及微信等形式，向所有员工、客户宣传3.15金融消费者的权益。本次活动主题口号为“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微信公众号发布金融知识普及宣传资料等，向民众介绍未及时更换身份证件有效期为客户带来的不便，以及带病投保将来面对理赔风险，未指定受益人的风险提示，通过形象生动的案例提示客户维护好个人金融权利。

5、转发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制作的风险警示学习篇，号召全体内外勤伙伴发相关微信朋友圈，如“金融知识普及大学篇、老年篇、少儿篇等”。通过微信朋友圈大量转发，扩大宣传范围，使更多民众了解金融消费者权

利，提升金融消费者金融知识。

活动期间，合众人寿丹东中支着力加强了未决案件的清理力度，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以及对保险消费者认真负责的态度，能结案尽快结案，杜绝久拖不决，引发投诉的现象发生。对消费者反映的问题要求必须及时处理，涉及到投诉举报问题，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规定妥善处理。

中意人寿



为贯彻落实银保监会《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银保监消保发〔2021〕4 号）要求，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中意人寿丹东中心支公司按照丹东市银监分局、保险行业协会及分公司的要求，开展 2021 年 3.15 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1、保险知识教育宣传普及活动

丹东中支通过早会对个险、东港及银保渠道的人员共 80 多人进行金融知识宣传以及“以案说险”风险提示和消保之声内容的专题培训，通过组织全体人员观看金融知识，培训掌上中意助攻客户服务、预约回访、为客户推送“全民来鉴保”线上有奖答题活动，使业务人员全面了解保险产品销售和保险服务提供过程中的保险公司义务和保险消费者权利，会议中穿插“以案说险”风险提示，通过典型案例宣传，提醒客户如何利用线上服务工具确保保单权益，不断提升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2、风险提示有实招

为增强客户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加强消费者风险警示教育，公司在“3·15”教育宣传周期间定期在“中意人寿”服务号、“中意官微”订阅号推出一篇“以案说险”风险提示，通过典型案例剖析、热点问题答疑等方式，向客户宣传保险基础知识，提醒消费者注重保管好重要证件和个人敏感金融信息，教育消费者识别网络骗局以及防范方法。

3、开展“总经理接待日”活动，维权渠道保畅通。

3.15 活动期间，我公司开展总经理接待日活动，丹东中支总经理许永霞总在办公室共接待临柜客户 5 位，倾听客户诉求，尽快处理相关问题，并及时给客户明确和满意的答复。

4、开展“3·15，全民来鉴保”线上有奖答题活动

丹东中支通过总公司掌上中意 APP 推出保险主题的“3·15，全民来鉴保”线上答题活动，宣传教育与娱乐相融合，寓教于乐，让广大客户参与活动的同时了解消费者权益知识，此项活动一经推出，便吸引内、外勤及客户 200 多人参与，公司也将于 3 月 22 日通过微信公众号公布获奖名单。

5、开通“老年人绿色通道”践行有温度的金融服务，护航幸福晚年

活动期间，我公司在服务柜面开通“老年人绿色通道”，并为老年客户提供保险全流程适老化服务。在推动金融服务于金融教育宣传活动中，主动适应老年群体保险需求。3 月 17 日下午，我公司还开展了专为老年人举办的产品检视会，让老人们不仅感受到公司智能化的便捷服务，还让他们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给老年人造成侵害有了很深的了解，提高了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6、开展 E 化、自助等服务推广活动

活动期间，丹东中支在客服前台开展了“3.15 保险宣传日活动”。客服前台还开展了“中意人寿”微信公众号和“掌上中意”APP 的推广活动，当场让客户体验公司“掌上中意”APP 承载人脸识别、手机签名、自助购买、保单管理、自助理赔、自助服务等功能，得到了客户的赞扬。为增强客户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活动期间共有 20 多名客户或通过柜面，或通过远程进行掌上中意的下载，共对 50 多名客户进行电话、现场问题的解答及资料的下发。

7、职场布置

315 活动宣传周，公司将畅通投诉渠道，在公司前台醒目位置公布投诉电话、通讯地址等投诉渠道信息和消费投诉处理流程，公司电视屏播放与此次宣传相关主题的视频短片、图文材料、公益广告等宣传作品，努力打造“营业场所资料、微信有推送”的立体化宣传效果。

此次活动，中意人寿丹东中支秉承“以客为尊”的服务理念，紧扣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主题，以教育引导宣传金融消费者法定权利，宣传依法维权，普及各项金融政策为主线，以线上活动为主要宣传方式，以整体形象，凝聚行业力量，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行业造健康和谐的金融消费环境，以实际行动践行“为客户、股东、营销员、员工及社会创造价值”的企业使命，为保险业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百年人寿



2021年3月，为深入贯彻落实银保监会要求，进一步维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积极响应银保监局、当地行协以及总分公司的相关要求，百年人寿丹东中支开展了口号为“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全面贯彻“产品+服务”的发展战略，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培育良好金融消费生态环境，在“悦客户以服务”的企业使命的同时，紧密围绕客户体验改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教育宣传形式，保护消费者权益，尽心服务每一位保险消费者。

（一）加强阵地宣传。

活动期间为营造职场宣传气氛，丹东中支在运营柜面摆放了法律法规及金融知识等宣传资料，并在公司设立了合规宣传角宣传相关法律法规，以供来访的客户与公司员工阅览。同时围绕本次宣传主题，在柜面悬挂主题宣传条幅，并更新张贴了相关宣传海报。

（二）进行“以案说险”风险提示。

丹东中支坚持线下教育与线上教育相结合，充分发挥主管能动性，以保险理赔案例为据，制作了以案说险的风险提示信息，并通过转发宣传增强消费者教育效果。

为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增强防范意识，百年人寿“消费者权益保护——消费风险提示”专栏，在“百年人寿新闻中心”、“百年微法律”、“百年运营新视界”3个公司级微信公众号，已连续七周发布相关提示文章，丹东中支积极组织员工学习并分享转发。

（三）运用“互联网+”教育。

此次“3·15”期间，为提高员工金融知识储备，敦实业务基础能力，总公司通过企业微信开展了线上“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答题活动”，丹东中支积极组织公司内外勤员工参与答题，本次答题丹东中支共参与答题 47 人。同时为让更多的保险消费者了解到权益保护知识，丹东中支组织内勤员工积极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公众号上关于反洗钱的宣传信息，以及“丹东保险微视界”公众号上关于金融知识普及的老年篇、老年篇、少儿篇、重疾篇等宣传警示信息，以此加强社会公众对金融消费的认知，加大社会公众对老年人和青少年等重点群体的关注，积极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

3.15期间，公司亦积极组织公司员工、客户收看辽宁银保监局组织的线上直播联播活动，并号召大家积极转发分享链接，不断增强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四）线下宣导培训

为保证 3.15 权益日相关工作及活动顺利展开，丹东中支于 3 月 4 日召开了内勤工作例会，会议主要是进行声誉风险内控制度的学习和合规反洗钱宣导培训以及 3.15 工作动员，并进一步强调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小组的工作职责。根据总分公司通知要求，丹东中支于 2、3 月份先后开展了《规范业务管理促进年度业务平稳发展专项工作》排查工作，以及《互联网保险业务监管办法》专项工作，杜绝销售误导，防范违法违规销售宣传行为，对潜在的声誉风险点进行分析并提前防范，强化学习应急预案，守住风险底线，同时为贯彻落实银保监会“弘扬企业精神 践行核心价值”精神，进一步宣导公司合规文化。

根据辽宁分公司要求，在“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做好普法合规教育工作，丹东中支在 3 月份也启动了“筑牢风险防线 构建合规生态”合规文化主题宣传月活动，以积极主动、专业细致的合规精神，对公司合规文化、保险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反洗钱等方面宣传合规知识，促进合规理念在公司客户、全体保险从业人员中的传递。3 月 10 日为敦实代理人合规基础知识，加强自媒体宣传的合规性，丹东中支对代理人进行了宣导培训，并强调了 3.15 活动的重要性。

辽宁分公司于 3 月 15 日组织全省机构总和各部门负责人以及合规岗员工通过远程视频召开了 2021 年一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会议，会议上主要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及保单品质管理指标分析、新单风险分析、监管动态及重复投诉风险防控、声誉风险防控及审计事项宣导等方面进行了宣导和培训，带领参会人员再次学习了《新闻宣传管理规定》《投诉处理细则之补充要求》等声誉风险内控制度，让员工进一步熟悉和掌握处理流程，同时要求员工积极参与和推动 3.15 活动，扩大宣传教育知悉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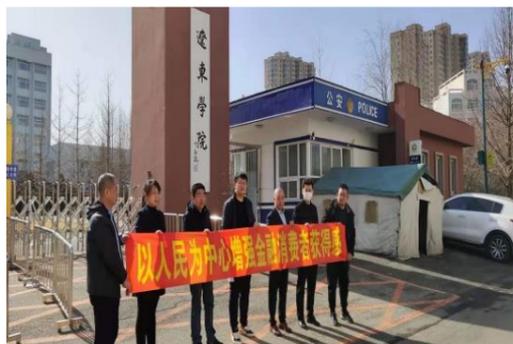
(四)履行主体责任畅通保险消费者维权“渠道”。

公司 95542 客服电话 24 小时在线接听，同时为保证对机构客户的服务，丹东中支客服柜面在工作日 8 小时在班，中午安排人员值班，同时运营手机保持 24 小时开机，确保投诉渠道畅通，及时接待保险消费者的投诉和咨询。

同时丹东中支如往年一样在 3.15 期间设立了总经理接待日，更大程度地为消费者进行服务，力求做到有温度的金融服务，确保消费者的诉求的最大化。

百年人寿丹东中支始终秉承“创新百年 关爱永恒”的品牌主张和“悦客户以服务”的企业使命，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以保护消费者权益，提升行业整体形象。百年人寿丹东中支将通过“3.15”宣传期间的各项活动，力求赢得广大客户的信赖、认同与支持，同时履行社会责任，倾听消费者心声，进一步了解公众对保险业的需求和建议，树立百年人寿的良好品牌形象，促进业务健康发展。

光大永明



一年一度的“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如约而至，为积极响应监管政策，切实履行社会责任，降低客户投诉风险，建立与客户的常态沟通机制，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2021 年 3 月 21 日期间组织开展了“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主题宣传活动。

为了深入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公司针对此次宣传活动成立“3.15”专项活动小组，由总经理亲自担任组长，指导和制定相关活动方案，集中力量开展各项宣传活动。由各部门负责人担任组员，做好“3.15”

期间外部与内部的联络沟通工作和防范风险工作，确保公司各项经营平稳运行和宣传活动顺利开展。

“3.15”期间，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机构和总、分公司的号召利用互联网平台组织开展“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主题线上教育宣传活动。

1、充分利用朋友圈扩大活动宣传范围

宣传周活动期间，我公司通过微信向公司内、外勤发送“3.15”消保教育宣传相关文章，公司员工及时转发至朋友圈进行“3.15”消保教育宣传，并开展线上“3.15”有奖知识问答活动，让员工和客户了解更多的消保知识。

2、加强线上服务宣传力度，推广智享云·客户服务平台

宣传周活动期间，公司通过微信等平台加大线上服务宣传力度，大力向客户推广智享云·客户服务平台的光速云承保、智微云保全、暖心云理赔等线上服务的普及和应用，为客户带来更便捷安全的业务办理模式。

3、设立“3.15”咨询台，开设总经理维权接待日

宣传周活动期间，我公司于职场前台设立“3.15”咨询台并悬挂条幅、张贴海报和放置标识牌。同时，公司总经理设立总经理接待日，开展维权相关工作，通过面访和电话快速、妥善处理客户投诉，积极听取消费者的诉求和意见，切实做好消费投诉处理工作。

4、聚焦“一老一少”，组织开展针对性金融教育宣讲活动

宣传周活动期间，我公司积极响应分公司号召利用线上、线下宣传途径开展公司四个“一”宣传活动。于 2021 年 3 月

16日到六道口社区和辽东学院开展了现场消保宣教活动，此次宣传活动主要针对社区老年人和青年学生两个重点人群进行宣传教育，扩大群众知识面，避免上当受骗，得到了广大群众的认可和赞扬。并将此次消保宣教活动情况以稿件形式向丹东行业协会投送。

5、强化创新服务提升防范能力，积极开展线上直播联播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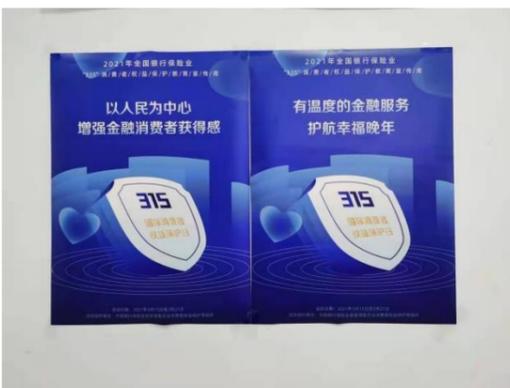
积极组织公司员工观看了辽宁银保监局组织辖内银行保险机构开展为期14天的“金融3·15消保在行动”线上直播联播活动。通过线上直播学习，加强创新服务宣传力度，引导消费者用好创新服务工具，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6、组织员工积极参与“2021年3.15消保知识问答”活动

为了更好地开展“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主题线上教育宣传活动，分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组织开展了“2021年3.15消保知识问答”学习活动，我公司内勤员工第一时间参加了E-learning学习测试，9名内勤员工均通过了在线考试。

此次“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我公司共有19人参与，设置咨询台1个，张贴宣传海报3张，悬挂宣传条幅1个，放置标识牌2份，参训员工19人，转发原创微信公众号宣传材料2件，转发朋友圈38人次，转发行协微信公众号宣传材料8件，转发朋友圈36人次，组织3.15知识线上知识问答活动2次，组织员工观看“金融3·15消保在行动”线上直播，观看人次19人。我公司员工积极通过微信朋友圈向社会公众介绍反诈骗、反洗钱、非法集资、典型案例、维权技巧、法律法规等金融知识，并向社会公众推广公司承保、回访、保全、理赔等各项服务流程和服务指南。切实为消费者答疑解惑，让客户更多的了解公司的发展变化，树立良好的公司形象，为客户提供更加高效和专业的服务，不断提升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用实际行动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用卓越的服务品质为客户办好每一项业务。

恒安标准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要求，与市协会制定了《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的相关要求，恒安标准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开展2021年“3.15”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在继续落实疫情防控基础上，公司销售员工以线上为主的展开了金融知识普及、老年人权益保护等金融宣传活动。恒安标准人寿丹东机构首先在职场张贴“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有温度的金融服务护航幸福晚年”的活动海报。在内外勤工作群中转发本次315活动宣传材料，丹东保险微视界公众号中金融知识宣传等内容。

3月15日，丹东本部在线上开早会期间同时进行了宣传周内容介绍，丹东本部180人参会进行了文件学习。公司总部公众号在3月15日发布《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恒安标准人寿在行动》等315宣传周内容，恒安标准人寿丹东机构内外勤进行了转发，通过宣传，让大众了解金融知识，了解315宣传周内容。本次活动中，公司一如既往规范销售人员销售行为、加强宣传引导始终合规经营，将客户服务、消费者权益保护作为日常工作的重点，切实维护消费者利益，重视投诉工作，让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同时，对老客户服务过程中，增加防范金融诈骗、防范非法集资内容，关注老年人权益保护。

英大人寿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要求，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2021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精神，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结合我们英大人寿丹东中支的实际，于2021年3月15日到2021年3月21日开展了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主题的宣传周活动。

英大人寿丹东中支总经理傅丹高度重视本次宣传活动，组织召开专项会议，对文件精神进行深入学习和积极宣导，明确“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本次宣传活动主

题，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关注老年人、年轻人等重点人群，尤其要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培育良好金融消费生态环境，让人民群众更加平等、便捷地享有金融基础服务理念为活动目的。

充分认识本次宣传活动的重要意义，整合公司资源，形成宣传工作合力，在本部及营服均成立领导小组负责此次宣传工作，总经理为此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机构人事行政部为专项责任部门，负责具体工作落实协调，相关部门全力配合，使用多种宣传渠道做好保险知识宣传，在总经理的统一部署和监督下，本次 3.15 “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主题的活动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英大人寿丹东中支认真落实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大力开展“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主题的 3.15 主题宣传活动，采用多种宣传形式：

开展集中宣传 7 次，投入工作人员 10 人，参与活动的消费者 215 人，宣传材料 1000 份，开展股东服务站宣传 5 次，投入工作人员 5 人，参与活动的消费者 48 人，发放宣传材料 300 份，进行主题宣讲 3 次，投入工作人员 3 人，参与活动的消费者 325 人，发放材料 500 份，通过以上形式向保险消费者宣传以下内容：

一是普及保险基础知识，提高消费者的保险意识，二是传达保险服务理念，使消费者全面了解保险服务提供过程中的保险公司的义务和保险消费者权利。三是讲解投保流程，加深消费者对保险的认知，倡导理性消费，避免销售误导。四是根据时代特色，将金融教育宣传活动与推动金融服务适老化相结合，主动适应老年群体金融需求，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在公司的现场设立宣传台，发放《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公平交易权、索赔权、选择权等相关材料，宣传公司 2020 年理赔金额高。社会影响力大的相关理赔案件，有利于引导保险消费者识别保险产品或服务的风点。

同时设咨询服务台，在醒目的位置悬挂“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宣传条幅，公司门前的 LED 时刻滚动宣传。公示公司客服电话、理赔热线、官网网址、公众微信平台或微博账号，有利于消费者了解各类正规渠道和方式，加深保险消费者对公司的认知度，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良好社会形象。

通过本次“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3.15 主题宣传活动，在丹东中支及营服机构全员起到了教育员工、锻炼团队的作用，诚信营销在丹东中支已深入人心，成为每位员工的实际行动，促进了保险业诚信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和提高，对公司的发展和社会和谐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华汇人寿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银保监消保发〔2021〕4 号），《辽宁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辽银保监办发〔2021〕186 号）以及华汇人寿总公司《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华保发〔2021〕77 号）文件要求，华汇人寿丹东中支定于 3 月 15 日至 3 月 21 日期间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

华汇人寿丹东中支于 3 月 15 日开展以“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主题的启动会。会议上，程昕昕经理部署了本年度 3·15 活动安排、活动组织、活动内容以及应急处理等事项，让全体员工了解中支 3·15 期间的具体活动事宜。

3 月 15 日，召开“3·15 特别早会-关注老年人”。根据习总书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增强消费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关注老年人、年轻人为重点关注人群，尤其是加大对老年人的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普及与宣传。会上组织全体内外勤观看银保监局制作完成的《金融消费者的八项权利》宣传片和《金融知识进万家之金融百科》动画片，全体员工表示通过宣传片的讲解，了解了财产安全权、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依法求偿权、受教育权、受尊重权、信息安全权等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八项权利内容，更加清楚了解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收看取得良好效果。

丹东中支积极组织全体员工积极参与“华汇人寿“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启动啦”、“以案

说案-羊毛不能随意薅，保险诈骗非小事”、“金融消费者的八项权利”等的多条链接的转发及点赞活动，要求公司员工全体参与，从3月15日到3月21日每天转发并点赞，累计微信转发数量近百次，点赞阅读量近千人次，通过加大保险教育普及宣传力度，树立良好形象。

为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整体形象，凝聚行业力量，统一教育宣传活动风格，增加辨识度，本次活动使用统一名称，统一标识。在职场内悬挂制作“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条幅，在职场内营造了积极和谐的宣传氛围，增强公众的保险意识，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

开展“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主题的宣教活动。由于中老年人有闲置资金用于投资，认知功能、记忆力衰退，儿女工作忙，孤独感增强，对金融知识、理财产品不了解，中老年人被骗的新闻层出不穷，因此中老年人作为本次宣教的重点人群。丹东中支利用本年度3·15作为契机，邀请老年协会的部分会员亲临丹东中支职场，由督训唐志强金牌讲师进行了一次针对老年人的“常见金融诈骗手段”以及应对措施的宣教培训，让老年朋友们受益匪浅，感慨万千，纷纷表示：不再相信网络、电视等所谓高收益的理财、高回报的陷阱，买健康、想投资理财一定要去正规的渠道办理。

丹东中支在3·15活动当日开展“总经理接待日”活动，当天总经理面向广大社会公众对保险产品销售和服务等问题进行答疑。倾听保险消费者心声，解决保险消费者的疑难问题。

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教育专栏，宣传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相关文件，同时公布12378保险消费者投诉电话、公司投诉处理流程以及辽事通健康码，并对本次宣传活动相片进行公示。

通过本次“3.15”一系列的宣传活动，华汇人寿丹东中支在江城百姓心中树立了以保险消费者为先的良好形象，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行业主题。丹东中支将在未来的工作中继续宣传普及保险知识，提高对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坚决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引导保险消费者理性消费，合理维权，营造保险消费绿色环境，将保护好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进行到底。

大家人寿



为了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根据丹东银保监局《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丹保协发〔2021〕13号（关于印发《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方案的通知》）及《大家人寿关于开展2021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系列活动的通知》（大家人寿发〔2021〕136号）文件要求，为全面落实2021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精神，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树立公司良好服务形象。现按照总、分公司总公司要求，开展2021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系列活动。

本次宣传周活动的主题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增强消费者金融决策力、风险防范意识和获得感为目的，关注老年人、年轻人等重点人群，尤其要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了解自身权益；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培育良好金融消费生态环境，让人民群众更加平等、便捷地享有金融基础服务。

（一）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和机构实际情况，本次宣传周活动通过以线上线下的相结合的教育宣传方式开展服务和宣传引导。线上充分利用公司的官网、微信公众号、短视频、app、微博、直播平台、营业网点电子屏幕以及各类媒体的教育宣传优势，提高受众面和影响力。

（二）线下在机构内设立横幅、发放普及读物及各类宣传材料，现场宣传等方式普及保险知识，重点在加强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提示和宣传提高公众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重点面向年轻人倡导理性消费、促进年轻消费者提高风险保障意识，提升风险防控及依法维权意识；

（三）电子屏滚动播放本次宣传活动主题和口号，并在醒目位置张贴统一活动海报及相关宣传材料，提高公众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选择能力以及风险责任意识。

(四) 充分利用线上邮件、微信工作群；线下早夕会、等形式，全体员工在微信朋友圈积极转发总公司 3.15 宣传文案，发布“以案说险”风险提示，围绕消费者权益保护政策规章和金融消费者八项基本权利等要求，提高全体员工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认识，倡导诚信保险理念。

(五) 建立投诉应急处置机制。“3.15”期间，丹东中支充分重视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回应客户提出的合理化诉求，中支负责人、运营部员工宣传周期间每日现场办公；全体员工手机保持24小时畅通，并在周六、周日非工作时间建立各部门值班制度，保证在第一时间提供咨询和问题解答。

公司在职场前台显著位置摆放了消费者投诉热线，作为日常化经营常态，消费者可随时保障自身合法权益。

(六) 设置3.15为总经理接待日，中支总全天在机构现场办公，接待客户，解决客户合理化诉求。

通过此次 3.15 系列活动的展开，全体员工切实提高服务意识，中支为员工树立了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经营理念。在活动现场布置展台、悬挂宣传横幅，设立咨询台，全体员工还向社会公众发放金融知识宣传手册，重点加强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提高年轻消费者的风险保障意识充分认识、保护、尊重消费者享有的八项基本权利，提升社会公众对保险产品和服务的认知水平，让市民和客户多了一份保险知识与保险服务了解。并以此为契机，建立服务宣传教育长效机制，向消费者宣传保险知识、为消费者提供优质服务日常化和长效化，不仅更加维护自身权益，使客户更加信任，还为以后的沟通、高效服务打下基础。树立我司“坚守合规、尊重规律、服务立司、专业立身”的企业发展形象，为保险业的健康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国华人寿



为深入贯彻（辽银保监办发〔2021〕186号）《辽宁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和（丹保协发〔2021〕13号）《关于印发〈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下称“我司”），积极贯彻落实相关文件要求，于2021年3月15日至2021年3月21日，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周活动。

一、加强阵地宣传

根据文件要求和总公司统一安排，公司在于2021年3月15日至2021年3月21日，开展“3·15”宣传周活动，本次活动的口号为：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公司在职场悬挂宣传标语和海报，并且配备充足的教育宣传资料。公司在业务办理、咨询投诉处理等服务工作中强化消费者教育宣传，依托职场开展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

二、加强风险提示

本次“3·15”活动期间，我司持续落实监管及上级部门要求，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基础上，创新金融教育手段，积极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服务和宣传。

线上公司发布抖音小视频，通过网络视频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工作，得到了积极地响应，我司共发布2条视频，截止目前，公司共获点赞数9次，浏览数270次，粉丝36人，得到了受众人群的广泛认可。同时，公司全体员工也在朋友圈积极转发相关金融知识，进一步达到金融知识进万家的效果。

线下公司与合作网点开展保单检视活动，通过对客户名下保单的讲解，让客户更清楚的了解自己保单，同时结合此次的活动主题，关注老年人、年轻人等重点人群，尤其要加大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引导金融消费者正确使用金融服务。公司人员在网点积极为年轻人、老年人进行保险知识讲解。

公司同时结合“四深入、全覆盖”活动，深入到企业等进行宣传金融知识，加大对企业员工权益保护，积极开展保险知识普及宣传，引导消费者梳理理性消费观念，提高风险防范意识。

三、加强金融服务

“3·15教育宣传活动”期间，国华人寿95549电话客服热线、微信平台、官网在线客服、监管公众平台以及非官方贴吧等媒体平台均有专人负责并保持畅通，进一步提高客户服务满意度，尤其要加强对老年群体投诉纠纷的化解工作。同时，国华人寿各机构也将通过“3·15宣传周”持续加强国华人寿微信公众号自助服务推广力度，积

极开展一站式投保、在线咨询、在线保全项目办理、电子化回访等各项线上服务的宣传教育工作，提升线上服务水平与效率。

公司始终关注消费者维权工作，致力以“让每个家庭拥有保障和幸福”为企业使命，以“关爱零距离，服务无止境”为服务宗旨，专注于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全面、专业、高效、一流的保险保障，彰显品质，不负信赖，同时公司也会和配合政府、地方监管和上级部门，积极认真的贯彻落实各项服务工作。

农银人寿



为深入贯彻《关于开展辽宁分公司 2021 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农银人寿辽运发〔2021〕3 号）的精神，并结合丹东中支实际情况，切实保障广大客户的合法权益，树立保险业良好形象，同时提升公司服务品牌。农银人寿丹东中支在辖内开展了“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

农银人寿丹东中支总经理室高度重视，立即成立以中支负责人为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组员的执行小组，明确运营管理部牵头负责本次活动的整体策划、实施及宣导工作，要求各部门积极配合，通过多种方式，创新思路，全面开展，将服务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具体活动内容如下：

（一）金融知识“进社区”活动

为普及保险服务及保险智能应用知识，增强老年人对智能技术的了解和信任，促进老年人融入智能时代，同时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2021 年 3 月 16 日，农银人寿丹东中支开展了金融知识“进社区”活动，提升老年人风险意识，同时加强对电信诈骗、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进行提示和宣传。

（二）3.15 总经理接待日活动

2020 年 3 月 15 日，农银人寿丹东中支开展了“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3.15 总经理接待日活动，由中支总经理亲自带头，设立接待点，填写“来访人员登记表”，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回答客户咨询、处理客户投诉、解答客户疑难问题，帮助消费者消除误解，了解保险产品。

（三）开展业务风险排查活动

按照分公司下发的案件明细清单重点对监管转办投诉案件、二次及以上投诉案件、非正常增长的投诉案件进行排查，并对退保纠纷、满期纠纷和理赔纠纷案件，以及销售误导案件的结论进行排查，确保严格履行投诉处理决定。

（四）开展客户信息真实性核实活动

活动期间，对于客户信息进行再核实。同时，为引导客户主动维护自身信息安全权，鼓励客户选择方便、快捷的方式进行信息变更，提升客户信息真实性质量，保障客户合法权益。

（五）开展室内、户外宣传活动

丹东中支前台设立 3.15 咨询室，悬挂条幅，摆放宣传展板，工作人员解答客户咨询，帮助消费者了解保险产品。

此外，为赢得消费者对保险业的满意和认可，在公司楼下开展户外宣传活动。通过设立展台，答疑解惑，发放宣传单等形式，让消费者增加对保险的认知度，帮助客户了解维权知识，更好的选择保险产品。

（六）开展 3.15 保险知识讲座活动

2021 年 3 月 15 日，农银人寿丹东中支开展了 3.15 保险知识讲座活动。本次活动，为到场嘉宾讲解了保险的功能、意义、种类，并重点介绍了农银人寿微信线上功能，及微信业务办理的便捷和优势，客户可通过“农银人寿”微信公众号进行多种业务办理，如保单服务、理赔服务、续期服务、证件上传等，仅用短短几分钟的时间即可操作完毕，既方便又快捷，而且在如今电子化时代也免去了亲自到公司办理的繁琐与资源浪费，既简单又实用。

农银人寿丹东中支通过本次开展的“以人民为中心 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3.15 系列活动，深入贯彻了辽宁分公司对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的工作精神，并结合丹东中支实际情况和整体工作安排，切实保

障广大客户的合法权益，树立了保险行业良好形象。同时借助本次 3.15 系列活动，将“客户至上，始终如一”的服务理念传递给社会公众，并接受客户和社会的监督，以诚信优质的服务形象赢得客户的认可与信赖。

农银人寿丹东中支在本次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开展中，能够创新活动形式，转变固有思维模式，通过线下活动，线上宣传的形式全面组织开展本次活动。增加宣传途径，扩大宣传范围，增强公司及保险行业影响力，充分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服务形象。

中英人寿



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 2021 年中国银保监会工作会议精神，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 2021]55 要求结合实际，中英人寿丹东中支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

中英人寿丹东中支对于本次 3.15 宣传，总经理室高度重视，第一时间线上系统组织召开专项会议，对监管部门文件精神及其相关的意义进行深入学习和积极的了解。

(一) 加强阵地宣传。中英人寿丹东中支及四级机构在营业场所设立独立的、公益性金融知识教育宣传区，配备充足的教育宣传资源并及时更新。在职场悬挂宣传标语，循环播放“金融消费者的八项基本权利”和金融百科系列动画片。在业务办理、咨询投诉处理等服务工作中强化消费者教育宣传，依托营业场所开展多种形式的消费者教育宣传工作。

(二) 进行“以案说险”风险提示。在公司职场、官方网站等渠道发布“以案说险”风险提示信息。应选择消费者关切、社会关注、具有普遍教育意义的案例或问题，采用案例分析、问题解读等方式进行。

(三) 运用“互联网+”教育。坚持线下教育与线上教育相结合，在利用微信等互联网新媒体渠道传播快、受众广优势，增强消费者教育效果。组织公司员工、客户收看辽宁银保监局组织的线上直播联播活动，线上答题方式巩固不断增强金融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四) 履行主体责任畅通保险消费者维权渠道

一是切实做好消费维权渠道信息披露。通过职场、官方网站、微博微信等渠道公开本单位消费投诉维权热线，确保投诉渠道畅通，及时接待保险消费者的投诉和咨询。

二是切实履行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主体责任。公司畅通投诉渠道，及时回应消费者诉求。提升服务质量，公开服务承诺，加强涉及保险消费者权益的信息披露和风险提示。

通过公司宣传，以人民为中心加强金融消费知识的教育引导，让金融服务为老年人幸福晚年保驾护航。为青年人的合理消费指引明灯。充分利用新技术、新载体，让消费教育以服务消费者的角度让大家给为理解，培育成熟理性的消费者群体，引导行业加强自律、规范发展，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形成企业守规、行业自律、百姓放心、消费舒心的消费环境。

建信人寿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2021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号)、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制定的《2021年丹东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丹保协发〔2021〕13号)的文件要求，为规范市场秩序，注意服务质量和效率，提高消费者对金融产品和服务的认知能力，提升金融消费安全意识，引导消费者依法、理性维权，优化金融生态环境，以更好的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建信人寿丹东中心支公司组织开展“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3.15主题宣传活动。

建信人寿丹东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室高度重视本次宣传活动，2021年3月15日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各部门成员为组员的315活动工作小组，并召开专项会议，对文件精神进行深入学习和积极宣导，明确以“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本次宣传活动主题，提升服务意识，改善服务质量，创新服务形式，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

同时明确此次“3.15”活动周期间活动的指导思想，一是引导消费者树立理性投资、价值投资观念，通过金融教育宣传，不断提高人民群众金融知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二是提高消费者依法理性维权意识和能力，加大金融消费者保护和金融服务政策宣传，让消费者了解并懂得主动维护自身权益。三是注重加强老年人权益保护，将金融教育宣传活动与推动金融服务适老化相结合，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四是重点面向年轻人倡导理性消费，聚焦青少年、在校学生等年轻消费人群，积极倡导理性消费观念，开展保知识进校园活动，促进年轻消费者提高风险保障意识。

（一）开展保险知识教育宣传普及活动

活动期间，丹东中支合规兼岗人员给全体内外勤培训了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相关知识，将容易侵害消费者权益的几项内容做重点提示，使全体内外勤人员对消费者权益保护有了清醒的认识，保证客户权益是公司生存发展的根本，依法合规销售是确保公司经营管理朝正确轨道前进的方向，是促进业务健康发展的前提，两者是相互促进、相互依存的关系，通过此次培训，为全员今后更好地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二）开展线上宣传活动

通过建信人寿公众号，向广大群众宣传金融消费者的八大权益：财产安全权、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依法求偿权、受教育权、受尊重权、信息安全权，让消费者了解自己在消费过程中所享有的权益，提升广大消费者金融素养，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

组织内外勤观看“辽宁银行业和保险业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直播，学习金融行业各位大咖们对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的见解，强化员工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的了解。

（三）开展“2021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问答”活动

丹东中支组织全员参与了“建信人寿辽宁分公司 2021年3.15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问答”活动，此活动集知识性、趣味性于一体，参加者不仅可以快速掌握保险知识要点，还可以参与奖品丰厚的抽奖活动。活动中共有27名内、外勤员工参与，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四）开展职场内、外部客户宣传活动

活动期间，丹东中支在客服前台开展了“3.15保险宣传日”活动。活动现场摆放活动宣传展架，为活动营造出积极和谐的宣传氛围。通过对前来办理业务的客户发放315宣传手册等宣传材料，增强公众的保险意识，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

同时，内外勤伙伴在鸭绿江风景名胜区进行户外宣传活动，当天共为50多名客户发放宣传资料，为客户讲解消费者权益相关知识，得到了江城市民的广泛认可。

（五）开展老年人权益保护宣传活动

本次宣传活动的重点是中老年人群，3月16日，丹东中支员工来到老年人所开的便利店，专门针对老年人的保险服务政策进行教育宣传，普及保险线上服务知识，增强老年人对智能技术的了解和信任，促进老年人融入智能时代；讲解养老骗局、非法集资等容易给老年人造成侵害的非法金融活动，提高老年人防骗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六）开展知识进校园活动

本次宣传的另一重点人群为青少年，3月17日，丹东中支员工来到辽东学院进行防范校园贷宣传，引导在校学生消费者树立负责任的借贷意识，珍惜个人征信，养成良好的消费还款习惯，不过度依赖借贷消费，正确认识各类保险产品的风险保障作用，促进年轻消费者提高风险保障意识。

此次活动，建信人寿丹东中支秉承“一朝牵手、关爱永久”的服务理念，紧扣“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主题，向消费者宣传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知识，同时宣传防范非法集资、保险知识等内容，为消费者提供优质的服务，让广大群众认识保险，树立保险公司的社会形象，以实际行动践行“为客户提供暖心保障、为股东创造持续价值、为员工打造发展平台、为社会助推和谐发展”的企业使命，为保险业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根据丹东银保监分局《关于做好 2021 年金融知识普及工作的通知》（丹银保监办发[2021]55 号）及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2021 年丹东保险业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的工作要求。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丹东中心支公司（以下简称“我司”）迅速组织落实，认真开展 2021 年度 3.15 宣传活动，推动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有效开展。

（一）职场宣传

1. 设置咨询台和宣传专栏

公司在职场醒目位置设立咨询台，开展金融知识普及知识宣传，对相关风险进行提示，面向公司员工及来访客户提供现场咨询，宣传金融知识以及解答疑问。活动期间，我司共向来访客户发放宣传材料 20 余份，通过客服人员的介绍，提高了客户对金融知识的了解，得到了客户一致好评，取得良好宣传效果。

2. 在宣传教育中进行风险提示

在核保客服部前台统一摆放反洗钱、防范打击非法集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材料，向来访客户讲解金融知识，尤其对近期社会上常见的金融行业突出问题进行警示。通过工作小组的努力，不仅加强了我司与客户之间的沟通协作，也使客户进一步了解预防金融犯罪的相关知识。

（二）召开专题会议

3 月 13 日，公司组织全体内勤员工召开 3.15 宣传周工作部署、启动会议。会议上我司丹东市保险行业协会《2021 年丹东保险业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方案》进行宣导，正式为宣传活动拉开序幕。

（三）线上宣传、考试

1. 微信宣传

公司积极组织全体员工积极参与行协协会“3.15-金融知识普及”、“和谐健康 3.15 宣传海报”等的多条链接的转发及点赞活动，从 3 月 15 日到 3 月 20 日累计微信转发数量近百次，阅读量近三千人次，加大了保险教育普及宣传力度。

2. 线上培训、考试

公司分别于 3 月 15 日、3 月 16 日组织全体员工参加公司组织的线上培训课程，学习监管态势和公文、消保工作审查要点、总公司各部门职责、分公司各部门职责等内容。培训结束后，我司在公司企业微信上组织全员进行线上答题，取得了良好的培训效果。

（四）户外宣传

开展“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为主题的户外宣传活动。为扩大保险宣传，展示和谐健康履行社会责任，服务民生的良好形象，我司员工利用 3.15 契机，在公司门前开展户外宣传，现场发放宣传资料三百余份，提供保险咨询近百人次。向消费者解释保险产品相关知识，宣传消费者应知晓的权利内容。获得广大市民赞誉。

通过本次 3.15 系列的宣传活动，和谐健康丹东中支在江城百姓心中树立了以保险消费者为先的良好形象。公司将在未来的工作中继续宣传普及保险知识，提高对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坚决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引导保险消费者理性消费，合理维权，营造保险消费绿色环境，将保护好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工作进行到底。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消保局印发的《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银行业和保险业“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的通知》(银保监消保发[2021]4号)要求,为不断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强化消费者教育,全力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华泰人寿丹东中支按照监管通知及分公司要求,积极部署,切实落地执行。

为使本次活动能有序开展,同时也借此契机提升业务队伍合规意识,扩大公司在当地的影响力。经中支“3.15”工作领导小组决定,制定活动方案。此次活动由运营部和人事行政部共同牵头,负责此次“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策划及相关推动落实工作,中支各部门各营业区对此项工作要积极认真配合落实,并及时将活动情况反馈给牵头部门。

因当地疫情防控要求,本次“3.15”宣传周期间,华泰人寿丹东中支主要以线上和公司内活动为主。

在丹东下辖个机构运营柜面悬挂本次活动主口号“以人民为中心增强金融消费者获得感”的条幅,并在营业区张贴 3.15 活动宣传海报。

在个人业务部积极配合下,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早会时间在本部营业区对业务团队进行“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人人争做诚信代言人。

并在 3 月 15 日当日,由中支总经理亲自在柜面接待来访客户,解答客户疑问,客户满意而归。

宣教周期间每日组织营业区观看由辽宁银保监局主办开展的“辽宁银行业和保险业”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网络直播,进一步加强业务人员对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和服务意识,累计参与观看 249 人次。

同时组织内外勤伙伴录制诚信服务代言视频、通过美篇制作“以案说法”案例软文等同过微信群转发等形式进行宣传,累计阅读 251 人次。

组织内外勤在万达商圈进行消费者权益保护户外宣传,发放宣传折页和手册 50 余份。

经由内外勤伙伴,通过微信、朋友圈的转发,分享总、分公司和丹东保险微世界内的保险内容,以期有更多的人能看到并了解,进而提高消费者自身的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在提升行业形象同时,营造健康的保险消费环境。

数据透视

2021 年 1-2 月丹东市财险市场运行情况分析

截至 2 月末,丹东财险市场累计实现保费收入 15882 万元,行业增速-11.39%,同比(5.85%)下降 17.24 个百分点。全地区已决案件 40478 件,累计赔款支出 13373 万元,同比上升 72.4 %。

全市 20 家财险机构中,太平洋、太平、大家、中航安盟、英大泰和 5 家公司保费正增长,其余 15 家公司保费均为负增长。

从险种情况看,车辆险累计实现保费收入 10193 万元,同比减少 3117 万,降幅 23.42%,增速同比下降 22.77 个百分点,车险份额 64.18%,同比下降 10.08 个百分点;农业险保费 1222 万元,同比增加 19 万,降幅 1.58%,增速同比下降 155.1 个百分点,农险份额 7.70%,同比增长 0.99 个百分点;商业非车险合计实现保费收入 4467 万元,同比增加 1057 万元,增速 31.00%,增速同比增加 19.85 个百分点,商非份额 28.13%,同比提升 9.1 个百分点。

商非险种中:企财险、货运险、责任险、意健险、船舶险业务正增长,家财险、工程险、信用保证险业务负增长。

家财险保费 217 万,同比减少 11 万,降幅 4.73%;船舶险保费 31 万,同比增加 4 万,增幅 14.78%;工程险保费收入 0.31 万元,同比增加 0.11 万,增幅 53.59%;信用保证保险保费收入 434 万元,同比减少 338 万,降幅

43.79 %。

全市县域累计实现保费收入 8678 万元，增速-5.6%，同比（14.35）下降 19.95 个百分点，县域机构保费规模占比 54.64%，同比上升 3.35 个百分点。其中：东港 4068 万元，增速-11.9%；凤城 2828 万元，增速-0.89%；宽甸 1782 万元，增速 3.48%。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报送数据。

2021 年 1-2 月丹东市人身险市场运行情况分析

今年 1-2 月，我市人身险累计实现保费收入 131,481 万元，同比增长 12.46%，低于全省平均增速 0.93 个百分点，占全省保费规模 6.33%。1-2 月全地区新单保费 54,259 万元，同比增长 18%。

全市 26 家人身险机构中 15 家机构业务保持正增长，增长超过 30%的有 6 家公司（和谐健康无可比性），其中：合众人寿增长 153.95%、平安人寿增长 150.39%、英大泰和人寿增长 97.03%、新华人寿增长 87.16%、人保健康增长 66.78%、大家人寿增长 59%；11 家机构业务出现下滑。

全地区个险、银代渠道呈增长态势，团险渠道出现下滑。其中：个险渠道保费达成 90,539 万元，同比增加 13,280 万元，同比增长 17.19%；团险渠道保费达成 1,152 万元，同比减少 184 万元，同比下降 13.75%；银代渠道保费达成 39,789 万元，其中：新单保费完成 28,106 万元，续期保费 11,683 万元，银代渠道同比增加 3.85%。

我市县域机构实现保费 44,248 万元，同比增加 2,731 万元，同比增长 6.58%。其中：东港 30,137 万元，增长 5.89%；凤城 9,043 万元，增长 11.08%；宽甸 5,068 万元，增长 3.14%。县域保费规模占比 33.65%。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报送数据。

2021年1-2月丹东市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财字1号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项 目 种	保 费 收 入				承 保 情 况		理 赔 情 况					市场份额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同比 %	件数	金额	件数 (已决)	理赔支出(已决)			同比 %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人保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1141	3378	4872	-30.68	24955	2314261	5008	1311	3162	2083	51.84	33.14
	其中：交强险	261	762	998	-23.68	10845	216986	2485	490	1195	714	67.38	35.01
	企业财产保险	105	1210	318	280.35	206	718850	50	201	675	24	2680.96	80.66
	家庭财产保险	25	150	175	-14.59	3323	155891	527	43	95	96	-1.34	68.92
	货物运输保险	10	20	16	23.56	248	9307	4	2	2	3	-34.02	49.14
	责任保险	138	312	224	39.24	433	327833	155	106	335	113	195.16	33.22
	农业保险	49	495	441	12.29	254	9676	401	65	109	29	271.93	40.52
	意健险	106	359	583	-38.39	9235	1343814	21025	456	1381	156	787.56	29.69
	其他险	-21	-85	308	-127.48	-39	1353	23	14	77	131	-41.24	-15.13
	其中：船舶险	9	16	10	58.37	6	1690	0			0		52.81
	工程险										0		0.00
	信用保证保险	-30	-101	298	-133.85	-55	-337	23	14	77	131	-41.24	-23.24
	小计	1554	5839	6938	-15.84	38615	4880986	27193	2197	5835	2635	121.46	36.77
太平洋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475	1364	1568	-13.03	7804	851374	1165	497	1056	618	70.73	13.38
	其中：交强险	74	200	345	-42.09	1688	33668	460	161	346	214	61.71	9.18
	企业财产保险	6	28	18	53.44	38	61660						1.86
	家庭财产保险	2	15	3	392.19	631	91225	9	3	10	1	651.69	6.78
	货物运输保险	1	2	2	-2.64	139	4347						4.62
	责任保险	3	61	52	18.96	61	167849	14	8	6	27	-75.86	6.54
	农业保险	1	17	3	584.29	9	836						1.41
	意健险	43	292	35	734.93	22502	1350694	3476	296	1078	16	6544.08	24.17
	其他险			0	-100.00								0.00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0.00
	信用保证保险			0									0.00
	小计	532	1779	1681	5.87	31184	2527986	4664	805	2150	663	224.36	11.20
平安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1099	2661	3068	-13.28	19857	2063318	2524	730	1915	1748	9.59	26.10
	其中：交强险	397	648	486	33.36	7928	158404	997	201	513	666	-22.91	29.80
	企业财产保险	5	25	43	-42.26	52	25662	25	0	1	6	-77.74	1.64
	家庭财产保险	-2	-1	13	-107.84	651	-27681	185	4	10	3	292.14	-0.48
	货物运输保险	1	5	2	124.44	357	30411	0	0	0	0	-65.33	11.74
	责任保险	63	160	101	58.25	269	201007	41	27	84	73	14.69	17.00
	农业保险	0	0	0		0	0	0	81	81	0		
	意健险	64	212	236	-10.34	20261	4175573	56	-63	0	13	-100.00	17.52
	其他险	36	90	0	#DIV/0!	3809	11813	0	-1	0			16.14
	其中：船舶险	0	0	0		0	0	0	0	0			
	工程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00
	信用保证保险	0	0	0		1	0	0	0	0			
	小计	1267	3151	3464	-9.02	45256	6480103	2831	780	2092	1842	13.52	19.84

2021年1-2月丹东市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财字1号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项 目 种	保 费 收 入				承 保 情 况		理 赔 情 况					市 场 份 额	
	当 月	本 年 累 计	同 期 累 计	同 比 %	件 数	金 额	件 数 (已 决)	理 赔 支 出 (已 决)			同 比 %		
								当 月	本 年 累 计	同 期 累 计			
中华 联合 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205	570	706	-19.18	3853	633579	1024	260	541	545	-0.87	5.59
	其中：交强险	43	128	158	-18.60	1206	24080	409	10	162	202	-19.56	5.90
	企业财产保险	15	62	54	14.95	75	44784	4	1	12	82	-85.03	4.15
	家庭财产保险	4	8	19	-55.23	372	21269	19	1	2	1	135.42	3.81
	货物运输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0.00
	责任保险	24	158	111	42.24	184	232546	59	42	113	59	91.14	16.83
	农业保险	199	210	250	-15.93	56	3105	447	36	93	37	152.18	17.17
	意健险	10	40	62	-34.81	552	218124	52	15	36	18	101.19	3.32
	其他险	2	14	16	-12.25	23	2124	1	240	259	0	#DIV/0!	2.58
	其中：船舶险	2	14	16	-12.25	23	2124	0	0	0	0		47.19
	工程险	0	0	0		0	0	1	3	3	0	#DIV/0!	0.00
	信用保证保险	0	0	0		0	0	0	237	256	0	#DIV/0!	0.00
	小计	460	1063	1217	-12.63	5115	1155531	1606	594	1056	742	42.31	6.70
	天安 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18	73	127	-42.28	640	60442	105	10	70	102	-30.81
其中：交强险		3	9	33	-73.76	140	2800	26	1	25	30	-18.15	0.40
企业财产保险		0	17	17	0.19	2	22836						1.15
家庭财产保险		0	0	0	4257.82	3	1238						0.23
货物运输保险				0									
责任保险		3	18	7	162.90	28	44756	1	0	0	0	142.74	1.95
农业保险													
意健险		2	15	51	-70.44	238	61862	17	1	5	1	260.95	1.25
其他险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22	124	202	-38.47	911	191134	123	11	75	103	-27.12	0.78	
大地 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50	150	306	-51.16	1392	127666	194	110	181	137	32.11	1.47
	其中：交强险	8	21	105	-79.96	247	4963	89	27	54	61	-12.43	0.97
	企业财产保险	3	4	4	-3.65	3	17295	3	0	10	0	#DIV/0!	0.25
	家庭财产保险	1	1	1	-28.60	78	7466	1	0	0	1	-86.49	0.46
	货物运输保险	1	5	3	61.94	56	48119	0	0	0	0		12.75
	责任保险	1	7	4	87.58	33	3810	2	0	20	60	-66.65	0.79
	农业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意健险	18	51	45	12.98	663	195890	100	20	46	45	3.07	4.20
	其他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其中：船舶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工程险	0	0	0		0	0	0	0	0	0	#DIV/0!	0.00
信用保证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小计	74	218	364	-40.15	2225	400247	300	130	258	243	6.12	1.37	

2021年1-2月丹东市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财字1号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项 目 种	保 费 收 入				承 保 情 况		理 赔 情 况					市场份额 %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同比 %	件数	金额	件数 (已决)	理赔支出(已决)			同比 %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永安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35	101	151	-33.09	824	65610	215	57	130	56	130.81	0.99
	其中：交强险	11	26	31	-15.47	577	4940	72	12	28	24	19.40	1.19
	企业财产保险		2	3	-53.94	1	630					#DIV/0!	0.10
	家庭财产保险	0	0		#DIV/0!	2	74						0.00
	货物运输保险			0									0.00
	责任保险	0	7	16	-57.96	17	13336	13	5	9	3	166.09	0.71
	农业保险												
	意健险	3	17	11	53.19	424	14044	3	0	1	0	1040.00	1.39
	其他险			0			14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38	126	181	-30.44	1268	93708	231	62	139	60	133.63	0.79
大家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19	53	44	20.46	377	36237	110	5	11	1	745.98	0.52
	其中：交强险	2	4	11	-64.89	43	860	39	2	4	1	708.20	0.18
	企业财产保险	1	2	0		3	2200		0	0	0		
	家庭财产保险	0	0	0		0	0		0	0	0		
	货物运输保险	0	0	0					0	0	0		
	责任保险	8	26	3	783.79	28	56020		0	0	0		2.80
	农业保险	0	0	0					0	0	0		
	意健险	1	4	0	717.04	133	9060		0	0	0		0.31
	其他险	0	0	0		3	1505		0	0	0		
	其中：船舶险	0	0	0					0				
	工程险	0	0	0					0	0			
	信用保证保险	0	0	0					0				
	小计	29	85	47	79.02	544	105022	110	5	11	1	756.86	0.53
太平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142	327	376	-13.06	2109	178453	598	74	212	185	14.33	3.21
	其中：交强险	22	63	97	-35.28	641	12768	223	20	76	83	-7.97	2.89
	企业财产保险	0	1	2	-58.44	6	625					#DIV/0!	0.06
	家庭财产保险	0	0	0	-25.63	12	6075	2		0			0.08
	货物运输保险			0	-100.00								0.00
	责任保险	5	47	11	329.80	40	21564	6	1	2	8	-71.43	5.03
	农业保险												
	意健险	14	82	48	69.83	4668	1258806	30	2	6	6	-5.42	6.74
	其他险			0	#DIV/0!								0.00
	其中：船舶险			0									
	工程险												0.00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161	457	438	4.35	6835	1465523	636	78	220	199	10.41	2.88

2021年1-2月丹东市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财字1号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项 目 种	保 费 收 入				承 保 情 况		理 赔 情 况					市场份额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同比 %	件数	金额	件数 (已决)	理赔支出(已决)			同比 %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永诚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5	14	19	-25.89	118	11400		9	5	10	-50.64	0.14
	其中：交强险	0	1	6	-79.50	14	280		0	1	9	-87.84	0.05
	企业财产保险	0	1	1	0.11	1	6200						0.06
	家庭财产保险	0	0	0	#DIV/0!	3	786	1	0	0	0	-70650.00	0.03
	货物运输保险					0	0						
	责任保险	0	1	0	#DIV/0!	2	623		0	0	-11	-99.08	0.08
	农业保险												
	意健险	0	5	5	-5.60	12	104619	2	-2	-2	1	-292.53	0.42
	其他险	0	0	0	-100.00				0	0	0	-100.00	0.00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0	0	0					0	0	0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6	21	26	-17.62	136	123629	3	7	3	0	1061.93	0.13
国寿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248	827	1024	-19.26	5945	525496	749	184	425	273	55.56	8.11
	其中：交强险	53	161	167	-3.35	1899	37988	269	25	86	95	-9.33	7.41
	企业财产保险	18	104	74	39.73	47	143776	2	2	2		#DIV/0!	6.90
	家庭财产保险	9	26	14	81.08	1509	65509	99	6	17	3	489.79	11.80
	货物运输保险	1	9	6	36.34	21	22302					#DIV/0!	21.75
	责任保险	34	89	48	85.33	128	159808	23	1	24	3	837.50	9.50
	农业保险	0	24	0		15	1216	1		1			1.99
	意健险	19	63	25	154.20	2876	173802	17	1	4	53	-93.17	5.25
	其他险	4	5	5	-6.73	4	3159				1	-100.00	0.83
	其中：船舶险	0	0	0		0	0						
	工程险	0	0	0	#DIV/0!	1	20						34.39
	信用保证保险		0	0		0	0						
	小计	334	1146	1197	-4.20	10545	1095066	891	194	472	333	41.87	7.22
华安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39	105	133	-21.31	883	69321	458	24	63	14	349.11	1.03
	其中：交强险	9	22	42	-47.09	249	4960	114	7	15	6	146.44	1.01
	企业财产保险		0	3	-85.57	1	507					#DIV/0!	0.03
	家庭财产保险	0	0			2	88						0.01
	货物运输保险												0.00
	责任保险	2	3	3	-6.33	8	1365					#DIV/0!	0.30
	农业保险												
	意健险	5	8	5	51.06	62	21164	6	7	7	0	2293.33	0.65
	其他险												0.00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0		0.00
	信用保证保险										0		
	小计	46	116	145	-19.74	956	92445	464	30	70	14	389.65	0.73

2021年1-2月丹东市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财字1号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项 目 种	保 费 收 入				承 保 情 况		理 赔 情 况					市场份额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同比 %	件数	金额	件数 (已决)	理赔支出(已决)			同比 %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阳光财险	76	237	364	-34.89	2026	4995	463	107	218	298	-26.85	2.33
其中：交强险	23	70	94	-25.53	865	1399	198	43	109	124	-12.10	3.22
企业财产保险	2	7	6	16.67	207	6454	2	1	1	0	#DIV/0!	0.47
家庭财产保险	16	17	2	750.00	178	190478	11	1	2	0	#DIV/0!	7.83
货物运输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0.00
责任保险	3	27	13	107.69	40	10329	4	10	12	0	#DIV/0!	2.87
农业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意健险	14	46	40	15.00	755	252453	46	6	21	7	200.00	3.80
其他险	187	535	474	12.87	167	2547	33	77	126	93	35.48	95.57
其中：船舶险	0	0	0		0	0	0	0	0	0		
工程险	0	0	0		1	20	0	0	0	0		0.00
信用保证保险	187	535	474	12.87	166	2527	33	77	126	93	35.48	123.24
小计	298	869	899	-3.34	3373	467256	559	202	380	398	-4.52	5.47
安华农业财险	13	25	55	-54.65	181	16686	57	141	174	42	314.86	0.24
其中：交强险	2	3	13	-75.50	42	840	25	21	26	26	-2.24	0.15
企业财产保险	0	0	0	#DIV/0!	0	0	2	1	1	0		0.00
家庭财产保险	1	1	0	1216.67	88	939	1	0	0	0	#DIV/0!	0.36
货物运输保险	0	0	0	#DIV/0!	0	0	0	0	1	1		0.00
责任保险	0	0	3	-92.43	1	225	1	0	0	6	-96.95	0.02
农业保险	129	410	510	-19.50	15	4443	100	6	7	6	13.80	33.58
意健险	1	1	1	20.43	20	1727	0	0	0	1	-100.00	0.09
其他险	0	0	0	-55.00	1	9	0	0	0	0	#DIV/0!	0.02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0	0	0	-55.00	1	9	0	0	0	0		65.61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143	438	569	-23.04	306	24028	161	148	183	55	231.88	2.76
中航安盟财险	0	4	12	-66.16	16	1549				1	-100.00	0.04
其中：交强险	0	1	4	-79.59	8	200				1	-100.00	0.04
企业财产保险				#DIV/0!								0.00
家庭财产保险				#DIV/0!								0.00
货物运输保险												
责任保险	9	11		#DIV/0!	60	2134	5		3		#DIV/0!	1.15
农业保险	65	65		#DIV/0!	4	1082	189	21	41	18	132.08	5.31
意健险	0	2	1	23.20	3	1212						0.13
其他险	0	0			1	35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74	82	14	496.85	84	6013	194	21	43	19	132.09	0.51

2021年1-2月丹东市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财字1号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项 目 种	保 费 收 入				承 保 情 况		理 赔 情 况					市场份额 %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同比 %	件数	金额	件数 (已决)	理赔支出(已决)			同比 %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浙商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17	52	64	-17.77	388	27296	95	20	57	31	81.89	0.51
	其中：交强险	5	15	20	-26.00	172	3420	37	4	13	7	87.81	0.67
	企业财产保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家庭财产保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		0.00
	货物运输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责任保险	0	1	0	1982.32	4	133	0	0	0	0	#DIV/0!	0.12
	农业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意健险	0	0	0	203.19	22	1844	4	0	1	0	#DIV/0!	0.04
	其他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		0.00
	其中：船舶险	0	0	0		0	0	0	0	0	0		
	工程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		0.00
	信用保证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小计	17	54	64	-15.60	414	29272	99	20	57	31	84.19	0.34
英大泰和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77	155	144	7.79	914	75476	196	25	84	130	-35.57	1.52
	其中：交强险	16	34	19	81.50	433	8660	63	6	18	32	-41.38	1.56
	企业财产保险	1	29	23	23.04	5	31642	0	0	0	2	-92.36	1.92
	家庭财产保险	0	0	0	229.66	117	2028	1	0	0	0	#DIV/0!	0.17
	货物运输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DIV/0!	
	责任保险	-1	2	9	-82.41	2	-380	6	0	1	0	#DIV/0!	0.17
	农业保险												
	意健险	1	6	9	-33.32	341	15307	3	0	0	0	436.55	0.48
	其他险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0	0	0		0	0	0	0	0	0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78	192	185	3.55	1379	124074	206	25	85	133	-35.67	1.21
富邦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19	55	121	-54.23	452	48315	59	15	35	100	-65.41	0.54
	其中：交强险	1	3	19	-85.90	23	460	16	4	5	28	-80.94	0.12
	企业财产保险			8	-100.00				3	3		#DIV/0!	0.00
	家庭财产保险				#DIV/0!								0.00
	货物运输保险				#DIV/0!								0.00
	责任保险	0	0	2	-75.29	1	600	1	0	2	17	-89.37	0.05
	农业保险												
	意健险	0	5	5	-1.59	54	9177	2	0	1	0	435.00	0.41
	其他险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20	61	136	-55.22	507	58092	62	18	40	117	-65.87	0.38

2021年1-2月丹东市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财字1号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项 目 种	保 费 收 入				承 保 情 况		理 赔 情 况					市场份额 %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同比 %	件数	金额	件数 (已决)	理赔支出(已决)			同比 %		
								当月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亚太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1	8	47	-83.78	78	5949	34	6	17	40	-56.89	0.07
	其中：交强险	0	0	0	-100.00			1	0	0	9	-100.00	0.00
	企业财产保险	3	9		#DIV/0!	2	7712						0.61
	家庭财产保险		0			2	46						0.00
	货物运输保险												
	责任保险	2	4	1	585.96	3	4249	1	0	0	3	-86.03	0.42
	农业保险												
	意健险	0	2	2	-25.93	135	8289	1	0	0	1		0.15
	其他险												0.00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0.00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5	23	50	-54.92	220	26245	36	6	18	44	-59.78	0.14	
渤海财险	机动车辆保险	12	34	108	-68.23	251	21159	108	128	186	123	50.80	0.34
	其中：交强险	2	6	10	-45.45	59	1180	49	39	57	56	1.82	0.26
	企业财产保险	0	0	0	#DIV/0!				0	0	1		0.00
	家庭财产保险				#DIV/0!								0.00
	货物运输保险												
	责任保险	1	4	0	#DIV/0!	97	9500	1	0	0			0.45
	农业保险												
	意健险	0	0	0	-100.00								0.00
	其他险												
	其中：船舶险												
	工程险												
	信用保证保险												
小计	13	39	109	-64.46	348	30659	109	128	186	124	49.74	0.24	
合计	机动车辆保险	3692	10193	13310	-23.42	73063	7138583	13162	3714	8541	6539	30.62	64.18
	其中：交强险	931	2176	2657	-18.13	27079	518855	5572	1075	2735	2388	14.56	13.70
	企业财产保险	159	1501	575	160.87	649	1090834	88	208	704	115	512.48	9.45
	家庭财产保险	57	217	228	-4.73	6971	515430	856	59	137	104	31.28	1.37
	货物运输保险	14	41	30	33.56	821	114486	4	2	3	4	-28.86	0.26
	责任保险	296	939	607	54.84	1439	1257307	333	202	612	362	69.21	5.91
	农业保险	444	1222	1203	1.58	353	20358	1138	210	331	90	269.39	7.70
	意健险	301	1209	1165	3.77	62956	9217461	24840	740	2584	318	712.37	7.61
	其他险	209	560	804	-30.39	3969	22559	57	330	461	225	105.08	3.52
	其中：船舶险	11	31	27	14.78	29	3814	0	0	0	0	#DIV/0!	0.19
	工程险	0	0	0	-31.42	3	49	1	3	3	0	#DIV/0!	0.00
	信用保证保险	157	434	772	-43.79	112	2191	56	328	459	224	104.91	2.73
总计	5172	15882	17923	-11.39	150221	19377019	40478	5463	13373	7757	72.41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 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国	个	寿 险	320	8192	320	8192	23761	31953	28890	10.61	19031	66652	2395	222	1542	-483	-419.11	39.57	
		其中: 分红	20	5277	20	5277	1664	6941	13557	-48.80	5833	39906	200	65	715	577	23.92	27.75	
		投连险	0	0	0			0	0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险	意 外						0	0					0					
		健 康	13	134	13	134	568	702	447	56.89	1997	23965	8	241	680	568	19.85	7.27	
		小 计	333	8326	333	8326	24329	32655	29337	11.31	21028	90617	2403	462	2222	85	2527.57	36.07	
	团	寿 险	0	0	0			0	0		0	0	3	39	111	186	-40.63		
		意 外	15	81	0			81	40	104.76	1263	3970	7	23	66	112	-40.63	23.54	
		健 康	7	97	0			97	156	-38.10	490	4292	16	324	930	1566	-40.63	28.95	
寿	银	小 计	22	178	0	0	0	178	196	-9.27	1753	8261	26	385	1107	1864	-40.63	15.42	
		寿 险	12	330	12	233	181	510	397	28.47	1813	1148	151	447	595	1867	-68.10	1.29	
	邮	其中: 分红	12	330	12	233	181	510	397	28.47	1813	1148	151	447	595	1867	-68.10	2.85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小 计	12	330	12	233	181	510	397	28.48	1813	1148	151	447	595	1867	-68.10	1.28	
	合 计	367	8833	345	8559	24510	33343	29930	11.40	24593	100027	2580	1294	3924	3815	2.86	25.36		
	太	个	寿 险	85	1652	83	1013	3770	5422	4626	17.21	1464	200931	4214	262	704	507	38.86	6.72
其中: 分红			4	34	4	34	2340	2374	2625	-9.56	59	257	3456	172	738	346	113.29	9.49	
投连险								0											
险		万能险	3	639			315	954	709	34.56	14							#DIV/0!	37.84
		意 外	1	2				2	3	-33.33	5497	140521						#DIV/0!	1.01
		健 康	7	24				24	35	-31.43	66	15394	18	1	8	10	-20.00	0.25	
平	团	小 计	93	1678	83	1013	3770	5448	4664	16.81	7027	356846	4232	263	712	517	37.72	6.02	
		寿 险	11	13				13	6	116.67			403	3	8	8	0.00	2.75	
		意 外						0		#DIV/0!								0.00	
	银	健 康						0		#DIV/0!									0.00
		小 计	11	13	0	0	0	13	6	116.67	0	0	403	3	8	8	0.00	1.13	
		寿 险						0											
洋	邮	其中: 分红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意 外						0												
合 计	健 康						0												
	小 计						0		#DIV/0!	0	0	0	0	0	0	0	#DIV/0!	#DIV/0!	
合 计			104	1691	83	1013	3770	5461	4670	16.94	7027	356846	4635	266	720	525	37.14	4.15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 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平	个	寿 险	266	4740	265	4737	6144	10883	4286	153.93	2101	46365	393	594	1693	510	232.01	13.48	
		其中: 分红	24	39	24	39	1961	2000	105	1809.59	0	0	0	0	0	0	#DIV/0!	8.00	
		投连险	0	0	0	0	3	3	0	656.13	0	0	0	0	0	0	#DIV/0!	0.73	
		万能险	1	4	0	1	171	175	134	30.31	0	0	0	0	0	0	#DIV/0!	6.94	
		意 外	21	43	2	4	85	128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64.30	
		健 康	300	626	300	626	1050	1676	0		0	0	0	0	0	0	#DIV/0!		
	小 计	586	5409	568	5367	7279	12687	4286	196.02	2101	46365	393	594	1693	510	232.01	14.01		
	团	寿 险						0									#DIV/0!		
		意 外						0									#DIV/0!		
		健 康						0									#DIV/0!		
小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DIV/0!			
安	银	寿 险	54	608	53	606	1732	2339	1708	36.95	9	55					#DIV/0!	5.90	
		其中: 分红	34	458	34	458	934	1391	1009	37.90	7	52					#DIV/0!	7.77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0	0					#DIV/0!		
		万能险	1	1	0	0	0	1	696		2	3					#DIV/0!	0.05	
		意 外	0	0	0	0	0	0	2	-90.85	0	0					#DIV/0!	9.15	
		健 康	0	0	0	0	17	17	13	32.70	4	0					#DIV/0!	12.44	
	小 计	54	607	53	606	1749	2356	1722	36.81	13	56	0	0	0	0	#DIV/0!	5.92		
	合 计	640	6016	621	5973	9027	15043	6008	150.39	2114	46421	393	594	1693	510	232.01	11.44		
	泰	个	寿 险	112	973	110	752	4080	5053	4922	2.67	636	973	1142	212	662	455	45.60	6.26
			其中: 分红	61	905	61	687	3692	4597	4494	2.29	553	905	799	177	597	8	7358.91	18.38
投连险			37	39	37	39	374	413	383	7.91	17	39	24	11	18	447	-96.03	99.26	
万能险			14	28	13	27	15	43	45	-3.70	75	28	0	24	48		#DIV/0!	1.72	
意 外			1	2	1	2	2	4	34	-89.64	225	2	0	20	20		#DIV/0!	1.77	
健 康			59	246	59	244	1102	1348	1163	15.90	190	246	319	75	453	242	87.10	13.96	
小 计		172	1221	170	998	5184	6405	6119	4.67	1051	1221	1461	307	1135	697	62.88	7.07		
团		寿 险						0									#DIV/0!		
		意 外						0									#DIV/0!		
		健 康						0									#DIV/0!		
	小 计						0									#DIV/0!			
康	银	寿 险	10	10			76	86	100	-13.60	44	10	182	60	145	329	-56.05	0.22	
		其中: 分红	10	10			76	86	99	-13.03	1	0	182	60	145	1	14354.88	0.48	
		投连险	0	0				0		#DIV/0!	33	10				328	-100.00	100.00	
	邮	万能险						0									#DIV/0!		
		意 外						0									#DIV/0!		
		健 康					1	1		#DIV/0!				1	1	1	-38.04	0.89	
小 计	10	10	0	0	77	88	100	-12.41	44	17	182	60	145	330	-56.00	0.22			
合 计	182	1231	170	998	5262	6492	6219	4.40	1095	1237	1643	367	1280	1027	24.68	4.94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太	个	寿 险	39	1210	48	1210	5339	6548	7525	-12.98	305	8347	6	54	479	511	-6.26	8.11
		其中：分红	-8	0	0	0	3516	3517	5696	-38.26	0	0						14.06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3.40	0	0						0.01
	险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127	481						
		意 外	0	1	0	1	23	25	25	-0.65	168	6434	14	3	8		#DIV/0!	12.39
		健 康	76	347	76	348	537	885	630	40.48	1550	727711	178	173	335		#DIV/0!	9.17
	团	小 计	116	1559	124	1558	5899	7458	8180	-8.83	2023	742492	198	230	822	511	60.87	8.24
		寿 险						0										
		意 外						0										
	平	银	健 康															
小 计			0	0	0	0	0	0										
寿 险			-1	471	-1	471	1266	1737	1338	29.88	102	1519	2	194	229	143	59.98	4.38
邮		其中：分红	0	0	0	0	39	39	120	-67.81	0	0						0.22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00
小 计	健 康	0	0	0	0	5	5	5	6.74	2	441		0	0		#DIV/0!	3.72	
	小 计	-1	471	-1	471	1271	1742		#DIV/0!	104	1960	2	194	229	143	59.98	4.38	
合 计		115	2030	123	2029	7170	9200	8180	12.48	2127	744452	200	424	1051	654	60.68	7.00	
富	个	寿 险	19	455	7	243	1466	1921	1926	-0.26	112	302	20	65	268	268	0.00	2.38
		其中：分红						0	1585	-100.00								0.00
		投连险						0	0									
	险	万能险						0	2	-100.00								0.00
意 外		0	0		0		0	0	#DIV/0!	1	15						0.00	
健 康		44	178	44	178	702	880	799	10.14	652	4343	41	20	126	126	0.00	9.12	
团	小 计	63	633	51	421	2168	2801	2725	2.79	765	4660	61	85	394	394	0.00	3.09	
	寿 险	0	0	0	0		0	0										
	意 外	11	17	11	17		17	410	-95.85	118	120	1	1	1	1	0.00	4.94	
生	险	健 康	2	8	2	8		8	7	14.29	50	15					#DIV/0!	2.39
		小 计	13	25	13	25	0	25	417	-94.00	168	135	3	9	10	10	0.00	2.17
	银	寿 险	545	5601	108	307	840	6441	5543	16.20	1081	6591	41	319	681	681	0.00	16.24
命	邮	其中：分红						0	3182	-100.00								0.00
		投连险						0	0									
		万能险						0	3									0.00
	小 计					5	5	5	0.00			0	0	0	0		3.72	
合 计		545	5601	108	307	845	6446	5548	16.19	1081	6591	41	319	681	681	0.00	16.20	
合 计		621	6259	172	753	3013	9272	8690	6.70	2014	11386	105	413	1085	1085	0.00	7.05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 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民	个	寿 险	21	297	17	284	1613	1910	1759	8.55	318	19834	143	46	195	153	27.19	2.37		
		其中: 分红						0		#DIV/0!								0.00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意 外 健 康						0												
	团	小 计	21	297	17	284	1613	1910	1759	8.55	318	19834	143	46	195	153	27.19	2.11		
		寿 险						0												
		意 外						0												
		健 康						0												
		小 计						0												
生	银	寿 险						0												
		其中: 分红						0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意 外 健 康						0												
	邮	小 计						0										#DIV/0!	0.00	
		合 计	21	297	17	284	1613	1910	1759	8.55	318	19834	143	46	195	153	27.19	1.45		
		健	个	寿 险	6	102	6	102	519	621	667	-6.83	117	757		0	2	1	102.11	0.77
				其中: 分红	6	102	6	102	517	619	663	-6.69	117	757		0	2	1	102.11	2.47
				投连险						0	0									
万能险							3	3	4	-31.66								0.10		
意 外 健 康	0			1	0	1	8	10	38	-74.93	6	65		3	3	28	-90.00	4.81		
团	小 计		13	157	11	155	769	926	976	-5.07	314	4876	4	5	27	91	-70.53	1.02		
	寿 险							0	0	#DIV/0!								0.00		
	意 外		43	209				209	86	143.44	186269	1873237	5	28	39	30	30.53	60.89		
	健 康		44	132				132	92	42.78	879	1462	7769	942	1884	108	1651.10	39.51		
	小 计		87	341	0	0	0	341	178	91.28	187148	1874699	7774	970	1923	138	1297.75	29.63		
康	银	寿 险	0	687	0	0	1	689	18	3807.55				14	17	14	23.77	1.74		
		其中: 分红	0	687	0	0	1	688	17	3855.75				14	17	14	23.77	3.85		
		投连险						0	0											
		万能险	0	0				0	0	-4.55								0.01		
		意 外	0	0			0	0	0	-51.11								14.28		
	邮	健 康	0	0	0	0	1	1	1	-18.66			3	17	46	16	186.70	0.81		
		小 计	0	687	0	0	3	690	19	3453.94			3	31	64	30	113.33	1.73		
		合 计	99	1186	11	155	772	1958	1174	66.78	187462	1879575	7781	1006	2014	259	677.48	1.49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别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 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人	个	寿 险	64	1052	63	1051	2889	3941	3771	4.50	88	63318	105	0	0	1	-100.00	4.88		
		其中: 分红	2	3	2	3	419	421	1177	-64.22	2	4581	75			0	#DIV/0!	1.68		
		投连险						0												
民	险	万能险	1	1	0	0	0	1	83	-98.62	8	4024	1			0		0.05		
		意 外	1	2	0	0	4	6	5	9.25	585	425173	0			0	#DIV/0!	2.85		
		健 康	18	123	18	123	316	438	453	-3.24	101	217933	6			4	-100.00	4.54		
		小 计	83	1176	82	1174	3208	4385	4229	3.68	774	706424	111	268	783	5	17114.95	4.84		
人	团	寿 险	0	178	0	178	202	380	281	35.18	0	3868	22			0		80.25		
		意 外	3	4	0	0	0	4	2	86.00	673	7402	1			2	-100.00	1.08		
		健 康	2	20	0	18	26	46	23	97.70	228	12097	15			3	-100.00	13.65		
寿	邮	小 计	5	201	0	195	229	429	306	40.23	901	23367	38	17	70	5	1238.39	37.26		
		寿 险	17	2551	17	441	321	2871	1624	76.85	20	10113	65			2	-100.00	7.24		
		其中: 分红	17	2527	17	417	157	2684	1409	90.51	10	7623	50			0	#DIV/0!	15.00		
寿	邮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12	-99.97	10	0	0			0	#DIV/0!	0.00		
		意 外	0	0	0	0	0	0	0	180.00	0	75	0			0		27.27		
		健 康	0	0	0	0	9	9	12	-24.60		50				0	#DIV/0!	6.93		
寿	邮	小 计	17	2551	17	441	330	2881	1636	76.09	20	10238	65	123	316	2	20859.60	7.24		
		合 计	105	3928	99	1810	3767	7695	6171	24.69	1695	740029	214	408	1170	11	10277.11	5.85		
		中	个	寿 险	3	73	3	73	1187	1260	1449	-13.01	110	4461					#DIV/0!	1.56
				其中: 分红						0		#DIV/0!							#DIV/0!	0.00
投连险								0									#DIV/0!			
险	万能险							0		#DIV/0!							#DIV/0!	0.00		
	意 外			0		0		0		#DIV/0!							#DIV/0!	0.08		
	健 康		10	53	10	53		53	25	111.35							#DIV/0!	0.55		
团	小 计	12	126	12	126	1134	1260	1474	-14.48	110	4461					#DIV/0!	1.39			
	寿 险						0										#DIV/0!			
	意 外						0										#DIV/0!			
荷	银	健 康					0										#DIV/0!			
		小 计	1	1		1		1			178	1341					#DIV/0!			
		寿 险	82	300	82	300	932	1232	1108	11.25							#DIV/0!	3.11		
	邮	其中: 分红						0										#DIV/0!		
		投连险						0										#DIV/0!		
		万能险						0		#DIV/0!							#DIV/0!	0.00		
邮	意 外						0										#DIV/0!			
	健 康						0										#DIV/0!			
荷	邮	小 计	82	300	82	300	932	1232	1108	11.25							#DIV/0!	3.10		
		合 计	95	427	94	427	2066	2494	2582	-3.41	288	5802	0	0	0	0	#DIV/0!	1.90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新	个	寿 险	77	896	63	861	2115	3011	2309	30.42	867	2465	671	124	419	308	35.96	3.73
		其中：分红	1	1	1	1	1242	1243	1390	-10.59	1	1	522	101	356	290	22.75	4.97
		投连险						0										
	险	万能险						0										
		意 外	3	8	0	0	0	8	8	0.32	0	710						3.85
		健 康	59	402	12	234	1168	1570	1370	14.62	1446	248962	224	43	174	190	-8.36	16.26
	团	小 计	138	1305	74	1095	3283	4589	3686	24.49	2313	252137	895	167	593	498	19.08	5.07
		寿 险	0	0	0	0	0	0	0	-100.00	0	0						0.00
		意 外	6	15	0	0	0	15	74	-80.18	3678	52986	21	7	25	10	166.71	4.28
	华	健 康	1	5	0	0	0	5	6	-5.41	524	4031	11	4	7	10	-33.33	1.61
小 计		7	20	0	0	0	20	80	-74.94	4202	57016	32	10	32	19	64.60	1.74	
寿 险		90	2505	35	89	63	2568	67	3707.58	192	3272	30	4	46	310	-85.02	6.48	
邮	其中：分红	55	2416	0	0	0	2416			160	2797	28	4	44	297	-85.21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意 外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2	2	2	0.00					0		#DIV/0!	1.61	
	小 计	90	2505	35	89	65	2570	70	3592.05	192	3272	30	4	46	310	-85.02	6.46	
合 计		235	3831	109	1184	3349	7179	3836	87.16	6707	312424	957	182	671	828	-18.88	5.46	
阳	个	寿 险	142	517	142	517	610	1127	998	12.97	427	820	0	0	0	0	#DIV/0!	1.40
		其中：分红	68	324	68	324	217	542	533	1.64	384	390	0	0	0	0		2.17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险	万能险	74	193	74	193	393	586	465	25.97	43	430	0	0	0	0	#DIV/0!	23.22
		意 外	0	0	0	0	3	4	4	-15.38	233	21625	0	0	0	0	#DIV/0!	1.77
		健 康	11	95	11	95	102	197	106	85.79	939	29040	27	2	39	23	67.16	2.04
	团	小 计	152	612	152	612	715	1327	1108	19.83	1599	51485	27	2	39	23	67.16	1.47
		寿 险					0	0										
		意 外	2	10	0	0	0	10										
	光	健 康	0	0	0	0	0	0										
小 计		8	10	0	0	0	10	0		0	0	0	0	0	0			
寿 险		769	3312	722	2362	219	3532	4530	-22.04	629	3600	2	0	31	0	#DIV/0!	8.91	
邮	其中：分红	769	3312	722	2362	219	3532	4530	-22.04	629	3600	2	0	31	0	#DIV/0!	19.73	
	投连险					0	0	0		0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00	
	意 外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00	
	健 康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小 计	769	3312	722	2362	219	3532	4530	-22.04	629	3600	2	0	31	0	#DIV/0!	8.88	
合 计		929	3934	875	2974	935	4869	5638	-13.64	2228	55085	29	2	70	23	201.95	3.70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合	个	寿 险	262	1068	10	280	899	1967	1882	4.51	523	130	10	17	95		#DIV/0!	2.44
		其中：分红					586	586	736	-20.32	90	130					#DIV/0!	2.34
		投连险						0	0									
	险	万能险	252	757	0	0		757	828		433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11.31	11	89	1	0	0		#DIV/0!	0.14
		健 康	9	34	9	34	101	136	117	16.01	238	9393	7	7	27	17	53.88	1.40
		小 计	271	1103	19	314	1000	2103	1999	5.18	772	9611	18	23	122	17	603.87	2.32
	团	寿 险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0	0	0									
众	银	小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寿 险	926	3032	0	0	35	3067	36	8514.06	400	2400						7.73
		其中：分红	0	0	0	0	0	0	0	#DIV/0!								0.00
	邮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783	2622	0	0	0	2622	1									
		意 外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1	1	1	-41.49						0		0.50
	小 计	926	3032	0	0	36	3067	37	8248.59	400	2400	0	0	0	0		7.71	
	合 计	1197	4134	19	314	1036	5170	2036	153.95	1172	12011	18	23	122	17	603.87	3.93	
	中	个	寿 险	2	15	2	15	219	233	334	-30.04	91	697	91	3	20	27	-23.26
其中：分红			0	0	0	0	86	86	185	-53.38				3	20	27		0.34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0	0	0		
险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0	0	0		
		意 外	1	2	1	2	4	6	8	-23.26	837	22070	837	0	1	0		3.15
		健 康	9	39	9	39	33	72	50	45.32	332	9440	332	1	2	3		0.75
		小 计	13	56	13	56	256	312	391	-20.31	1260	32207	1260	4	23	30	-22.52	0.34
团		寿 险	0	0	0	0	76	76	94					4	12	8	37.75	
		意 外	0	0	0	0	4	5	5	-6.65	1	50000	1	0	0	0		1.35
		健 康	0	3	0	3	12	15	10	44.59	1	3000	1	0	0	1		4.36
小 计	0	3	0	3	92	95	109	-12.39	2	53000	2	4	12	9	31.56	8.27		
意	银	寿 险	509	900	43	136	121	1021	933	9.49	88	1314	88	1	3	3	-15.20	2.57
		其中：分红	466	795	0	30	0	795	805	-1.24	39	924	39	0	1	1		4.44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0	0	0		
	邮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1	1	1	0.00	7	90	7	0	0	0		0.60
小 计	509	900	43	136	122	1022	933	9.48	95	1404	95	1	3	3	-15.20	2.57		
合 计	522	959	56	194	470	1429	1434	-0.31	1357	86611	1357	9	38	42	-10.15	1.09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 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百	个	寿 险	6	109	6	109	536	645	602	7.14	17	356	212	30	109	9	1045.99	0.80	
		其中: 分红					196	196	205	-4.46			155	3	19	2	885.79	0.78	
		投连险						0	0										
	险	万能险						0	0	#DIV/0!							#DIV/0!	0.00	
		意 外	0	0	0	0	1	1	1	-11.43	3	105						0.62	
		健 康	6	52	6	52	129	181	141	28.31	131	12701	13	0	24	10	139.39	1.87	
		小 计	12	161	12	161	666	826	744	11.11	151	13161	225	30	133	20	576.55	0.91	
		团	寿 险						0	0									
			意 外	0	1				1	1	-24.69	153	716						0.18
	健 康		0	1				1	1	-32.71		301	3	1	1	2	-60.90	0.22	
年	银	小 计	0	1	0	0	0	1	2	-29.26	153	1017	3	1	1	2	-60.90	0.12	
		寿 险	340	2450	201	338	957	3406	5750	-40.77	570	4328	566	48	82	89	-8.54	8.59	
		其中: 分红	140	2111			2	2113	3494	-39.52	332	2658	490	4	7	17	-58.25	11.80	
	邮	投连险						0	0									#DIV/0!	0.00
		万能险	0	0				0	0	0.00								#DIV/0!	0.00
		意 外					0	0	0	#DIV/0!									0.00
		健 康	3	10	3	10	12	22	12	91.49	26	1392				0	-100.00	16.41	
	大	个	小 计	343	2460	204	349	968	3428	5762	-40.50	596	5720	566	48	82	90	-8.72	8.62
			寿 险																
			其中: 分红																
险		投连险						0	0										
		万能险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4	
		健 康	0	0	0	0	10	10	11	-1				0	0	0	#DIV/0!	0.11	
		小 计	0	0	0	0	49	49	49	0	0	0	0	2	5	5	-1.71	0.05	
		团	寿 险	0	0	0	0	4	4	4	-1	0	0		0	0	0	#DIV/0!	0.75
意 外			0	0	0	0	0	0	4	-88	0	0		0	0	6	-100.00	0.14	
健 康	0		6	0	6	22	28	23	22	11	1101		0	0	2	-100.00	8.29		
永	险	小 计	0	6	0	6	26	32	30	5	11	1101	0	0	0	8	-100.00	2.76	
		寿 险	7	12	7	12	179	191	242	-21	5	8		9	46	47	-0.83	0.48	
	银	其中: 分红	0	0	0	0	78	78	128	-39				6	17	17	-0.58	0.44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0	0	0			
明	邮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1	-50				0	0	0		31.82	
		健 康	0	9	0	9	17	26	19	38	24	2286		0	0	0	#DIV/0!	19.28	
		小 计	7	22	7	22	196	218	262	-17	29	2294	0	9	46	47	-0.83	0.55	
合 计			7	27	7	27	271	298	341	-12.53	40	3395	0	11	51	59	-13.69	0.23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 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恒	个 险	寿 险	30	388	27	353	1443	1831	1706	7.31	323	18970	62	163	407	241	68.76	2.27	
		其中: 分红	9	56	6	21	1087	1144	1256	-8.93	36	1801	62	163	407	241	68.76	4.57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1	0	0	0	1	1	4.80	19	2137	0	0	0	0		0.66	
		健 康	23	134	13	114	388	522	457	14.27	145	12078	0	0	0	0		5.41	
	小 计	53	523	40	467	1831	2354	2164	8.78	487	33186	62	163	407	241	68.76	2.60		
安	团 险	寿 险					0	0											
		意 外					0	0	0	#DIV/0!								0.00	
		健 康	0	0			0	0	0	#DIV/0!								0.00	
		小 计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0.00	
标	银	寿 险	0	0	0	0	0	0	0									0.00	
		其中: 分红	0	0	0	0	0	0	0									0.00	
		投连险					0	0											0.00
		万能险					0	0											0.00
准	邮	意 外					0	0										0.00	
		健 康					0	0										0.00	
		小 计	0	0	0	0	0	0	0									0.00	
	合 计	53	523	40	467	1831	2354	2164	8.78	487	33186	62	163	407	241	68.76	1.79		
英	个 险	寿 险	10	154	10	154	845	998	951	4.95	165	597						1.24	
		其中: 分红	2	22	2	22	448	470	552	-14.78	12	51						1.88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0	0	0	3	3	2	3.25	81	0						0.10	
		意 外	-1	3			0	3	1	336.76	22	1424						1.49	
		健 康	6	203	-1	175	180	383	214	78.65	760	132264						3.96	
大	团 险	小 计	16	360	9	329	1024	1384	1166	18.67	925	132860		15	126	32	0.39	1.53	
		寿 险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泰	银	健 康	0	0	0	0	0	0											
		小 计	0	0	0	0	0	0											
		寿 险	99	1041	15	34	43	1083	86	1166.90								2.73	
和	邮	其中: 分红	84	1007	0	0	8	1015	50	1929.40								5.67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意 外						0											
		健 康	0	2	0	2	3	5	3										
	小 计	99	1043	15	36	46	1089	89	1126.60								2.74		
	合 计	115	1402	24	365	1070	2472	1255	97.03	925	132860	0	15	126	32	294.50	1.88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华	个 险	寿 险			0	0	0	0	1	-78.95	0	0	0	0	0	0	#DIV/0!	0.00
		其中：分红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0.00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小 计	0	0	0	0	0	0	2		0	0	0	0	0	0		0.00	
团 险		寿 险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0	0	0		
		小 计						0			0	0	0	0	0	0		
汇 邮	银	寿 险						0	#DIV/0!	0	0	0	207	403	147		0.00	
		其中：分红						0	#DIV/0!	0	0	0	207	403	147		0.00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邮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0	0	0			
	小 计						0	#DIV/0!	0	0	0	207	403	147	173.44	0.00		
	合 计	0	0	0	0	0	0	2	-75.32	0	0	0	207	403	147	173.44	0.00	
大 家 人 寿	个 险	寿 险	0	0	0	0	0	0	0	#DIV/0!								0
		其中：分红	0	0	0	0	0	0	0	#DIV/0!								0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0	0	0	0	2	40						0
	小 计	0	0	0	0	0	0	0	0	2	40	0	0	0	0		0	
团 险		寿 险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0	0	0									
		小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银		寿 险	191	368	191	368	408	776	489	59	292	1,982	3	21	95	125		2
		其中：分红	0	0	0	0	0	0	0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6	12	6	12	0	12	12	0								0
邮		意 外	0	0	0	0	0	0	0									
		健 康	0	0	0	0	0	0	0									
	小 计	191	368	191	368	408	776	489	59	292	1,982	3	21	95	125		2	
	合 计	191	368	191	368	409	777	490	59	294	2022	3	21	95	125	-24	1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国	个	寿 险						0		#DIV/0!						#DIV/0!		
		其中：分红						0		#DIV/0!						#DIV/0!	0.00	
		投连险						0		#DIV/0!						#DIV/0!	0.00	
		万能险						0										
		意 外						0										
		健 康						0										
华	团	小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寿 险						0										
		意 外						0										
		健 康						0										
人	银	小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寿 险	117	471	116	412	1336	1807	4457	-59.47	277	1585	247				4.56	
		其中：分红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00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1	2	0	0	0	2	1	40.95	0	0	0				0.07	
		意 外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00	
寿	邮	健 康	0	0	0	0	0	1	0	22.39	4	610	4				0.42	
		小 计	117	471	116	412	1336	1807	4458	-59.47	281	2195	251		0	#DIV/0!	4.54	
		合 计	117	471	116	412	1336	1807	4458	-59.47	281	2195	251	0	0	0	#DIV/0!	1.37
农	个	寿 险	0	0				0		#DIV/0!						#DIV/0!	0.00	
		其中：分红						0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0				0										
		意 外						0										
		健 康						0										
银	团	小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寿 险						0	0	#DIV/0!							0.00	
		意 外	0	0				0	4		51	12107		0	0			
		健 康	0	0				0										
人	银	小 计	0	0				0	4	-89.11	51	12107	0		0	0	0.04	
		寿 险	36	1125	36	196	1892	3017	4675	-35.47	190	2556		594	1961	0	#DIV/0!	7.61
		其中：分红		929				929										5.19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0	0		0.00	
		意 外	0	0	0	0		0									0.00	
寿	邮	健 康	0	18	0	17		18									13.50	
		小 计	37	1143	36	214	1892	3035	4675	-35.08	190	2556		594	1961	0	#DIV/0!	7.63
		合 计	37	1143	36	214	1892	3036	4680	-35.13	241	14662	0	594	1961	0	#DIV/0!	2.31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 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中	个	寿 险	1	365	1	365	410	775	1056	-26.57	866	10292	47	14	168	13	1201.55	0.96
		其中: 分红						0	1056	-100.00	262	1131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DIV/0!								0.00
		意 外	0	0	0	0	1	1		#DIV/0!								#DIV/0!
		健 康	16	55	16	55	100	155	364	-57.38	3639	275969						
	小 计	17	421	17	421	510	931	1420	-34.46	4767	287392	47	14	168	2	8644.79	1.03	
英	团	寿 险						0										
		意 外						0										
		健 康					0	0										
		小 计					0	0	0		0	0	0	0	8	0		
人	银	寿 险		16		16	201	217	654	-66.88	350	4989						0.55
		其中: 分红						0	55									
		投连险						0										
		万能险						0										
寿	邮	意 外					0											
		健 康	0.12	1.5	0.12	1.5	0.66	2				0						
		小 计	0	17	0	17	202	219	642	-65.92	350	4989	0	0	0	0		0.55
	合 计	17	438	17	438	712	1149	2062	-44.26	5117	292381	47	14	176	2	9077.08	0.87	
建	个	寿 险	0	4	0	4	36	40	44	-8.42	1	4		0	0	0		0.05
		其中: 分红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50.00	0	0		0	0	4		0.02
		健 康	0	1	0	1	6	6	8	-20.25	11	2200		0	0	1	-100.00	0.07
	小 计	0	4	0	4	42	46	52	-10.28	12	2204	0	0	0	5	-100.00	0.05	
信	团	寿 险	0	1	0	1	0	1	0	#DIV/0!	0	0		0	0	0		0.19
		意 外	0	2	0	2	0	2	1	203.92	59	1380		0	0	0		0.45
		健 康	0	3	0	3	0	3	1	274.07	4	193		209	117	116	0.53	0.91
		小 计	0	5	0	5	0	5	1	313.64	63	1573	0	209	117	116	0.53	0.47
人	银	寿 险	452	2263	89	638	799	3062	5828	-47.47	176	5984		46	21	36	-42.31	7.72
		其中: 分红	363	1625	0	0	0	1625	4844	-66.45	80	4721		0	0	0	#DIV/0!	9.08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万能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寿	邮	意 外	0	0	0	0	0	0	0	-16.67	0	0		0	0	0		3.25
		健 康	0	0	0	0	6	6	7	-13.60	11	686		0	0	0		4.40
		小 计	452	2263	89	638	805	3068	5835	-47.43	187	6671	0	46	21	36	-42.65	7.71
	合 计	452	2272	90	647	847	3119	5888	-47.02	262	10448	0	255	137	157	-12.42	2.37	

2021年1-2月丹东市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公司	渠道	项 目 类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 份额 %		
			新单保费		其中: 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 累计	同期 累计	同比 %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和	个	寿 险						0		#DIV/0!							#DIV/0!	0.00
		其中: 分红						0										
		投连险						0										
	险	万能险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4	74.04		0	0	0		
		健 康	0	6	0	6	0	6	0	#####	6	20		0	0	0		0.06
小 计	0	6	0	6	0	6	0	#####	10	94		0	0	0		0.01		
谐	团	寿 险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00
		健 康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02
小 计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01		
健	银	寿 险						0										
		其中: 分红						0										
		投连险						0										
康	邮	万能险						0										
		意 外	0	0	0	0	0	0	0					0	0	0		
		健 康	4	12	2	8	0	12	2		361	10.1467		0	0	0		9.14
小 计	4	13	2	8	0	13	2	630.51	361	10		0	0	0	#DIV/0!	0.03		
合 计		5	18	2	14	0	18	2	978.70	371	104	0	0	0	0	#DIV/0!	0.01	
华	个	寿 险	8	186	8	186	376	563	404	39.45	117	101						0.70
		其中: 分红	0	2	0	2	240	242	243	-0.54	3	8						0.97
		投连险						0										
	险	万能险						0										
		意 外	0	0	0	0	0	1	1	9.68	10	1250						0.34
		健 康	6	31	6	31	82	113	82	36.97	77	1309						1.17
小 计	14	217	14	217	459	676	729	-7.29	204	2660						0.75		
泰	团	寿 险																
		意 外	0	1	0	0	0	1	4	-87.59	251	712						0.15
		健 康	0	0	0	0	0	0	2	-88.61	23	16						0.05
小 计	0	1	0	1	0	1	6	-87.87	274	728						0.06		
人	银	寿 险																
		其中: 分红																
		投连险																
寿	邮	万能险																
		意 外																
		健 康																
小 计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合 计		15	218	15	218	459	677	735	-7.91	478	3388	0	0	0	0	#DIV/0!	0.51	
总	个	寿 险	1473	22447	1191	20499	58296	80742	70143	15.11	27679	446371	9511	1807	6768	2525	167.98	61.41
		其中: 分红	188	6764	194	6511	18249	25014	36093	-30.70	7352	49917	5269	686	2858	1496	91.02	19.02
		投连险	37	40	37	39	377	416	383	8.59	17	39	24	11	18	447	-96.03	0.32
		万能险	344	1623	87	221	899	2521	2273	10.95	781	4964	1	24	48	0	#DIV/0!	1.92
		意 外	28	66	5	11	132	199	130	53.16	7621	621694	852	26	32	32	-1.63	0.15
		健 康	678	2835	606	2593	6817	9652	6743	43.15	12473	1727061	1177	565	1890	1256	50.45	7.34
	团	小 计	2179	25348	1802	23102	65191	90539	77259	17.19	48013	2794833	11540	2682	9598	3835	150.31	68.86
		寿 险	11	191	0	178	282	473	385	23.13	0	3868	428	46	130	203	-35.76	0.36
		意 外	80	339	11	19	5	344	631	-45.48	192516	2002629	36	59	132	160	-17.69	0.26
		健 康	58	274	3	37	60	334	321	4.17	2210	26509	7815	1480	2938	1807	62.63	0.25
		小 计	155	805	14	235	347	1152	1336	-13.75	194904	2034347	8281	1609	3287	2179	50.88	0.88
		银	寿 险	4256	28051	1727	6960	11602	39653	39583	0.18	6238	51455	1377	1963	4355	3792	14.84
计	银	其中: 分红	1950	16205	786	3500	1695	17900	20138	-11.11	3071	23523	942	742	1260	2361	-46.63	13.61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DIV/0!	33	10	0	0	0	328	-100.00	0.00
		万能险	791	2638	6	12	0	2638	726	263.47	12	3	0	0	0	0	0.00	2.01
	邮	意 外	0	1	0	0	1	2	3	-51.63	0	75	0	0	0	0	#DIV/0!	0.00
		健 康	8	54	5	49	80	134	83	62.70	439	5565	14	18	47	17	171.76	0.10
		小 计	4264	28106	1733	7009	11683	39789	38314	3.85	6677	57102	1391	2103	4719	3809	23.87	30.26
合 计		6598	54259	3548	30346	77222	131481	116909	12.46	249593	4886281	21212	6395	17604	9823	79.22		

2021年1-2月县域财产保险业务统计表

财字3号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项 目	保 费 收 入				承 保 情 况		理 赔 情 况					市 场 份 额 %
	当 月	本 年 累 计	同 期 累 计	同 比 %	件 数	金 额	件 数 (已 决)	理 赔 支 出 (已 决)			同 比 %	
								当 月	本 年 累 计	同 期 累 计		
东 港	971	2877	3804	-24	20923	1990323	3742	1049	2365	1742	36	71
其中: 交强险	201	572	805	-29	7824	150591	1663	389	845	661	28	14
企业财产保险	48	194	129	50	346	179513	47	12	107	21	414	5
家庭财产保险	13	102	102	0	748	99169	128	4	8	12	-28	3
货物运输保险	10	16	8	116	388	25492	1	1	1	1	-24	0
责任保险	78	216	95	127	318	284033	104	70	264	147	79	5
农业保险	86	263	225	17	231	5068	347	45	76	35	121	6
意健险	107	379	236	61	13941	2738280	314	23	70	76	-9	9
其他险	14	20	17	18	12	5634	1	3	3	0	#DIV/0!	1
其中: 船舶险	9	16	10	58	6	1690	0	0	0	0	#DIV/0!	0
工程险	0	0	0	#DIV/0!	0	0	1	3	3	0	#DIV/0!	0
信用保证保险	0	0	4	-100	0	0	0	0	0	0	#DIV/0!	0
小计	1326	4068	4617	-12	36907	5327513	4684	1206	2893	2033	42	100
凤 城	465	1267	1837	-31	9305	979154	1529	540	988	1036	-5	45
其中: 交强险	97	269	428	-37	3151	63039	649	163	342	403	-15	10
企业财产保险	15	547	63	770	156	189798	8	188	197	8	2531	19
家庭财产保险	5	23	8	174	728	113141	44	8	13	1	1313	1
货物运输保险	2	9	4	138	87	54665	0	0	0	1	-100	0
责任保险	18	95	91	4	103	150109	65	42	96	65	47	3
农业保险	181	544	710	-23	77	7990	364	24	56	48	18	19
意健险	57	343	140	145	8072	1732855	128	17	51	99	-49	12
其他险	0	0	0	-100	0	0	0	0	0	1	-100	0
其中: 船舶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
工程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
信用保证保险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
小计	744	2828	2853	-1	18528	3227711	2138	821	1401	1259	11	100
宽 甸	311	837	1217	-31	7371	674433	1130	360	695	479	45	47
其中: 交强险	84	219	291	-25	2902	58036	528	142	283	200	41	12
企业财产保险	12	425	50	754	175	150150	10	0	367	1	38911	24
家庭财产保险	36	83	60	38	3973	286666	139	30	54	24	125	5
货物运输保险	0	2	3	-45	11	80	0	0	0	0	#DIV/0!	0
责任保险	17	37	53	-29	42	44204	29	25	50	9	422	2
农业保险	96	284	248	14	34	4934	180	36	63	17	260	16
意健险	83	114	90	27	5117	716411	64	6	20	23	-11	6
其他险	0	0	1	-100	0	0	0	0	0	0	#DIV/0!	0
其中: 船舶险	0	0	0		0	0	0	0	0	0	#DIV/0!	0
工程险	0	0	0		0	0	0	0	0	0	#DIV/0!	0
信用保证保险	0	0	0		0	0	0	0	0	0	#DIV/0!	0
小计	555	1782	1722	3	16723	1876879	1552	458	1248	553	126	100
合 计	1747	4981	6859	-27	37599	3643910	6401	1949	4048	3257	24	57
其中: 交强险	382	1060	1524	-30	13877	271666	2840	695	1470	1264	16	12
企业财产保险	75	1167	242	382	677	519462	65	201	671	29	2196	13
家庭财产保险	54	207	171	22	5449	498976	311	42	75	36	106	2
货物运输保险	12	26	14	87	486	80237	1	1	1	2	-62	0
责任保险	113	348	239	46	463	478346	198	137	409	222	85	4
农业保险	363	1091	1183	-8	342	17992	891	106	196	100	96	13
意健险	247	837	467	79	27130	5187546	506	46	141	198	-29	10
其他险	14	20	18	13	12	5634	1	3	3	1	187	0
其中: 船舶险	9	16	10	58	6	1690	0	0	0	0	#DIV/0!	0
工程险	0	0	0		0	0	1	3	3	0	#DIV/0!	0
信用保证保险	0	0	4	-100	0	0	0	0	0	0	#DIV/0!	0
总计	2625	8678	9192	-6	72158	10432103	8374	2484	5543	3846	44	100

2020年1-10月县域人身保险业务统计表

(2021年1-2月)

单位: 万元

公司	渠道	险目	保费收入								承保情况		赔(给)付支出				市场份额%		
			新单保费		其中: 期缴保费		续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同比%	件数	保险金额	件数	金 额				同比%	
			本期	累计	本期	累计								本期	本年累计	同期累计			
东	个	寿 险	257	5765	256	5204	22480	28246	26984	4.67	12798	219856	3190	282	1429	192	645.41	93.72	
		其中: 分红	47	2150	45	2148	3809	5960	10946	-45.55	3614	14670	1528	100	625	-51	-1323.00	19.77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100.00	0	0	0	0	0	0	0	#DIV/0!	0.00
		万能险	7	544	0	0	258	802	380	111.12	118	1162	0	0	0	0	0	#DIV/0!	2.66
		意外	1	2	0	1	9	11	15	-26.19	2400	114391	0	0	0	0	0	0.00	0.04
	险	健康	48	292	43	277	917	1209	888	36.09	1231	96169	41	63	368	359	2.50	4.01	
		小计	305	6059	299	5483	23406	29465	27887	5.66	16429	430415	3231	345	1797	551	226.26	97.77	
		寿 险	0	9	0	8	20	29	20	40.86	11	28	13	0	2	0	#DIV/0!	0.09	
		意外	4	20	0	0	0	20	11	84.73	121	1552	2	6	16	31	-47.30	0.07	
		健康	3	22	0	4	2	24	42	-42.86	124	1965	5	75	227	489	-53.44	0.08	
港	银	小计	7	51	0	12	22	73	73	-0.88	255	3545	20	81	245	519	-52.74	0.24	
		寿 险	4	270	1	325	324	594	501	18.49	598	589	68	97	157	632	-75.24	1.97	
		其中: 分红	4	165	1	221	298	463	315	46.93	593	457	60	97	156	632	-75.29	1.54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万能险	0	0	0	0	8	8	7	16.90	1	0	0	0	0	0	#DIV/0!	0.03	
	邮	意外	0	0	0	0	0	0	0	-94.59	0	15	0	0	0	0	0.00	0.00	
		健康	0	0	0	0	5	6	0	#DIV/0!	3	0	0	0	0	0	#DIV/0!	0.02	
		小计	4	270	1	326	329	599	501	19.52	601	604	68	97	157	632	-75.24	1.99	
		合计	316	6380	301	5821	23757	30137	28462	5.89	17285	434565	3319	524	2199	1702	29.18	100.00	
		凤	个	寿 险	157	2761	135	2697	4746	7507	6526	15.02	3108	60040	1206	180	531	131	305.25
其中: 分红	31			1194	29	1191	1147	2341	2710	-13.62	415	1623	806	75	240	79	204.03	25.88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万能险	4			51	0	0	285	336	646	-47.95	78	98	0	0	0	0	0.00	3.72	
意外	1			2	1	2	6	8	5	51.28	979	71816	2	0	0	0	160.00	0.09	
险	健康		22	121	22	119	379	500	317	57.85	622	45059	16	63	130	87	49.37	5.53	
	小计		179	2884	157	2818	5131	8015	6849	17.03	4709	176914	1223	243	661	218	203.28	88.64	
	寿 险		0	3	0	3	11	14	11	26.81	3	97	30	0	13	0	13240.00	0.16	
	意外		4	19	0	0	0	19	13	48.68	103	1219	2	6	11	25	-56.57	0.22	
	健康		2	27	0	0	2	28	36	-21.24	86	1217	4	81	189	262	-27.86	0.31	
城	银	小计	6	50	0	4	13	62	61	2.86	193	2533	36	87	213	287	-25.76	0.69	
		寿 险	3	333	1	300	632	965	1231	-21.65	317	206	28	128	161	377	-57.28	10.67	
		其中: 分红	3	83	1	191	598	681	1207	-43.60	317	206	23	128	161	377	-57.37	7.53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万能险	0	109	0	109	34	143	25	468.83	0	0	0	0	0	0	#DIV/0!	1.58	
	邮	意外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健康	0	0	0	0	0	0	0	32.35	0	0	0	0	6	5	25.05	0.00	
		小计	3	333	1	300	632	965	1232	-21.64	317	206	28	128	167	382	-56.26	10.67	
		合计	189	3267	158	3122	5776	9043	8141	11.08	5219	179653	1288	458	1042	887	17.43	100.00	
		宽	个	寿 险	121	1067	119	1068	3416	4483	4272	5	2276	45901	317	39	149	-73	-304.59
其中: 分红	15			529	12	507	567	1096	1896	-42.19	253	847	75	4	52	-101	-151.50	21.62	
投连险	0			0	0	0	1	1	2	-66.56	0	0	0	0	0	0	#DIV/0!	0.01	
万能险	1			3	0	0	74	76	105	-27.08	16	0	0	0	0	0	#DIV/0!	1.51	
意外	0			2	0	1	2	3	1	142.00	405	44773	0	0	0	0	#DIV/0!	0.06	
险	健康		10	102	10	102	233	335	248	35.07	414	16098	5	15	31	28	12.43	6.61	
	小计		132	1170	130	1171	3651	4821	4521	6.64	3094	106772	322	55	180	-45	-498.63	95.13	
	寿 险		0	45	0	33	9	54	14	286.83	10	0	6	0	0	0	#DIV/0!	1.06	
	意外		1	8	0	0	0	8	4	92.25	82	814	2	2	3	22	-84.40	0.17	
	健康		0	3	0	1	0	3	30	-90.39	9	121	6	30	103	193	-46.71	0.06	
甸	银	小计	1	56	0	34	9	65	48	34.41	101	935	14	32	107	215	-50.43	1.28	
		寿 险	2	137	1	68	45	182	344	-47.24	481	282	40	25	63	238	-73.47	3.59	
		其中: 分红	1	128	0	59	43	171	334	-48.90	480	280	35	25	63	236	-73.36	3.37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万能险	1	9	1	9	2	11	2	368.09	1	2	0	0	0	0	#DIV/0!	0.22	
	邮	意外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健康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小计	2	137	1	68	45	182	344	-47.24	481	282	40	25	63	238	-73.47	3.59	
		合计	135	1363	131	1274	3705	5068	4914	3.14	3676	107990	376	112	350	408	-14.21	100.00	
		总	个	寿 险	534	9593	510	8970	30643	40236	37783	6.49	18181	325796	4713	502	2109	250	743.86
其中: 分红	93			3874	85	3846	5522	9396	15551	-39.58	4282	17140	2409	178	917	-74	-1346.24	21.23	
投连险	0			0	0	0	1	1	2	-72.60	0	0	0	0	0	0	#DIV/0!	0.00	
万能险	11			598	0	0	616	1215	1131	7.41	212	1260	0	0	0	0	0.00	2.74	
意外	2			6	2	5	16	22	21	3.88	3784	230980	2	0	0	0	64.00	0.05	
险	健康		80	515	75	497	1530	2044	1453	40.66	2266	157325	62	142	529	473	11.67	4.62	
	小计		616	10113	586	9472	32189	42302	39257	7.76	24232	714102	4777	643	2639	724	264.60	95.60	
	寿 险		0	57	0	45	40	97	46	112.45	24	125	49	0	15	0	15390.00	0.22	
	意外		10	48	0	0	0	48	28	69.25	306	3585	5	14	31	78	-60.88	0.11	
	健康		5	52	0	6	4	56	109	-48.86	219	3302	16	186	519	944	-44.96	0.13	
计	银	小计	15	157	0	50	43	200	182	9.73	549	7013	70	200	565	1022	-44.67	0.45	
		寿 险	9	739	3	694	1001	1740	2077	-50	1396	1078	136	251	381	1247	-69.48	3.93	
		其中: 分红	8	375	2	471	939	1314	1856	-29.19	1390	944	118	251	380	1245	-69.50	2.97	
		投连险	0	0	0	0	0	0	0	#DIV/0!	0	0	0	0	0	0	#DIV/0!	0.00	
		万能险	1	118	1	118	44	162	35	369.25	2	2	0	0	0	0	#DIV/0!	0.37	
	邮	意外	0	0	0	0	0	0	0	-94.59	0	15	0	0	0	0	0.00	0.00	
		健康	0	0	0	0	6	6	0	4127.94	3	0	0	0	6	5	25.05	0.01	
		小计	9	740	3	694	1006	1746	2077	-15.96	1399	1093	136	251	387	1252	-69.12	3.95	
		合计	640	11009	590	10216	33239	44248	41517	6.58	26179	722207	4982	1094	3591	2997	19.79		